

# 舊約聖經提要(黃迦勒)

## 創世記提要

### 壹、書名

《創世記》(Genesis)這個書名來自希臘文的舊約聖經(七十士譯本)，意思是「起源」、「源頭」、「創造」等，而希伯來文聖經的書名(根據這卷書起首的字)則是《起初》。這兩個書名都恰當地表達了本書的內容，因為本書是描述一切事物的來源，例如宇宙、世界、人類、人類的制度(如婚姻)、國家和至為重要的以色列人。《創世記》集中記載神如何借著創造，使這一切都出現。

另外一個比較少用的書名是《摩西的第一卷書》。這書名強調《創世記》是摩西五經的第一卷。傳統認為摩西是這些書卷的作者，所以它們又稱為「律法書」。《創世記》為西乃山的頒佈律法(《出埃及記》至《申命記》的內容)提供了一個歷史背景，又為解釋這些書卷的律法和故事提供了神學上的鑰匙。

### 貳、作者

聖經開頭的五卷書，據信都是摩西寫的，故稱為「摩西五經」。本書是「摩西五經」中的第一卷。

### 參、寫作時地

摩西是大約主前1500~1400年的人物，而本書內容所描述的時間，大約自主前4000年至主前1700年，前後共約二千三百年。摩西如何能知道在他多年以前的歷史呢？當是根據於他在西乃山上和曠野間從神那裏所得的啟示和曉諭(參徒七37~38)。

## 肆、主旨要義

本書給我們看見神的創造和人的墮落。神創造宇宙萬有，並且造了人，祂的目的是要人代表祂在地上掌權，彰顯祂的榮耀。但是人卻墮落了，無論在何種時期和何種情況之下，都是失敗的。然而人的墮落失敗，並沒有使神放棄祂原定的目的和計劃。在人各階段的墮落失敗中，神都伸進手來，施予救援。人的墮落失敗，倒給神機會來彰顯祂的恩典。本書處處顯示，那要來的基督是墮落之人的指望和拯救。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寫作的目的是在描述人類的起源，神選民的來歷，以及他們如何從迦南地遷徙至埃及地。

## 陸、本書的重要性

(一)創世記是全部聖經的第一卷，也是聖經中最重要的一卷。它說到：關乎神自己的啟示，宇宙和萬物的來歷，神和人的關係，神拯救的計劃，基督的豫表，神帶領和對付古聖的經過，等等。可以說，聖經中每種主要的事實、真理、教訓和啟示，都胚胎在這卷書裏，正像雛雞尚未成形時早已包含在雞卵裏了。

(二)在聖經裏有兩卷書是魔鬼所特別忌恨的，就是創世記和啟示錄。兩千年來，牠一直千方百計的企圖破壞這兩本書的信用，並推翻它們的記載，若不是說它們是「神話」，就是說它們是「迷信」。牠所以如此，是因為創世記是說到神對牠的宣判(創三14~15)，啟示錄是說到神對牠的處決(啟廿2~3，10)。

## 柒、本書的特點

(一)在新約聖經中，聖靈藉著主的僕人引述本書的話有六十多次；我們的主也有好幾次引用它的话(參太十九4~6；廿四37~39；路十一51；約八44，56等)。

(二)聖經中一切真理的種子，都先種在這本書裏，以後在後面諸書中發芽、生長並結實。

(三)本書的書名《創世記》(Genesis)，是希臘文《七十士譯本》所給的稱呼。希伯來文舊約聖經原無書名，猶太人慣於用各書開頭的第一個字來命名。本書第一章第一節的頭一個字是「起初」，故猶太人稱呼本書為「起初」。本書就是論到天地的起初、萬物的起初、人的起初、罪惡的起初、

救贖的起初、宗教的起初、兇殺的起初、文化的起初、家譜的起初、世人被滅的起初、國家的起初、巴比倫的起初、神呼召的起初、信心和應許的起初、以色列人的起初、選民下埃及的起初。

(四)神在本書中藉著各種不同的名字，如：「神」(Elohim，一1)、「耶和華」(Jehovah，二4)、「主」(Adonai，十八27)、「耶和華以勒」(廿二14)、「至高的神」(十四20)、「全能的神」(十七1)、「永生神」(廿一33)等，把祂自己向人多方啟示出來，使我們可以由此得著許多寶貴的亮光。

(五)本書中雖然沒有一次直接題到我們的主，可是它裏面充滿了關乎基督的豫表，例如：亞當的沉睡(二21~22)豫表基督十字架的死；皮子(三21)、羊群中頭生的(四4)、公羊(廿二13)等，都豫表主為我們作代替的犧牲；方舟(六14)豫表基督是人惟一的拯救；以撒豫表基督順服以至於死(廿二1~10)；麥基洗德豫表基督是另一等次的祭司(十四17~20)；約瑟(卅七至五十章)豫表主為父所愛，為弟兄所恨、所棄、所賣，後升為至高，成為弟兄的祝福和拯救，娶外邦新婦，等等。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一、本書是論到敗壞，而《出埃及記》則論到救贖。本書結束於「收殮在棺材裏，停在埃及」(創五十 26)，顯明人敗壞的結果，是何等的黑暗與無望；《出埃及記》則不但記載神如何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並且最後的結局是「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出四十 34)，說明救贖的結果，帶進何等的榮耀與盼望。再者，本書重在描繪神子民個人的屬靈經歷，而《出埃及記》則重在描繪神子民團體的屬靈經歷。

二、在聖經裡有兩卷書是魔鬼所特別忌恨的，就是本書和《啟示錄》。歷年來，牠千方百計的企圖破壞它們的信用，和推翻它們的記載，若不是說它們是「神話」，就是說它們是「迷信」。牠所以如此，因為本書是說到神對牠的宣判(創三14~15)，《啟示錄》是說到神對牠的處決(啟二十二2~3，10)。

## 玖、鑰節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一26)

「園子當中又有生命樹和分別善惡的樹...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二9b，16~17)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十二1)

「亞伯蘭信耶和華，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十五6)

## 拾、鑰字

- 「起初」(一1)
- 「敗壞」(六11)

## 拾壹、內容大綱

### 【被造與選召】

- 一、上古的歷史(一至十一章)
  - 1.天地萬物的來歷(一1~二3)
  - 2.人類的起頭與墮落(二4~三24)
  - 3.人類在罪惡與死亡之下(四1~六8)
  - 4.世界受審判(六9~八14)
  - 5.立約與咒詛(八15~九28)
  - 6.分散與揀選(十一1~32)
- 二、選民列祖的歷史(十二至五十章)
  - 1.亞伯拉罕的蒙召與應許(十二~二十章)
  - 2.以撒與信心的更大考驗(廿一~廿六章)
  - 3.雅各與以色列的雛形(廿七~卅六章)
  - 4.約瑟與遷入埃及(卅七~五十章)

## 出埃及記提要

### 壹、書名

在希伯來文聖經之題目原為“*We'ellesh shemoth*”，乃指「和他們的名字」或簡稱作「名字」的意思。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則以“*Exodus*”取名之，是「出走」或「離開」的意思；意指人原陷在罪中作奴隸，神的救贖就是使人脫離罪惡和世界的捆綁，完全歸神為聖(出十九3~6)。

## 貳、作者

本書為「摩西五經」之一，一般聖經學者均同意，「摩西五經」的作者為摩西(參可十二 26~27)。本書的內證，也證明摩西是《出埃及記》的作者(參出十七 14；廿四 4；卅四 27)。我們由本書的連貫性，首尾相應，主題明顯，可看出全書乃源出一人，絕非一些歷史批評家所認為本書乃後世有人將許多不同版本編訂在一起的。並且，我們由本書的內容，也可以看出作者學識淵博，對古埃及相當熟稔，所描寫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情景，宛若他身歷其境，這正可從摩西的身世得著證實(參徒七 22；來十一 24~26)。

本書可算是摩西的自傳，他詳盡描述他幼年的生活，但卻不強調他的父母和家庭背景；作者很熟悉當地的地理環境，又詳細記載他如何蒙召，這一切都說明摩西親自撰寫本書。耶穌和保羅都曾為摩西寫這書而作見證(參可七 10；路二十 37；羅十 5)；新約的作者也證明本書出自摩西(參可一 44；約一 45)。

## 參、寫作時地

按照本書所記載，自雅各攜眷下埃及，至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其間共有四百三十年(出十二 40~41)。又根據《列王紀上》所記載，自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至所羅門王建造聖殿，其間共有四百八十年(王上六 1)。而所羅門王建造聖殿的日期，多數聖經學者推算是在主前 966 年左右。

根據上述資料，本書大約成書於以色列人進入西乃曠野的初期，領受律法、製作並豎立會幕(參出四十 1~2)之後不久，就在西乃曠野某地(或許是西乃山)書寫而成，其時約為主前 1450 年。

## 肆、主旨要義

本書論到神對祂選民的「救贖」經過，以及藉頒佈律法，和在山上指示摩西製造會幕的樣式，以顯明神救贖的計劃和目的。故此，本書的主旨乃是「救贖」，一般解經家均稱本書為「救贖之書」，是聖經中講論神的救贖最詳盡且具體的一本書。

神的心意，是要得著一班團體的人，從撒但(法老所代表)和世界(埃及所代表)的控制之下(奴役的生活)，因基督的救贖大能(摩西所代表)，成為神獨特的子民，親近並事奉祂。

本書的中心思想乃是：基督是神子民恢復和神正常關係的憑藉。我們惟有在基督裏，才能得著救贖(祂是逾越節的羊羔)，才能脫離世界的權勢(過紅海與基督同死並同活)，才能得著生命的供應(祂是嗎哪和活水)，也才能有正常的事奉和敬拜(祂是會幕)。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書寫本書的目的，為要叫歷世歷代屬神的子民(包括舊約和新約時代)，得著教訓和盼望(參羅十五 4)，又作我們後世之人的鑑戒(參林前十 1~11)。再者，藉本書所描寫神的屬性和作為，使我們能更正確而深入的認識神。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在整本聖經中佔有極其重要的地位，不但新約聖經中有關救贖的啟示，是由本書的記載啟發而得，而且舊約聖經中的律法、先知、詩篇三大類(參路廿四 44)，均和本書關聯至密。

要言之，新約聖經中引自《出埃及記》的經節多達百餘處；而舊約聖經中引自本書的經節，亦比比皆是。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所記載的神蹟，比舊約任何一卷書都多。

二、本書特多預表，尤其是關乎基督和救贖的預表，處處俯拾皆是。書中重要的預表有：

1. 以色列人預表新約的信徒。
2. 埃及預表生活的世界。
3. 法老預表世界的王魔鬼撒但。
4. 摩西預表基督是我們的先知、中保、代求者、君王、元帥、拯救者。
5. 亞倫預表基督是我們的大祭司。
6. 逾越節預表基督是那為我們被殺的羊羔。
7. 過紅海預表受浸。
8. 亞瑪力人預表肉體。
9. 嗎哪預表基督是我們生命的糧。
10. 磐石預表基督為我們被擊打而流出活水。
11. 會幕預表基督，也預表教會。
12. 雲柱、火柱和聖膏油皆預表聖靈。

三、本書所記載摩西的一生有一百二十歲，可分成「我能」、「我不能」、「神能」三個四十年。

四、本書所記述以色列人出埃及和其後在西乃曠野的行蹤，乃新約信徒的「天路歷程」，亦即

所謂的「靈程」(參林前十 1~11)。

五、本書表明神救贖祂選民的目的，是要他們事奉祂。而本書中律法的頒佈和會幕的製作，就是為事奉神訂立了所應當遵守的典範。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一、《創世記》是論到敗壞，而本書則論到救贖。《創世記》結束於「收殮在棺材裏，停在埃及」(創五十 26)，顯明人敗壞的結果，是何等的黑暗與無望；本書則不但記載神如何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並且最後的結局是「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出四十 34)，說明救贖的結果，帶進何等的榮耀與盼望。再者，《創世記》重在描繪神子民個人的屬靈經歷，而本書則重在描繪神子民團體的屬靈經歷。

二、本書結束於「在他們所行的路上」(出四十 38)，表明神的選民還在「天路途中」；《利未記》則開始於「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利一 1)，表明神的選民已經進到神同在的「會幕中」。

三、本書的《七十士譯本》書名是「出走」，意指神的選民渡過紅海，走出埃及地；而《約書亞記》則記述神的選民渡過約但河，進入迦南美地。換言之，本書中以色列人尚無歸宿之地，而《約書亞記》中他們則已經達到目的地了。

四、本書是論到神子民的肉身和外表得到釋放與自由，而《加拉太書》則論到新約信徒按屬靈的實際，確已在基督裏得著了釋放與自由(加五 1)。

## 玖、鑰節

「我下來是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領他們出了那地，到美好寬闊流奶與蜜之地，…。」(出三 8)

「我要以你們為我的百姓，我也要作你們的神，你們要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是救你們脫離埃及人之重擔的。」(出六 7)

「這血要在你們所住的房屋上作記號，我一見這血，就越過你們去…」(出十二 13)

「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十九 6)

## 拾、鑰字

「救」、「救贖」(出二 19；三 8；五 23；六 6，7；十二 27；十四 13，30；十五 2；十八 4，8，9，10)

「我是…」(出三 6, 14; 六 2, 6, 7, 8, 29; 七 5, 17; 八 22; 十 2; 十二 12; 十四 8, 18; 十六 12; 二十 2; 廿二 27; 廿九 46, 46; 卅四 27)

「越過」(出十二 13, 23, 27)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以色列人在埃及(一 1~十二 36)
  1. 以色列人為奴受虐(一 1~22)
  2. 摩西首四十年(二 1~15)
  3. 摩西次四十年(二 16~25)
  4. 神呼召摩西(三 1~四 31)
  5. 摩西受命見法老(五 1~七 7)
  6. 降首九災(七 8~十 29)
  7. 降第十災與過逾越節(十一 1~十二 36)
- 二、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輾轉(十二 37~十九 2)
  1. 出埃及過紅海(十二 37~十五 21)
  2. 到書珥的曠野——瑪拉和以琳(十五 22~27)
  3. 到汛的曠野——鶻鶻和嗎哪(十六 1~35)
  4. 在汛的曠野——磐石出水和擊敗亞瑪力人(十七 1~16)
  5. 葉忒羅到訪並獻策(十八 1~27)
  6. 到西乃的曠野(十九 1~2)
- 三、神頒佈律法並與以色列人立約(十九 3~廿四 18; 卅二 1~卅四 35)
  1. 神在西乃山上召見摩西、亞倫(十九 3~25)
  2. 頒佈十誡(二十 1~17)
  3. 頒佈各種律例(二十 18~廿三 33)
  4. 賜下約書並立約(廿四 1~18)
  5. 以色列人違約造金牛犢(卅二 1~35)
  6. 摩西求神施恩同行(卅三 1~23)
  7. 復造法版、重新立約(卅四 1~35)
- 四、製作會幕、器具和聖衣(廿五 1~卅一 18; 卅五 1~四十 38)
  1. 收納禮物作為材料(廿五 1~9)
  2. 製作會幕和各種器具的法則(廿五 10~廿七 19; 三十 1~6)
  3. 製作聖衣和聖物、並燃燈之條例(廿七 20~廿八 43; 三十 7~38)
  4. 設立祭司制度(廿九 1~46)



- 5.題名召巧匠並守安息日為證據(卅一 1~18；卅五 1~卅六 7)
- 6.實際製作會幕和各種器具(卅六 8~卅八 20)
- 7.核計眾民所獻禮物(卅八 21-31)
- 8.實際製作聖衣等(卅九 1~31)
- 9.完工並豎立會幕(卅九 32~四十 38)

## 利未記提要

### 壹、書名

本書書名「利未記」並非本書原有的名稱，乃是希臘文七十士譯本按本書內容所起的名稱。顧名思義，本書多提到有關祭司的事宜，而祭司是由利未人擔任的。其實，本書的希伯來文名稱，是按本書首節第一個字「Vayich-rah」稱呼的，意思是「並且神呼召」或「神呼叫」。神在會幕中呼叫摩西，要他將神的吩咐轉告全體以色列人，使他們都能認識並遵行律法，這是本書中最主要的教訓。

### 貳、作者

本書是「摩西五經」中的第三本，一般公認作者乃是摩西。本書中多次提到「你曉諭以色列人」或「耶和華曉諭摩西…並以以色列眾人」。

### 參、寫作時地

按照本書的內容，大約是從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第二年的正月一日，當會幕建立之時(參出四十 2，17；利一 1)開始，至二月二十日，他們離開西乃曠野(參民十 11~12)為止，大約共有一個多月的時間，神在會幕中向摩西說話，而由摩西將神的話語記錄下來，故本書的寫作地點就在西乃曠野。

### 肆、主旨要義

神親自呼召祂所救贖的子民，叫他們來親近祂自己。而神是聖潔的，故人若要親近祂，就必須是聖潔的，否則無人能來到神面前(參利十一 44~45；來十二 14)。由於人是有罪的，故需不斷經由祭司獻祭並取用祭牲的血，才能贖罪，成為聖潔的人，蒙神悅納。這樣，人才能親近神，敬拜祂並與祂交通來往。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的主要目的，是教導神的選民，使他們知道如何才能符合神的要求，而成為聖潔；如何繼續過聖潔的生活，而與世俗有所分別，成為聖潔的國度。為著上述的緣故，本書重在傳授獻祭制度和律法的條例，使選民一面認識並對付罪，才能有聖潔的地位；另一面認識並遵守禮儀規條，才能有所分別，過聖潔的生活。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我們新約的信徒，若要親近、敬拜並事奉神，名副其實的作個「君尊的祭司」(彼前二 9)，蒙神喜悅，便須明白本書。不止如此，我們得救之後，乃是與眾聖徒一同成為「聖潔的國度」(彼前二 9)，我們如何才能從世俗中聖別出來，且繼續不斷地維持聖別的地位，過聖潔的生活，也必須明白本書。此外，本書中有許多屬靈的預表和象徵，將神的心意向我們啟示出來，所以我們若要進入屬靈的實際，也需要藉助於本書。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特多直接引述神的話，載明「耶和華曉諭(或吩咐、說等)」至少有六十六處，甚至在結束一段話語時，強調「我是耶和華」，約有四十三次。

二、本書特多記載律法的條例，舉凡獻祭、祭司、食物、生產、患病、節日、淫亂、潔淨、為人、處事、許願等，均有詳盡的條例。

三、本書中的律法條例，除了祭物、獻祭、祭司、守節等宗教生活之外，又顧到百姓日常的家庭生活和社會生活，屬靈和屬世兩方面平衡且周到。

四、本書在各種條例中，特別為民中的窮人著想，例如無力獻牛羊等祭物時，可改獻鳥；又如安息年、禧年、借貸、贖產、贖奴等條例，均顧到窮人。

五、本書中充滿了基督的預表，許多的事物和細節，用來預表和強調基督的某項特性和特徵，我們需要細心才能發掘出來。

六、本書中的各種預表和象徵，也清楚表明了救贖各方面的意義，使我們對於神所安排的救恩有正確且詳盡的認識。

七、本書是舊約聖經中少數的幾卷，沒有收納詩歌的體裁(它們是：路得記、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以斯帖記、哈該書、和瑪拉基書)。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舊約聖經中的「出埃及記」、「民數記」和「申命記」除了重述本書的部分律法條例之外，另又記載了更詳盡的補充條例，可視為本書的輔助說明。

新約聖經中的「希伯來書」可視為本書的屬靈應用和解釋。

## 玖、鑰節

「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要作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十一 45)

「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裡有生命，所以能贖罪。」(十七 11)

「你們要歸我為聖，因為我耶和華是聖的，並叫你們與萬民有分別，使你們作我的民。」(二十 26)

## 拾、鑰字

「獻祭」、「血」、「贖罪」等同類字詞達數百次之多。

「聖潔」、「成聖」、「分別」等同類字詞達一百次以上。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五種祭和祭司的條例(一至十章)
  - 1.五種祭和獻祭條例(一至七章)
  - 2.祭司任職條例(八至十章)
- 二、聖民潔淨的條例(十一至二十二章)
  - 1.潔與不潔的條例(十一至十五章)
  - 2.血與贖罪的條例(十六至十七章)
  - 3.人際關係的條例(十八至二十章)
  - 4.祭司與聖物聖潔的條例(二十一至二十二章)
- 三、節期的條例(二十三章)
- 四、其他條例和警告(二十四至二十七章)

## 民數記提要

## 壹、書名

本書書名「民數記」並非本書原有的名稱，乃是希臘文七十士譯本按本書內容所起的名稱。本書中有兩次數點民數，時間相距約四十年，能打仗的總人數大致相同(參二32；二十六51)，惟第一次被數點的成人幾乎都死光(參十四29~30)。

本書的希伯來原文書名取自一章一節的「在曠野中」，與本書的內容相符合，所記載的就是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後，在曠野中飄泊了將近四十年的歷史。

## 貳、作者

本書是「摩西五經」中的第四本，一般公認作者乃是摩西。本書中多次提到「耶和華曉諭摩西說」或「照耶和華吩咐摩西的行了」，特別是第三十三章所記四十二站路程，明言「摩西遵著耶和華的吩咐記載他們所行的路程」(參三十三 2)，清楚證明本書乃是摩西親筆所寫。

## 參、寫作時地

本書乃是從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第二年二月初一日開始記載(參一 1)。我們若與「出埃及記」的最後明記日期作比較，便可知「出埃及記」是結束於立起會幕的日期，即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參出四十 2，17)，期間僅相差一個月。而「利未記」便是記載那一個月內，神在會幕內對摩西所說的話(參利一 1；二十七 34)。

而本書所記的內容，結束於出埃及後第四十年摩西去世以前(參二十七 13；三十三 38)，以色列人來到約旦河邊、耶利哥對面(參三十六 13；申一 3)。

綜上所述，本書所涵蓋的時間大概是主前 1450~1410 年，寫作地點可能包括從西乃山下到摩押平原，以及途中所經過的曠野各站(參三十三章)。

## 肆、主旨要義

本書記載以色列人在曠野中的旅程，以及旅程中所發生的相關事件，並神對各不同事件的反應，藉此教訓神的子民，若欲行走天路，就必須憑信心而行，並且相信神的應許。本書記載神百姓的失敗，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都要引為鑒戒(參林前十 11)。另一方面，本書也藉著記載這些反面的事件，襯托出我們的神，乃是公義、聖潔、至高的神，祂看顧並供應祂的子民，滿有憐憫和恩慈，又信守祂的應許，直到將他們帶進應許之地。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藉敘述以色列人出埃及過紅海、在西乃山下建造會幕得律法之後，直至來到摩押平原、約旦河邊，其間所發生的一切事，使我們這些後世讀者認識三件事：

一、認識蒙恩得救並不是目標，只不過是一個新的開始；神的子民必須一面整編軍隊、預備打仗，一面學習律例、投入事奉，直到進入迦南美地。

二、認識神乃是一位與祂的子民同在、同行，並且親自看顧和供應的神，祂又是一位公義、聖潔，對祂的子民有嚴厲要求的神；祂一面有供應、一面有要求。

三、認識人自己乃是內有不信、叛逆的惡性，外有仇敵咒詛、引誘的危機；神的子民在奔走天路的過程中，內外交迫，危機重重。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包含了豐富的屬靈象徵和預表，多處被新約聖經所引用(參羅九 15；十 5，19；林前九 9；林後三 15；來三 1~四 11；八 5；九 19；十二 21；猶一 5，11；彼後二 14~16；啟二 14)，甚至在主耶穌的教訓中，也引用了本書的事例(參太五 33；六 16；九 36；十二 5；二十三 5；路十九 8；約十 1~18)，因此本書在神學上的地位相當重要。

本書中的四面旗幟，摩西，拿細耳人，約書亞，磐石，發芽的杖，純紅母牛，銅蛇，逃城等都是基督的預表；它們原是後事的影兒，那形體卻是基督(參西二 17)。由此可見本書的重要性。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所記載的歷史，雖然涵蓋從出埃及過紅海之後，直至過約旦河以前將近四十年的行程，但集中在敘述最前段西乃山下，和最末段摩押平原，中間的一大段卻付諸缺如，僅知各站站名(參三十三 1~49)，而沒有詳情。

二、從西乃山到加低斯巴尼亞僅需十一天的行程(參申一 2)，結果以色列人因為悖逆，竟從加低斯巴尼亞起，在曠野中繞行，浪費了將近四十年，才又回到加低斯巴尼亞(參十五至二十章)，都是因為他們的存心和態度錯誤，白白失去了那麼多的日子。

三、本書中列舉了一些發怨言、毀謗領袖、不服權柄、不信神應許的事例，甚至摩西因擊打磐石而得罪神(參二十 11~13)，在在顯明神子民叛逆的惡性和不信的惡心，肉體只配倒斃在曠野裡，而不能進迦南美地。

四、代表律法的摩西，代表先知的米利暗，和代表祭司的亞倫，都在約旦河的這邊死了，只有代表基督的約書亞，才能帶領以色列人越過約旦河，進入迦南美地。

五、本書記有兩次人口調查，目的在登錄二十歲以上能夠出去打仗的男丁，可見神的子民在曠野中的主要任務是訓練戰士，舉凡安營配置、行軍次序，以及歷經數次小的戰事，都是為著未來的大爭戰。

六、本書中有不少的篇幅記載律法條例，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律法條例的頒佈，多為了因應當時所發生的事件，可見律法條例必須應用在實際生活上。

七、本書中對神的稱呼只有兩個「耶和華」、「神(Elohim)」，不像在出埃及記中祂對自己有多樣化的名稱：「我是自有永有的」、「我是以色列的神」、「我是希伯來人的神」、「我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我是耶和華你們祖宗的神」、「我是神——耶和華」等。

八、本書的體裁多元化，把律法、宗教禮儀、歷史、詩詞和預言混為一體。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是摩西五經的第四卷，不僅按照時間的次序排列，並且按照各卷所表徵的屬靈意義，其排序也是理所當然；先有創世記所表徵的墮落與罪惡，次有出埃及記所表徵的出走與救贖，再有利未記所表徵的交通與事奉，隨後必有民數記所表徵的爭戰與奔跑。

在創世記中我們看見父神，在出埃及記中我們看見子神，在利未記中我們看見靈神，在民數記中我們看見教會，就是由屬靈的戰士們和奔走天路的眾聖徒所組成的集合體。

本書與新約各卷的關係也至為密切，不但四福音書所記載主耶穌的教訓裡多處引用本書(參太五 33；六 16；九 36；十二 5；二十三 5；路十九 8；約十 1~18)，並且在新約書信裡也多處引用本書(參羅九 15；十 5，19；林前九 9；林後三 15；來三 1~四 11；八 5；九 19；十二 21；猶 5，11；彼後二 14~16；啟二 14)。

## 玖、鑰節

「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第二年二月初一日，耶和華在西乃的曠野、會幕中曉諭摩西說：你要按以色列全會眾的家室、宗族、人名的數目計算所有的男丁。」(一 1~2)

「他們遵耶和華的吩咐安營，也遵耶和華的吩咐起行；他們守耶和華所吩咐的，都是憑耶和華吩咐摩西的。」(九 23)

「但你們不可背叛耶和華，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十四 9)

「你們要將以色列全會眾，按他們的宗族，凡以色列中從二十歲以外、能出去打仗的，計算總數。」(二十六 2)

## 拾、鑰字

「數目、數點、被數」共達 104 次。

「軍隊、打仗、爭戰、安營」共達 139 次。

「辦理、服事、獻、奉獻、供物」共達 252 次。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在西乃山下(一至十章)

- 1.核點民數和指定安營位置(一至二章)
- 2.核點利未人數和指派職責(三至四章)
- 3.制定潔淨的條例和拿細耳人條例(五至六章)
- 4.各支派族長奉獻祭物和利未人行奉獻禮(七至八章)
- 5.守逾越節、製銀號並起行離開西乃山(九至十章)

### 二、在曠野漂泊(十一至二十一章)

- 1.怨言、毀謗與受管教(十一至十二章)
- 2.十二探子報惡信與民眾埋怨(十三至十四章)
- 3.聖別的條例(十五章)
- 4.可拉黨的背叛和亞倫發芽的杖(十六至十七章)
- 5.祭司、利未人的條例和潔淨不潔淨的條例(十八至十九章)
- 6.在曠野末期發生的磐石出水、製銅蛇和一些戰事(二十至二十一章)

### 三、在摩押平原預備進迦南(二十二至三十六章)

- 1.摩押王召巴蘭咒詛以色列人(二十二至二十四章)
- 2.以色列人拜巴力和第二次核點民數(二十五至二十六章)
- 3.女兒繼承產業的條例和選立約書亞(二十七章)
- 4.各種獻祭的條例和許願的條例(二十八至三十章)
- 5.打敗米甸人和約旦河東的分地(三十一至三十二章)
- 6.略述曠野行程和安營各站點(三十三 1~49)
- 7.過約旦河前的最後指示和安排(三十三 50~三十六章)

## 申命記提要

### 壹、書名

本書書名「申命記」並非本書原有的名稱，希臘文七十士譯本給本書起名「第二律法」，意指第二次申述律法。神是在西乃山頒下律法，從西乃山到約但河東岸，以色列民在曠野飄流了約三十九年，當初在西乃山下領受律法的二十歲以上成年人，除了約書亞和迦勒兩人之外，全都倒斃在曠野裡，新一代的以色列人對律法不太清楚，因此有必要向他們重申律法。

本書的希伯來原文書名取自一章一節頭兩字「這些話語」，意指摩西遵神吩咐，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

## 貳、作者

本書是「摩西五經」中的最後一本，一般公認作者乃是摩西。除了書中有「耶和華吩咐摩西說」(二十九 1；三十二 48)，「摩西將這律法寫出來」(三十一 9，24)等內證之外，尚有主耶穌和使徒保羅認定本書是摩西所寫(參太十九 7~8 對申二十四 1；可十二 19 對申二十五 5；約一 17 和七 19 對申四 44；約一 45 和徒三 22 對申十八 15；來十 28 對申十七 2~7)的外證，清楚證明本書乃是摩西親筆所寫。

至於本書第三十四章寫到摩西之死，它是獨立的一段，語氣並未接連三十三章最末一節，故可認定是後人所寫，多數解經家認為是摩西的後繼者約書亞所附加的一段「跋」作為交代。

## 參、寫作時地

本書乃是緊接前一卷「民數記」的末了，從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第四十年十二月初一日開始記載(參一 3)，直到摩西登尼波山觀看迦南地後去逝(參三十四 1~5)為止，前後僅約一個多月(參書四 19)。地點是在摩押平原。

至於本書所涵蓋的時間大概是主前 1450~1410 年，前後約四十年，和「民數記」所涵蓋的時間大致相同。

## 肆、主旨要義

本書的主旨要義乃是「溫故而知新」。首先回顧在曠野飄流的簡要歷史，得知上一輩人倒斃在曠野裡，乃由於多次埋怨、謗瀆、背叛神，而受到神的審判，藉此事實得到教訓與警戒，必須絕對聽從神的命令。接著，重溫神所頒佈的律例和典章，知道他們乃是神奇特的選民，神在他們身上有奇妙的恩典，以及大能的作為，但必須謹守遵行神的律法，才能享受神所應許賞賜給他們迦南美地的豐富和美好。最後，勸勉他們守約必然蒙福，悖逆必受咒詛，故須緊緊跟隨新領袖的領導，向前邁進，必得神在約但河彼岸為他們預備的基業和福樂。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可視為摩西的臨別贈言，他鑒於新一代的以色列民對於：自己民族目前處境的由來，與他們所跟隨和敬拜的神有何關係，這位神對他們有甚麼要求，以及他們所要進去的迦南地光景如何，在在不甚瞭解，因此，他特地利用不足兩個月的餘生，就上述各種問題有所交代，這就是他執筆寫下本書的原因。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在主耶穌的時代，早已成了神選民中家喻戶曉的一卷聖書。據說，當時的猶太拉比教導學生從「示瑪(SHMA)」入門，該字引自申六 4~5 的希伯來文首字，意指「聽」，故受教的學子們自幼即能背誦申命記，難怪主耶穌和那律法師在談論最大的誡命時，對「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主你的神」(申六 5；參太二十二 37)彼此都有共識。而主耶穌在對付魔鬼的試探時，三次都引用了本書上的話(參太四 4 引用申八 3；太四 7 引用申六 16；太四 10 引用申六 13)。教會初期，使徒們所引用本書上的話和觀念，幾乎不亞於聖經中最長、最受人喜愛的「詩篇」，本書之重要性由此可見。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 一、本書是一本摩西的「講道集」，甚至可以細分成數十篇道，篇篇擊中要點，又感人至深，是當代傳道人學習講道的榜樣。
- 二、本書是一本「溫習的書」，溫習以色列人過去在曠野所走過的路程、經歷，所遭遇過的戰事，所領受過的律法。
- 三、本書是一本很豐富的「預言書」，預言那要來的先知就是基督(參十八 15~19；約一 45；徒三 22~23；七 37)，預言主耶穌將被「掛在木頭上」(參二十一 22~23；徒五 30，十 39；十三 29；加三 13；彼前二 24)，又預言以色列人將因不信、離棄神而遭禍，又將因悔改而蒙大福並復興。
- 四、本書是一本非常富有屬靈意義的「預表書」，舉凡迦南地的自然地理如山、河、谷、泉、源等，各種礦產如銅、鐵、石頭等，各樣植物如大麥、小麥、葡萄樹、無花果樹、石榴樹等，許多都含有表徵的意義。
- 五、本書是戰勝魔鬼試探的利器，主耶穌曾三次引用本書上的話，勝過魔鬼三次的試探(參太四 1~10；申八 3；六 13，16；十 20)，又曾引用本書上的話，對付律法師的試探(參太二十二 37；申六 5)。
- 六、本書不但表明神的特質，譬如祂是一位獨一的真神、忌邪的神、守約信實的神(參一 8；四 27~31；六 23；七 9；九 5~6，24；三十一 21)，祂是一位大能施恩拯救的神(參八 4)，祂又是一位慈

愛的神(參四 37；七 7~8，13；十 15；二十三 5；三十三 3)；本書並且表明作者摩西是怎樣的一個人，如同一位年老的慈父，諄諄勸導。

七、本書也點明律法的精義，將神全部律法的要求濃縮成最大的誡命，就是「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主你的神」(申六 5)。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是摩西五經之一，書中所記歷史和律法，幾乎全部引自出埃及記、利未記和民數記等三卷。

新約聖經引用本書上的話超過八十次，僅約翰福音、歌羅西書、帖撒羅尼迦前書、提摩太後書、彼得前後書沒有引用申命記。

## 玖、鑰節

「以下所記的是摩西在約但河東的曠野、疏弗對面的亞拉巴，就是巴蘭、陀弗、拉班、哈洗錄、底撒哈中間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摩西照耶和華藉著他所吩咐以色列人的話都曉諭他們。」(申一 1，3)

「以色列阿，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申六 4~5)

「這是耶和華在摩押地吩咐摩西與以色列人立約的話，是在祂和他們於何烈山所立的約之外。」(申廿九 1)

「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申三十 19)

## 拾、鑰字

「聽從」(一 43；四 1，30；五 27；七 12；八 20；九 23；十一 13，27~28；十二 28；十 4，8，17；十五 4；十七 12；十八 15；二十一 18，20；二十三 5；二十六 14，17；二十七 10；二十八 1~2，13，15，45，62；三十 2，8~9，17，20；三十四 9)

「遵行，遵守」(四 1~2，5~6，14，40；五 1，27，29，31~32；六 1，3，17~18，24~25；七 11~12；八 1，6；十 12~13；十一 22，32；十二 1，32；十三 17；十五 4；十六 12；十七 10，19；十九 9；二十三 23；二十四 8；二十六 16~17；二十七 1，10，26；二十八 1，9，12，15，45，58；二十九 9，29；三十 8，12~14，16；三十一 12；三十二 46；三十三 9)

「今日」(一 10，39；二 22，25，30；三 14；四 4，8，20，26，38~40；五 1，3，24；六 6，24；七 11；八 1，11，18~19；九 1，3；十 8，13，15；十一 2，4，8，13，26~28，32；十二 8；十三 17；

十五 4, 15; 十九 9; 二十 3; 二十六 3, 16~18; 二十七 1, 4, 9~10; 二十八 1, 13, 15; 二十九 4, 10, 12~13, 15, 18, 28; 三十 2, 8, 11, 15, 18~19; 三十一 27; 三十二 46; 三十四 6)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回顧已往歷史(一至四章)

- 1.曠野飄流引言並從西乃山至加低斯巴尼亞(一章)
- 2.從加低斯巴尼亞飄流三十八年後來到希實本(二章)
- 3.從希實本來到約旦河東岸(三章)
- 4.摩西勸勉百姓遵守律法典章(四章)

### 二、重申神的命令(五至二十六章)

- 1.重申西乃山之約(五至六章)
- 2.進迦南地後須守住神選民的身份(七至九章)
- 3.重申神的基本誡命(十至十一章)
- 4.重申敬拜真神不可拜別神(十二至十三章)
- 5.重申敬虔生活的條例(十四至十八章)
- 6.重申社會生活的條例(十九至二十六章)

### 三、展望未來前景(二十七至三十四章)

- 1.立石誓願守約蒙福，違者受咒詛(二十七至二十八章)
- 2.摩西與以色列人立約(二十九至三十章)
- 3.選立約書亞並在眾民前做最後的囑咐(三十一章)
- 4.摩西的歌。(三十二章)
- 5.摩西對十二支派祝福的話(三十三章)
- 6.約書亞追記摩西之死(三十四章)

## 約書亞記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書中的最主要人物「約書亞」命名，其希伯來原文字義為「耶和華的救恩」或「耶和華是救主」，與希臘文的「耶穌」同義。暗示神完全的救恩，不僅得蒙脫離「世界之王(法老所預表的)」的奴役和轄制，也不僅得著「神的引領和供應(曠野生活所預表的)」，更包括「住在基督裡所享受的豐富(迦南美地所預表的)」。

## 貳、作者

本書中並未載明作者的名字，但從內容推知，絕大部分應為「約書亞」所寫，僅最後幾節(二十四 29~33)，可能是由祭司以利亞撒或其子非尼哈所添寫的「跋」。此外，第十五章中所記的幾件事，是在約書亞死後才發生的(參閱士十一章)，故也可能是由後人追加上去的。

約書亞出身以法蓮支派，原名何西阿(民十三 8)，曾率領以色列軍隊在利非訂打敗亞瑪力人(出十七 8~16)。以色列人停留在西乃山期間，他充當摩西的隨從幫手(出二十四 13)。又曾代表本支派和其餘十一支派的首領，受命前往迦南地偵探，並且與迦勒一起力抗十名探子的悲觀論調(民十四 6~9)；其後更被摩西選為繼任人(民二十七 18~23)，帶領以色列人征服迦南。

據猶太史家約瑟夫(Josephus)所記，約書亞受命繼摩西擔任以色列人領袖職位時，年已 85。以七年時間率領以民作戰，攻克迦南；餘下 18 年全力建設，十二支派在分得的土地上得以休養生息，為後來的士師及王國時代奠下基礎。約書亞死十年 110 歲(二十四 29)。

作為神選民的領袖，約書亞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他生長在埃及地期間，可能受過軍事訓練，所以出埃及後不久，即在利非訂受命指揮以色列軍隊與亞瑪力人爭戰(出十七 8~9)。

二、他被選拔為以法蓮支派的首領(民十三 8)，可見他的領袖才幹為本族之民所公認，並且他的為人正直高尚，素被眾民所敬仰。

三、其後更與猶大支派首領迦勒，二人力排其餘十支派首領眾議，以及眾民的死亡威脅(民十四 18)，其大無畏精神和對神的信靠，在此事件中表露無遺。

四、被神人摩西選為個人幫手(出二十四 13)，曾跟隨摩西形影不離，顯示他的忠誠與不辭勞苦贏得摩西的信賴。

五、當摩西上到西乃山頂與神面對面四十天，約書亞獨自停留在半山腰那麼多日(出二十四 13, 18)，這實在是一種「忍耐」的好訓練。

六、以摩西和約書亞二人下西乃山之際為例，當時眾民在山下為金牛犢載歌載舞，約書亞誤認為是戰爭的聲音，被摩西指點改正(出三十二 17~18)。由此可見，約書亞必曾受過摩西私下特別的教導，為日後帶領以色列民，奠下良好基礎。

七、又如有兩位以色列長老在營裡說預言，約書亞建議要禁止他們，但經摩西矯正(民十一 28~29)，此事件顯明約書亞在接受摩西「領袖氣度」的薰陶。

八、約書亞不僅有軍事天才，善於運籌帷幄，也勇敢善戰，為優秀的軍事將領；他治理全民，井井有條，證明也是一位出色的政治領袖。

## 參、寫作時地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約有二十六年，自主前 1451 年起，至 1426 年止。

地點是在摩押平原和迦南地。

## 肆、主旨要義

本書闡明神的信實和公義。是神的信實，使以色列人得以照神所應許的，得著迦南美地為產業；也是神的公義，使以色列人在艾城遭遇失敗，最終卻又剿滅罪惡深重的迦南七族。本書的內容，正是伸張了神的信實和公義。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的記載，使後人清楚看見以色列人在迦南地立國的由來，又清楚看見原先住在迦南地的迦南七族是怎樣滅亡的。

在約書亞時代，迦南當地宗教風尚日趨邪蕩、殘忍、兇暴；所拜之神祇淫猥不堪，成為古代近東一帶最邪惡的崇拜偶像的民族。神選中迦南地作為以色列人立國的地方，又在地理、人文等方面，適合作為新約信徒屬靈的象徵之地，因此，本書的書寫目的，也可供我們後世警戒和激勵。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在舊約的摩西五經和十二卷歷史書中，據有承先啟後的地位，若欲明瞭以色列人的歷史，便不能越過本書，絕對不可或缺。而以以色列人的歷史，對我們新約時代的信徒而言，具有鑒戒、警告、預表、功課等功用，由此可見，它對我們信徒關係至為深切。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中多處用詞與摩西五經相近，以致有些聖經學者將本書和摩西五經並列，稱之為「六經」。

二、本書中有一特別用詞，希伯來原文編號 H2763，可譯作「完全地毀滅、滅絕、禁止、奉獻、使聖化」等，共用了十四次之多(請參閱「拾、鑰字」)，表示神對迦南七族的深惡痛絕，命令以色列人務必將他們除之而後快。今日不少地區和民族，熱衷於拜偶像並染邪淫風氣，恐有步迦南七族後塵之虞。

三、本書描述了以色列人信心的歷程和考驗，他們所經歷的，也正是我們新約信徒必須學習的過程。巴斯德在他的《聖經研究》一書中，將本書各章分列了下列信心的題目：信心的基礎(一章)、信心的謹慎(二章)、信心的危機(三章)、信心的見證(四章)、信心的磨煉(五章)、信心的彪炳戰果(六

章)、信心的暫時癱瘓(七章)、信心的重新得力(八章)、信心的危機陷阱(九章)、信心的大獲全勝(十至十二章)、信心的報償(十三至十九章)、信心的保護(二十章)、信心的供應(二十一章)、信心的合一(二十二章)、信心的延續(二十三至二十四章)。全書總題：信心的勝利。

四、本書前半部敘述進入並征服迦南地，後半部敘述分配並安頓迦南地，段落分明，敘事詳盡。又確立了六座逃城，供誤殺人者有重生的機會。並且也分配給利未人居住的城邑，由此顯明神的用心細膩周到。

五、本書中有幾個很重要的預表：(1)約書亞預表基督是我們的元帥(林後二 14；羅八 27)、中保(書七 5~9；約壹二 1)、分派產業給我們(弗一 11；四 8)；(2)喇合預表罪人，藉紅繩(血的救贖)而脫離死亡；(3)過約旦河預表受浸，得與基督同死、同埋、同復活(羅六 6~11)；(4)耶利哥城預表信徒靈程中的難處和攔阻；(5) 亞干的罪預表教會中「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林前五 6)；(6)兩個半支派選在約旦河東得地為業，預表屬世的信徒，自甘過著半蒙恩半世俗的「邊界」生活。

六、本書一面藉著以色列人分地得產業，表明神的應許沒有落空，必定成就；另一面藉著迦南人沒有被全然趕出、殺絕，表明神兒女的失敗。這種情況也正是今日基督徒的寫照：就著神的信實來說，祂全然值得我們信靠，但是就著我們的追求來說，我們仍有不足之處，當越發鄭重所聽見的道理，恐怕我們隨流失去(來二 1)。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是舊約摩西五經的結束，連同摩西五經說出救恩的完整過程，有始有終，若無本書，便無法看出神救恩的最終結局。《創世記》講敗壞，《出埃及記》講救贖，《利未記》講神交，《民數記》講靈程，《申命記》講回顧與展望，《約書亞記》講承受基業。若沒有本書，《出埃及記》所講的「救出」，就沒有「進入」，而是在曠野裡面飄流，何等令人遺憾！

本書又是舊約歷史書系列的開端，由本書起，直至《以斯帖記》，共有十二卷歷史書。本書的內容所載，正是明白交代了全世界第一個共和國的由來。

本書在舊約聖經中承先啟後的地位，與新約的《使徒行傳》遙遙相對。《使徒行傳》不但是四福音書的結束，又是二十一卷新約書信的開端。《使徒行傳》清楚交代了教會的由來。

本書又與新約的《以弗所書》相映成趣。聖經學者每以本書為舊約的《以弗所書》，而以《以弗所書》為新約的《約書亞記》。本書所載內容，以色列人所承受的迦南美地，等於《以弗所書》中信徒所要進入的「天上」(弗一 3；二 6；三 10；六 12)；而無論是迦南美地或是「天上」，都是爭戰的地方，並且也都是得產業、安息、勝利，又得神應許之祝福的地方(書二十一 41~45)。

## 玖、鑰節

「我的僕人摩西死了；現在你要起來，和眾百姓過這約但河，往我所要賜給以色列人的地去。凡你們腳掌所踏之地，我都照著我所應許摩西的話賜給你們了。」(一 2~3)

「這樣，約書亞照著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一切話，奪了那全地，就按著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將地分給他們為業。於是國中太平沒有爭戰了。」(十一 23)

「耶和華照著向他們列祖起誓所應許的一切話，使他們四境平安，他們一切仇敵中，沒有一人在他們面前站立得住；耶和華把一切仇敵都交在他們手中。耶和華應許賜福給以色列家的話，一句也沒有落空，都應驗了。」(二十一 44~45)

## 拾、鑰字

「賜給」(一 2, 3, 6, 13; 二 9, 14; 五 6; 九 24; 十二 6; 十三 8; 十五 19; 十八 3; 二十一 43; 二十四 3, 4, 13)

「起來」(一 2; 三 1; 五 7; 六 12, 15; 七 10, 13, 16; 八 1, 3, 7, 10, 14, 19; 二十四 9)

「往…去」(一 2, 7, 9; 二 5, 16, 19; 七 2; 十 29, 31, 34; 二十二 13)

「盡行毀滅、殺滅」(二 10; 六 18, 21; 八 26; 十 1, 28, 35, 37, 39, 40; 十一 11, 12, 20, 21)

## 拾壹、內容大綱

### 【進取迦南美地】

#### 一、進入迦南地(一至五章)

1. 約書亞繼承摩西作以色列人的領袖(一章)
2. 約書亞打發探子窺探耶利哥(二章)
3. 以色列人過約但河(三至四章)
4. 耶和華的軍隊準備出擊(五章)

#### 二、征服迦南地(六至十二章)

1. 攻取耶利哥城(六章)
2. 亞干犯罪致攻艾城失敗(七章)
3. 攻取艾城(八章)
4. 以色列人被騙與基遍人立約(九章)
5. 征服亞摩利和南方眾王(十章)
6. 征服北方諸王(十一章)
7. 以色列人殺王得地總結(十二章)

#### 三、分配迦南地(十三至二十一章)

1. 分配河東之地(十三章)
2. 猶大支派分得之地(十四至十五章)
3. 約瑟子孫分得之地(十六至十七章)

- 4.其餘七支派分得之地(十八至十九章)
  - 5.設立逃城(二十章)
  - 6.利未人分得的城邑(二十一章)
- 四、永續迦南地(二十二至二十四章)
- 1.二支派半轉回約旦河東(二十二章)
  - 2.約書亞臨終遺言(二十三至二十四章)

## 士師記提要

### 壹、書名

本書的希伯來原文 Shopheti，字義為審判或治理，中文譯為「士師記」，可能是因為中國周朝曾稱審判官為士師，故名之。這名稱的原意是指治理百姓的官長，但本書中的士師們是指拯救以色列民脫離外族統治的領袖。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不詳。根據猶太人的傳統說法，認為本書乃是撒母耳所寫的。又根據本書中數次提到「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十七 6；十八 1；十九 1；二十一 25)，推定本書是在以色列人有了第一個的王掃羅之後所寫，故此許多聖經學者同意傳統說法，認為本書的作者就是最後一位士師，也是膏立第一位君王掃羅的撒母耳(參撒十 1)。

### 參、寫作時地

根據《使徒行傳》，使徒保羅曾提到士師時代約有四百五十年(徒十三 20)，不過，從本書結束時便雅憫人幾乎滅族的事件之後，直到便雅憫族的掃羅作王(參撒九 1~2；十三 1)，約有一百五十年，故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僅約有三百年。

本書大約是在掃羅作王初期所寫，一般認定掃羅作王是在主前 1043 年，故寫本書的時間大約自主前 1043 年至 1020 年撒母耳死(撒二十五 1)以前。

本書的寫作地點大概是在撒母耳所長駐的迦南地示羅(撒三 21)。

### 肆、主旨要義



本書繼記載以色列人得勝史的《約書亞記》，轉而記載以色列人的失敗史，共有七次重大的轉折，每次都是以色列人背道，招來迦南七族的奴役與欺凌，接著帶進以色列人的悔改與呼求，然後神就伸手拯救，使他們得著復興。每次的拯救與復興，神都藉著一位新士師的興起，帶領以色列人脫離外族的欺侮。非常希奇的是，大小士師共有十三位，分別出自以色列十二支派，包括瑪拿西族的東半支派和西半支派各一位，再另加一位女先知兼士師底波拉代表婦女。這種情形，似乎顯示神的政治，當以色列人紛擾混亂的時候，神仍在天上坐著為王，治理祂的百姓。從始至終，神的忿怒、棄絕，和神的憐憫、拯救，交相輪替。神的行動，正好表明了神的公義和慈愛兩大特性。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書寫本書的目的，使我們清楚知道，神是又真又活的，祂雖然眼不能見，卻仍執掌全局。當人們背離神時，就惹動神的義怒，任令外族侵略與欺壓；當人們轉向神時，神就以憐憫為懷，施恩拯救他們。

本書也使我們認識自己的惡性，「各人任意而行」(十七 6；二十一 25)，雖然知道離棄神的後果不堪設想，卻仍明知故犯，如此一而再、再而三，竟達七次之多！

## 陸、本書的重要性

從以色列人的歷史觀點看來，本書交代了以色列人如何在統領全民的約書亞離世之後，經歷了各支派各自為政的混亂與黑暗時期，最終為統一全民的王掃羅之出現鋪路。在這段擾亂期間，不斷重蹈覆轍，因背逆神與律法而招受外族欺壓，又因悔改順服神與律法而享受平安，如此周而復始，歷盡苦難，似乎學會了功課，為將來較長時期的政治穩定，奠立了基礎。本書的書寫，提供後人借鏡，看清楚神子民的境遇，與他們對神和律法的態度息息相關。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記錄了以色列人的慘痛歷史，他們從前在曠野飄流僅四十年，而在迦南地受外族欺侮的年日卻長達十倍以上，約有四百五十年(徒十三 20)。

二、本書的敘述有兩個起頭：一是「約書亞死後」(一 1)，另一是「從前約書亞」(二 6)。事實是，本書並未完全依照歷史的順序書寫，它的次序應當是這樣的：(1)二 6~9；(2)一 1~二 5；(3)二 10~13；(4)十七 1~二十一 25；(5)二 14~十六 31。

三、本書有一位全部聖經中惟一的女士師底波拉(四 4)，也凸顯了一位外族女性雅億的事蹟(四 17~22)。

四、本書記載了最古老的詩歌之一，它是一首最偉大、最雄壯的戰歌(五 1~31)。

五、基甸前後兩次用相反的現象來求證神確實差遣他(六 36~40)，而神卻前後兩次削減基甸所率領的軍兵人數，從三萬二千人減至僅剩三百人(七 2~8)，相當獨特。

六、本書也記載了一個最古老、最著名的比喻，是具有道德教訓的寓言(九 7~15)。

七、本書又記載了一位行為放蕩不羈，與他是拿細耳人的身分背道而馳，最後卻與三千仇敵同死、千古傳誦的民族英雄參孫(十三 2~十六 31)。

八、本書中出現了以色列人第一個拜偶像的祭司(十八 30)。

九、本書還記載了以色列人第一場慘烈的內戰，導致他們當中的一個支派便雅憫人幾乎完全消滅(二十 1~48)。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在舊約聖經的歷史經卷中，與《路得記》一同填補了缺口，使以色列人從立族到立王，有了清楚的交代。若沒有本書的記載，我們就不知道，有一段長達四百五十年(徒十三 20)的期間，以色列人的史實究竟如何。因此，本書與《路得記》乃是《約書亞記》和《撒母耳記上下》之間的接鏈。

本書的記載，也印證了新約的教訓：

「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較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林前一 27~29)。例如：以笏是左手便利的(三 12~30)，左手是被看為較右手軟弱的；珊迦用微不足道的武器——趕牛棍殺死六百敵人(三 31)。底波拉是婦女(四 1~五 31)。

「他們因著信，制伏了敵國，行了公義，得了應許，堵了獅子的口；滅了烈火的猛勢，脫了刀劍的鋒刃；軟弱變為剛強，爭戰顯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軍」(來十一 33~34)。例如基甸、巴拉、參孫、耶弗他等人各有缺點，卻因著信心被神重用。

## 玖、鑰節

「離棄了領他們出埃及地的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去叩拜別神，就是四圍列國的神，惹耶和華發怒。並離棄耶和華，去事奉巴力和亞斯他錄。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就把他們交在搶奪他們的人手中；又將他們付與四圍仇敵的手中，甚至他們在仇敵面前再不能站立得住。他們無論往何處去，耶和華都以災禍攻擊他們，正如耶和華所說的話，又如耶和華向他們所起的誓；他們便極其困苦。耶和華興起士師，士師就拯救他們脫離搶奪他們人的手。」(二 12~16)

「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二十一 25)

## 拾、鑰字

「士師」(二 16, 16, 17, 18, 19; 三 10; 四 4; 十 2, 3; 十二 7, 8, 9, 11, 13, 14; 十五 20; 十六 31)

「行惡」(二 11, 19; 三 7, 12; 四 1; 六 1; 九 56; 十 6; 十三 1; 二十 6, 12)

「呼求、哀求、祈求、求告、求問」(三 9, 15; 四 3; 六 6, 7; 十 10, 12, 14; 十三 8; 十六 28; 十八 5; 二十 18, 23)

「拯救、救、搭救」(二 16, 18; 三 9, 15, 31; 六 9, 14, 31, 36, 37; 七 2, 7; 八 22, 34; 九 17; 十 1, 11, 12, 13, 14, 15; 十二 2, 3, 5; 十五 18; 十八 28)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士師時代背景(一 1~三 6)

1. 猶大家勝多敗少(一 1~20)
2. 約瑟家勝少敗多(一 21~36)
3. 在波金的哀哭(二 1~5)
4. 離棄耶和華轉拜巴力(二 6~三 6)

### 二、士師時代墮落史——行惡、受苦、呼求、拯救七循環(三 7~十六 31)

1. 俄陀聶(三 7~11)
2. 以笏和珊迦(三 12~31)
3. 底波拉和巴拉(四 1~五 31)
4. 基甸(六 1~八 35)
5. 亞比米勒、陀拉和睚珥(九 1~十 5)
6. 耶弗他、以比贊、以倫、押頓(十 6~十二 15)
7. 參孫(十三 1~十六 31)

### 三、士師時代典型的腐敗(十七 1~二十一 25)

1. 宗教的腐敗——拜偶像(十七 1~十八 31)
2. 道德的腐敗——犯姦淫(十九 1~30)
3. 政治的腐敗——起內戰(二十 1~二十一 25)

## 路得記提要

## 壹、書名

本書的書名《路得記》，是以一外邦女子為名。在全部聖經中，和《以斯帖記》是僅有的兩卷以女子為名的書。本書是記述一名貧困無依的外邦寡婦竟得嫁給猶太人富翁，因而產生大衛王朝；《以斯帖記》則記述一名猶太人童女竟得嫁給外邦君王，因而使猶太人全族獲得拯救。神選民的命運均與這兩名女子息息相關，故此以她們的名字為書名。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不詳。根據第一章一節「當士師秉政的時候」這句話看來，本書必不是在士師時代寫的；又根據第四章二十二節「耶西生大衛」這句話看來，我們可以斷定本書的作者必認識大衛為何等人士；而又因大衛是本書家譜中最後一個人物，故本書當不是在大衛去世以後才寫的。綜合上述諸理由，大多數解經家認為極可能是先知撒母耳所寫，因撒母耳曾膏大衛(撒上十六12~13)，但他在大衛為王之前即已離世。

## 參、寫作時地

本書係敘述士師時代所發生的事情(一1)，前後時間約歷十一年(一4；四13)。

按本書後面所記載的家譜(四18~22)來推算，有兩種不同年代的算法。若從撒門算起，波阿斯是撒門的兒子，而撒門據調是約書亞手下窺探耶利哥的兩名探子之一，後娶妓女喇合而生波阿斯(太一5)，則可推斷本書是士師時代之初期，約在主前1350年左右。但若從大衛算起，大衛是波阿斯的第三代孫，則本書之事應發生在士師時代的晚期，約在主前1150年左右(註：士師時代約為三百多年，大概由主前1390年至主前1043年掃羅出現為止)。

本書所敘地點是在摩押地和迦南地。

## 肆、主旨要義

(一)追溯大衛王和主耶穌基督的族譜(太一5，16)。一個外邦女子，因著她正確的選擇，竟作了君王的曾祖母，連主耶穌，按人說來，也是她的後代。

(二)引導我們歸向神的恩惠，啟示我們祂在個人日常生活中如何施予關懷，教導我們在一切的事上都能認識神(撒上二7~8；詩一百十三7~9)。

(三)全書中處處引人注意一個主題：人進到神的國，不靠地位、名望與血統，而是靠一生遵行神的旨意，信守真理；生活的中心，不是自己，而是去愛、去關懷幫助別人。「愛人如己」的精神在本書裏發揮得淋漓盡致。

(四)全書的主旨，乃在教訓我們信徒在凡事上都應當憑著信心，不可憑著眼見。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所記載的事實，是發生在士師記時代。士師記是整個以色列百姓歷史中最慘痛的一頁。那時以色列百姓受盡外邦人的欺壓，就是神子民本身也常背叛神，轉去敬拜偶像，道德低落，境內一片混亂。當時缺少像摩西、約書亞那樣的偉大領導人物，每當一個士師興起，只帶來極短暫的悔改，好像在一片黑暗中閃過極短暫的火花，瞬息過去後，神百姓仍淪落在無邊的黑暗中。到了最後，連這樣短暫的復興亦不復見，所以士師記最末了的一句話，是說：「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廿一25)。至此，神兒女之命運似乎已經到了盡頭。

就在這樣一個使人無望悲痛的光景中，忽然出現路得的故事，使我們頓覺峰迴路轉，在萬暗之中看見了一線美麗的曙光；所以路得記在聖經中實居一個非常重要的地位。它結束了荒涼的士師時代，引進大衛王權的榮耀。聖靈記載路得記是一直到最後大衛降生為止。若是沒有路得的復興，也就沒有大衛王。路得記說出一個承先啟後的人物，也說出一個承先啟後的經歷。

## 陸、本書的重要性

猶太人在守節時，所誦讀的經卷共有五本，它們是：雅歌、路得記、耶利米哀歌、傳道書和以斯帖記。這五本書在希伯來文聖經中稱之為“Megilloth”(意即『書卷』)。正統的猶太人在一年一度的五旬節，都誦讀路得記這一卷書，可見以色列會眾，如何重看本書。

## 柒、本書的特點

(一)本書並沒有明言神直接的作為，但在短短四章中，「耶和華」這名稱共出現十八次之多。

(二)本書充滿溫馨的愛，故事人物彼此待人以恩情，情感真摯動人。

(三)本書文學技巧超卓，人物栩栩如生，為上乘之作。人物對話的語氣及用字，恰如其人身份。故事佈局獨特，一章與四章，二章與三章，彼此對稱。一與四章分別提及路得和波阿斯向拿俄米盡其親屬責任；一章中拿俄米失子，而在四章拿俄米則得子。二及三章均記載路得離家至田間；二章中波阿斯囑咐路得留在田間，並祝福她，而三章則倒轉，波阿斯先祝福路得，然後留她在打麥場；

兩章結尾時，路得都向拿俄米敘述她與波阿斯見面的事情。

(四)本書四章各有不同的主題，構成四幅不同的圖畫，而這四幅圖畫卻又緊密相連，在每章的末了均有很巧妙的交代，使前後兩章所描繪的圖畫，很自然地聯繫在一起。第一章的最後一句話是：「正是動手割大麥的時候」(一22)，如此就把第二章所敘的『在麥田裏拾取麥穗』的情節連接在一起；第二章的最末一節說：「直到收完了大麥和小麥」(二23)，如此使與第三章『在打麥場上求親』的情節連接在一起；而第三章的最後一句話說：「那人今日不辦成這事必不休息」(三18)，也替第四章『波阿斯在城門口辦理贖業手續』的情節連接在一起。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路得記與以斯帖記，是全部聖經六十六卷中所僅有以婦女的名字命名的二卷書，它們有不少有趣的相似和相異的地方。

### (一)相同處：

1.她們倆人都有不平凡的婚姻：路得是外邦女子嫁給猶太人，而以斯帖則是猶太女子嫁給外邦君王。

2.她們都成全神偉大的事工：她們都成了猶太民族脫離苦海的救星。路得的後裔大衛結束了士師時代，將以色列帶入空前強大的境地；以斯帖則將猶太民族於被滅族的絕境邊緣解救出來。從更遠處看，她們二位女子都敗壞了撒但想除滅「女人的後裔」——彌賽亞降世的陰謀。

3.這二本書的文筆風格有奇妙的吻合：路得記是一本記述愛情的書，但全書卻找不到一個「愛」字；以斯帖記是一本論到神奇妙大作為的書，但是全書竟未曾一次論及「神」的名字。

4.她們倆人都是美女：路得記雖然未曾介紹路得的美貌，但是當她抵達伯利恆後不久，她就成為眾少年人追求的對象(參得三10)，可見她十分可能是一位面貌娟好的婦女，(至少她是一個可愛的女子)；而以斯帖的美貌更不待言，但是更重要的是她倆都有「內在美」——美麗的靈命和品格，這也是神重用她們的原因。

### (二)相異處：

1.身世不同：以斯帖是猶太女子，出身於貴族之家，且受敬虔的叔父末底改撫養成人；路得卻是摩押女子，一個平凡的女子而已。

2.境遇不同：以斯帖一生的道路通順，被王寵愛；但是路得的早年卻是年輕喪夫，境遇坎坷。

3.榮耀神的途徑不同：以斯帖是在一個危急的關頭，將自己的性命孤注一擲，挽狂瀾於既倒，一鳴驚人，成全了極大的事工；但路得卻是以堅貞的跟隨，完美的為人，平平凡凡地度過她的一生，與她同時代的人知道她的雖不多，但她的果子卻是永遠長存。

若要做效以斯帖，作像她那樣的聖徒，大多數會沒有她那樣的「天姿」，也沒有她那樣的「機遇」，因此是不大可能的；但作一個「路得」式的聖徒，卻是人人都可能的——只要他有一顆愛主

的心。榮耀神，為神成就大事，不一定必須作一件驚天動地的大事，平平實實地活出基督徒當有的生活，也可以發生永世不滅的影響，因為「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林前八3)。所以沒有一個信徒可以自暴自棄，這也是路得記最感動我們的地方。

## 玖、鑰節

「路得說，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你往那裏去，我也往那裏去；你在那裏住宿，我也在那裏住宿；你的國就是我的國，你的神就是我的神。」(一16)

「願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賞賜你，你來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願你滿得祂的賞賜。」(二12)

「他就說，你是誰？回答說，我是你的婢女路得，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因為你是我一個至近的親屬。」(三9)

「於是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與她同房，耶和華使她懷孕生了一個兒子。」(四13)

## 拾、鑰字

「平安」或「安身之處」(一9；三1原文同字)

「至近的親屬」(二20；三9，12；四1，14)

「贖」(三13中文未翻出來；四4，6)

「買」、「置買」、「娶」(四5，8，9，10原文同字)

## 拾壹、內容大綱

### 【揀選、殷勤、追求償與賞賜】

- 一、路得不顧環境的艱辛，毅然與婆婆拿俄米同行，回到猶大地的伯利恆——路得到了波阿斯的『城』裏(第一章)
- 二、路得殷勤作工，拾取麥穗，滿足她自己和婆婆的饑渴——路得到了波阿斯的『田』裏(第二章)
- 三、路得遵從婆婆的話，夜間投奔波阿斯，求他盡親屬的本分——路得到了波阿斯的『場』上(第三章)
- 四、波阿斯經正式手續，取得贖產的權利，並娶路得為妻，生子歸拿俄米抱養，其曾孫就是大衛王——路得到了波阿斯的『家』裏(第四章)

# 撒母耳記上提要

## 壹、書名

在希伯來文本中，《撒母耳記上下》，原屬一卷書。後來《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將它分為上下兩卷書。同時，將這兩卷書和《列王紀上下》合編成《王國記》，共有四卷書，《撒母耳記上下》分別為《王國記卷一》和《王國記卷二》；《列王紀上下》則分別為《王國記卷三》和《王國記卷四》。主後 1517 年出版的希伯來文本，根據《七十士希臘文譯本》的分法，將上述四卷書改稱《撒母耳記上下》和《列王紀上下》，其後，中文《和合本》即依希伯來文聖經命名。

《撒母耳記上下》，除了最前面的七章，敘述撒母耳的出身，以及成為士師統治以色列人的由來之外，其餘各章均分別記載撒母耳所膏立的掃羅王和大衛王之史實，因撒母耳是膏立他們的先知，故以撒母耳為書名。

## 貳、作者

根據猶太人的傳統說法，士師兼先知撒母耳是《士師記》和《撒母耳記上》前面二十四章的作者，他去世之後，由後繼的先知拿單(撒下十二 1)和先知迦得(撒下二十四 11)相繼完成了《撒母耳記上》第二十五章以後和《撒母耳記下》全部(參代上二十九 29)，並且將它們編入同一卷書。

大多數聖經學者接受猶太人的傳說，認為《撒母耳記上》第一至二十四章是由先知撒母耳所寫，至於第二十五章以後，以及《撒母耳記下》則可能由先知拿單和先知迦得先後補充完成。

## 參、寫作時地

《撒母耳記上》的內容是從士師以利在世時開始，直到掃羅王去世為止。一般聖經學者推定大衛作王是主前 1013 年至主前 973 年，故本書所書寫的史實大約從主前 1128 年至主前 1013 年，前後共約 115 年。

至於書寫本書的時間，第一至二十四章是在撒母耳生前所寫，應不遲於主前 1020 年，而其他部分可能是主前 1020 年至主前 970 年之間所寫。

本書的寫作地點可能在迦南地的示羅，後面四章可能在吉甲或希伯崙。



## 肆、主旨要義

本書是為以色列人最著名的大衛王鋪路，從最後的士師，也是最先的先知撒母耳起，如何由「神權政治」轉到「王權政治」；在宗教方面，如何由「祭司時代」轉到「先知時代」，給後人一個清楚的交代。撒母耳從以利手中繼承了士師的職責，又在他自己手中，藉用先知的身分膏立了掃羅王和大衛王，其間，掃羅王的興起，後又被神棄絕，本書詳述他的過程，故本書的主旨要義可用「過渡」二字稱之。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書寫本書的目的，是在強調「神聽見禱告」，這正與「撒母耳」的原文字義相符合。神聽見撒母耳母親哈拿的禱告(一 1~28)，給原來不能生育的她生下了撒母耳，她又將撒母耳獻給神，才使得撒母耳繼承以利作士師。而撒母耳本人，被公認是一個禱告的人(參詩九十九 6；耶十五 1)，藉著他的禱告，神使以色列人得勝(七 5~10)；又因他的禱告，神叫他膏立掃羅王治裡以色列人(八 5~7)；至於他另膏立大衛為王，也因他為掃羅王的悖逆而悲傷(十六 1)，甚至可能為此向神禱告，所以神才差遣他去膏立大衛((十六 13)。故此，本書可說是神聽人禱告的記錄，其中還記載了撒母耳的一句話：「至於我，斷不停止為你們禱告，以致得罪耶和華」(十二 23)。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記載了以色列人歷史的轉捩點，由原來各族彼此間鬆散的關係，轉為集中在統一的治理之下。給我們後人看見，在政治上，以色列人的治理由神權轉變為王權；在宗教上，則由士師(祭司)轉變為先知。若缺少了本書，我們便無法知道以色列人歷史發展的全貌。總之，本書給我們清楚明白以色列人歷史中的「時代轉移」，其背後的原因，乃在於以色列人屬靈情況的轉變，由以利時代的墮落，經撒母耳的勸勉與激勵，專一祭拜耶和華以色列人的神，得著屬靈的復興，為其後大衛王和所羅門王共八十年的赫赫王朝，奠立了基礎。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雖然是一本歷史書，卻是從神學觀點將所發生的事歷史事蹟加以評論和解釋，藉以引

為後人的鑒戒。神的子民敬畏神、遵行神的律法與否，和國家興亡至為攸關。

二、本書以以利、撒母耳、掃羅、大衛等四個家族為背景，描述以色列的治理權如何由前面的家族轉到後面的家族。以利和撒母耳均因兒子行為不良而被後面的人取代，而掃羅則因本人背棄神而被大衛取代。

三、本書以哈拿和以利作對比，又以大衛和掃羅作對比；而好撒母耳卻和庸碌的以利犯了相同的毛病，都沒有把兒子們管教好，倒是壞王掃羅出了一個好兒子約拿單，卻無福繼承王位。

四、本書可說是一本動人的傳記：(1)兩個妻子之間的嫉妒、掙扎；(2)以利的媳婦難產臨死時給嬰兒起名「以迦博」；(3)神三次呼喚童子撒母耳；(4)約櫃的被擄與送回；(5)約拿單的勇敢使敵軍潰敗；(6)大衛以一塊石頭殺死巨人歌利亞；(7)約拿單和大衛互相敬愛；(8)大衛兩次放過殺害掃羅的機會；在在膾炙人口。

五、本書也記錄了如下的名詞和名句：(1)全部聖經中第一次提到「萬軍之耶和華」(一 3)；(2)全部聖經中第一次由婦女提到「彌賽亞」(二 10 原文)；(3)「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三 29)；(4)「以迦博」(四 21)；(5)「以便以謝」(七 21)；(6)「先見」(九 9)；(7)「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十五 22)；(8)「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十六 7)；(9)「掃羅殺死千千，大衛殺死萬萬」(十八 7)。

六、從掃羅王一生的記事看來，似乎他脫離不了與「靈」的關係：(1)被神的靈大大感動說話(十 10)；(2)被神的靈大大感動發怒，馳援雅比人(十一 6)；(3)從神那裡來的惡魔大大降臨在他身上(十八 10)；(4)掃羅數次打發人捉拿撒母耳，甚至他親自前往，都被神的感動而由不得自己(十九 20~24)；(5)求問交鬼的婦人，招撒母耳的魂上來(二十八 3~14)。

七、關於女巫是否有能力招義人撒母耳死後的靈魂從陰間上來呢？答案是「兩極」的。贊成那是撒母耳的真魂者的理由是：(1)掃羅認得是撒母耳；(2)撒母耳的魂所說的話都應驗了。反對的理由是：(1)邪靈也能裝模作樣，扮演撒母耳本人，並預知近期內所將發生的事；(2)義人死後靈魂安息在陰間的樂園裡，不可能被邪靈攪擾，隨意呼喚；(3)聖經定罪掃羅求問交鬼的婦人一事(代上十 13)。筆者傾向於同意反對的理由。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是舊約聖經十二卷歷史書中不可或缺的一卷。若沒有本書，我們便無法知道以色列人中先知和君王的由來。同時，撒母耳一個人扮演了士師、祭司、先知三個角色，時代的轉移都維繫在他身上，並且是他確立了君王和先知的分際，各別的職責不同。因此，本書的存在，給舊約其他各卷的情況提供了說明。

本書中的「哈拿之歌」(二 1~10)，與新約中「馬利亞尊主頌」(路一 46~55)，十分相似，她們向著神的心懷，可為敬虔婦人的榜樣。

本書中的大衛，被他的弟兄們忌恨，被有權位的掃羅王逼迫、追殺，可視為新約四福音書中耶

耶穌基督的預表，但仍不如耶穌基督那樣的完美。

## 玖、鑰節

「撒母耳說：“要使以色列眾人聚集在米斯巴，我好為你們禱告耶和華。”」(七 5)

「至於我，斷不停止為你們禱告，以致得罪耶和華。我必以善道正路指教你們。」(十二 23)

「撒母耳說：“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十五 22)

「耶和華卻對撒母耳說：“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我不揀選他，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十六 7)

## 拾、鑰字

「祈禱、默禱、禱告」(一 10, 12, 13；二 1；七 5；八 6；十二 19, 23；十三 12；十四 41；二十三 10)

「祈求、求、呼求、哀求、求告、求問」(一 16, 17, 20, 26, 27；二 20, 25；七 8, 9；八 18；十二 8, 10, 17；十四 37；十五 11；二十二 10, 13, 15；二十三 2, 4, 11；二十八 6；三十 8)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從以利到撒母耳(一至七章)

1. 哈拿的禱告和撒母耳的出生(一 1~二 10)
2. 以利的失職和撒母耳的被立(二 11~三 21)
3. 約櫃被擄和以利全家死亡(四 1~五 12)
4. 約櫃被送回和撒母耳治理以色列(六 1~七 17)

### 二、從撒母耳到掃羅(八至十五章)

1. 百姓要求立王和撒母耳禱告得神指示(八 1~九 27)
2. 撒母耳膏立並再度確立掃羅為王(十 1~十一 15)
3. 撒母耳臨別贈言和掃羅與非利士人爭戰(十二 1~十三 23)
4. 約拿單的勇氣和非利士人潰敗(十四 1~52)
5. 掃羅擅自獻祭和被撒母耳譴責，彼此訣別(十五 1~35)

### 二、從掃羅到大衛(十六至三十一章)

- 1.撒母耳膏立大衛和掃羅被惡魔攪擾(十六 1~23)
- 2.大衛打死巨人歌利亞和掃羅妒忌大衛(十七 1~十八 30)
- 3.掃羅逼迫大衛和約拿單幫助大衛(十九 1~二十 42)
- 4.大衛逃離掃羅和掃羅殘殺祭司家族(二十一 1~二十二 23)
- 5.大衛漂泊山地和首次不殺掃羅(二十三 1~二十四 22)
- 6.撒母耳逝世和大衛與亞比該結緣(二十五 1~44)
- 7.大衛再次不殺掃羅(二十六 1~25)
- 8.大衛逃奔非利士亞吉和掃羅求問女巫(二十七 1~二十八 25)
- 9.非利士領袖不信大衛和大衛追擊亞瑪力人(二十九 1~三十 31)
- 10.掃羅和他兒子們同死於戰場(三十一 1~13)

## 撒母耳記下提要

### 壹、書名

在希伯來文本中，《撒母耳記上下》，原屬一卷書。後來《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將它分為上下兩卷書。同時，將這兩卷書和《列王紀上下》合編成《王國記》，共有四卷書，《撒母耳記上下》分別為《王國記卷一》和《王國記卷二》；《列王紀上下》則分別為《王國記卷三》和《王國記卷四》。主後 1517 年出版的希伯來文本，根據《七十士希臘文譯本》的分法，將上述四卷書改稱《撒母耳記上下》和《列王紀上下》，其後，中文《和合本》即依希伯來文聖經命名。

《撒母耳記上下》，除了最前面的七章，敘述撒母耳的出身，以及成為士師統治以色列人的由來之外，其餘各章均分別記載撒母耳所膏立的掃羅王和大衛王之史實，因撒母耳是膏立他們的先知，故以撒母耳為書名。

### 貳、作者

根據猶太人的傳統說法，士師兼先知撒母耳是《士師記》和《撒母耳記上》前面二十四章的作者，他去世之後，由後繼的先知拿單(撒下十二 1)和先知迦得(撒下二十四 11)相繼完成了《撒母耳記上》第二十五章以後和《撒母耳記下》全部(參代上二十九 29)，並且將它們編入同一卷書。

大多數聖經學者接受猶太人的傳說，認為《撒母耳記上》第一至二十四章是由先知撒母耳所寫，至於第二十五章以後，以及《撒母耳記下》則可能由先知拿單和先知迦得先後補充完成。

### 叁、寫作時地

本書內容所包含的時間為大衛作王的前面三十八年，至於後面兩年則記載在《列王紀上》中，據此推算，大約由主前 1013 至 975 年。至於本書的寫書時間，可能與本書的內容時間同時，或稍後幾年完成。

本書的寫作地點可能包括迦南地的吉甲或希伯崙，以及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本書記載大衛為王的事蹟，有成功也有失敗，有鼎盛也有落魄，有享福也有逃難，有真誠也有詭詐。他一生好壞善惡，交相輪替，道盡人生酸甜苦辣。但就在這樣似乎與常人無異的情況下，他有一樣特點是很少人所擁有的，那就是他向著神的絕對，他把他的性命交託給神，為著神，他義無反顧；為著神，他肯拋下尊嚴；為著神，他甘心奉獻金銀財寶。當神責備他時，他真心悔改認罪，坦然接受神的懲罰。正因為他向神絕對的存心，讓神悅納並揀選他，成為一代英明的君王，又成為耶穌基督的先祖。聖經也印證神對他的稱許：「因為大衛除了赫人烏利亞那件事，都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一生沒有違背耶和華一切所吩咐的」(王上十五 5)。又說：「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徒十三 36 原文)。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除了交代以色列歷史中非常重要的一段，就是立國初期大衛王的朝代之外，藉著大衛一生的起伏遭遇教導後人，神是輕慢不得的。神雖然滿有恩慈，但是當人觸犯了神的公義時，神的懲罰相當嚴厲。本書幾乎用了一半的篇幅(十一至二十章)，敘述神對大衛的懲罰，包括和拔示巴行淫所生兒子的夭折，兄弟鬩牆相鬥相殺，兒子叛變匆忙出逃，示巴的叛亂等，末了還用瘟疫懲罰他擅自數點人口。然而，神也使我們認識，人犯罪後只要真心悔改認罪，仍會受神重用，使大衛王在以色列歷史上佔據一席相當重要的地位，甚至使他的子孫王位之延續得到他的蔭庇。最後，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羅一 3)。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的重要性可從歷史和神學兩方面來看。我們若想知道大衛為何受神和以色列人所重視，便須讀本書，因為本書將大衛王的為人，以及他在以色列歷史上的功績，都有詳盡的記載。《列王紀上》和《歷代志上》雖對大衛王稍有著墨，但若缺了本書，後人便無法知曉許多歷史事蹟。此外，本書在神學上也相當緊要，諸如「大衛之約」(七 8~16)中的應許，關係到屬地和屬天的國度，也關係到聖殿(教會)和彌賽亞(基督)。我們從大衛一生許多事蹟，可以看見基督的影子。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前半記載了大衛的功績，對外，所向披靡，擴展版圖，微服列國，對內，政治賢明，秉公行義(八 14~15)，但後半部卻詳述出大衛嚴重的罪行为和惡果：亂倫，殺親，叛亂，內戰，喪子，通姦，流亡，瘟疫等等。按時間清楚地記載大衛失敗的事迹，正是成為後世人的警戒。

二、本書記載神的公義必須追討罪。掃羅的陣亡和亞瑪力少年的被殺(一 10, 16)；押尼珥的被殺(三 7, 27)；大衛犯罪以後，家庭里的凶殺、兒子叛變、臣僕作亂(十二 10~15)；國內三年的飢荒(二十一章)，民間三天的瘟疫(二十四章)這些都是說明公義的神不能容忍罪，必須追討。

三、本書記載大衛和米非波設的關係(四 4；九 1~13；十六 1~4；十九 24~30；二十一 7)，預表救主和蒙恩的罪人奇妙的關係，特別是大衛逃亡時，米非波設的態度(十九 24)值得我們注意並學習。

四、本書記載烏撒伸手扶約櫃的事(六 2~7)，教訓我們，事奉神的事不是講動機如何好，步驟如何重要，果效如何有利等等，乃是要照神的旨意和定規。雖然屬猶大支派的烏撒是何等熱心，為著救急而伸手扶住約櫃不讓它傾倒；可是神寧可它跌得粉碎，也不能失去它分別為聖的見證。所以讓我們注意在事奉上有否烏撒的手。

五、本書記載著名的「大衛的約」(七 8~16)。內中 8~12 節的話都是應驗在大衛身上，12~16 節局部應驗在所羅門和羅波安等身上。然而在大衛的家室中，只有基督的國和寶座是存到永遠的。天使加百列也證實「大衛的約」是應驗在基督身上(路一 32~33)。

六、本書記載大衛一生中可怕的墮落史，他犯奸淫，謀害烏利亞(十一章)。一個大能的勇士，合乎神心意的屬靈人，如果他離開了神的保守，立刻陷在罪中。有人以為掃羅罪小，大衛罪大，神不赦免掃羅卻赦免大衛，似乎不公平。但問題在於大衛犯罪之後真心悔改(參詩三十二篇；五十一篇)，而掃羅卻未曾真正悔改。

七、本書最後記載大衛數點百姓，因而獲罪於神的故事。他和摩西兩次數點百姓最大的不同點，乃是他被撒但激動(參代上二十一 1)而起意數點，摩西卻是奉神的命令行事(參民一 2；二十六 2)。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處於《撒母耳記上》和《列王紀上》之間，若無本書，《撒母耳記上》便沒有結局；若無本書，便無法看出《列王紀上》中建造聖殿的由來，以及王國分裂後，為何南國猶大比北國以色列更堅固，並且更持守律法誡命。本書在舊約聖經的十二卷歷史書中，扮演了中堅地位，全因為本書中的主角大衛王，乃是以色列王國歷史中最重要的人物。

本書對於新約啟示錄來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十一 15），乃是本書「大衛之約」應許的成就。

## 玖、鑰節

「大衛就知道耶和華堅立他作以色列王，又為自己的民以色列使他的國興旺。」(五 12)

「大衛無論往哪裡去，耶和華都使他得勝。」(八 14)

「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祂的話在我口中。」(二十三 2)

## 拾、鑰字

「應許」(三 9；五 2；七 11，19，21，25，28，29)

「耶和華面前」(三 28；五 3；六 5，14，15，16，17，21，21；七 18；二十一 6，9；二十三 16)

「牧養」(五 2；七 7)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大衛的興起掌權(一至十章)

1. 大衛在希伯崙作王(一 1~四 12)
2. 大衛攻取耶路撒冷並遷都(五 1~25)
3. 大衛為耶和華熱心(六 1~七 29)
4. 耶和華使大衛得勝(八 1~十 19)

### 二、大衛的失足受懲(十一至二十章)

1. 大衛為拔示巴失足(十一 1~27)
2. 大衛受責與認罪(十二 1~31)
3. 押沙龍殺暗嫩後逃跑與獲赦回歸(十三 1~十四 33)
4. 押沙龍造反失敗(十五 1~十八 33)

5.大衛返回耶路撒冷(十九 1~43)

6.示巴反叛與平定(二十 1~26)

### 三、大衛的末後狀況(二十一至二十四章)

1.發生饑荒與戰績(二十一 1~22)

2.大衛之歌(二十二 1~51)

3.大衛的遺言與勇士(二十三 1~39)

4.大衛數點人口與受罰(二十四 1~25)

## 列王紀上提要

### 壹、書名

在希伯來文本中，《列王紀上下》，原屬一卷書。後來《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將它分為上下兩卷書。同時，將這兩卷書和《撒母耳記上下》合編成《王國記》，共有四卷書，《撒母耳記上下》分別為《王國記卷一》和《王國記卷二》；《列王紀上下》則分別為《王國記卷三》和《王國記卷四》。主後 1517 年出版的希伯來文本，根據《七十士希臘文譯本》的分法，將上述四卷書改稱《撒母耳記上下》和《列王紀上下》，其後，中文《和合本》即依希伯來文聖經命名。

### 貳、作者

《列王紀上下》，原屬一卷書。作者是誰，眾說紛紜，惟人們能夠肯定的是，《列王紀上下》的作者應不止一人。根據《列王紀上下》的句法和《耶利米書》的句法相同，且明明說到寫書時，聖殿仍舊存在(王上八 8；九 21；十二 17)，故由文筆和時間推定，《列王紀上下》的大部分內容，很可能是先知耶利米所寫。但從《列王紀下》的結尾部分(王下二十五 27~30)來看，顯然不是出自耶利米的手筆，因當時他已經去了埃及(參耶四十三 5~7)，對其後二十年間在巴比倫所發生的事不清楚才對。

綜合上述理由，聖經學者們認定，《列王紀上下》的大部分內容原稿，應當出自先知耶利米，後來由文士以斯拉在編纂舊約聖經時，把全部史實添加進去。

### 參、寫作時地

《列王紀上》的內容時間，從主前 973 年起，至主前 854 年止，共約有一百十九年。

至於本書的寫作時間，應推到先知耶利米在世時，亦即主前 628 年至 583 年之間，與《耶利米



書》的寫作時間相同。而本書的寫作地點可能是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本書記載大衛的晚年，所羅門王登基直至去世，其後國度分裂成南國猶大和北國以色列兩個國家。南國記錄到猶大王約沙法王，北國則到亞哈謝王為止。期間，南國共有羅波安、亞比央、亞撒、約沙法、約蘭五位王，北國共有耶羅波安、拿答、巴沙、以拉、心利、暗利、亞哈、亞哈謝八位王。歸服南國的僅猶大和便雅憫兩個支派，其餘十個支派則附屬北國。

## 伍、寫本書的動機

綜觀南北兩國諸王之或立或廢，或興或衰，雖隨時勢與權衡所趨，但其中隱含有神的旨意；表面上是地上的君主政治，實際上是神在天上坐著為王。故此，本書所涵蓋的以色列人的興亡歷史，完全繫於是否敬畏神，遵行神的律法；而一個王的好壞，則不視其政績和武功如何，乃是根據他所行的，是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十一 33, 38；十四 8；十五 5, 11；二十二 43)或看為惡的事(十一 6；十四 22；十五 26, 34；十六 7, 19, 25, 30；二十一 20, 25；二十二 52)。

## 陸、本書的重要性

《列王紀上下》，原屬一卷書。書中所記載的不僅是史實，且從屬靈的角度來分析每一位王的政績，王之好壞端視其對真神的態度如何。猶太人對本書在猶太正典中的地位，從來沒有懷疑過。眾信本書的作者為先知耶利米，故猶太人將本書列入猶太正典中的「前先知書」之一。人們若欲知曉以色列歷史，如何由統一而分裂，如何由分裂而滅亡，不能不讀本書。再者，本書中穿插了幾位先知的事蹟，特別是先知以利亞和以利沙，他們在以色列歷史中扮演了不可磨滅的角色。無論從世俗的君主政治或從屬靈的神權政治來看，本書在聖經中據有不可或缺的地位。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大約有一半的篇幅用來記載所羅門王的事蹟，他預表耶穌基督，是神所喜愛的(太三 17)；神給所羅門賜名耶底亞(撒下十二 25)，字義「神所喜愛的」。

二、所羅門王建造聖殿的記事一共用了四章(王上五至八章)，可見本書的作者相當重視這件事。聖殿所在，乃是以色列人的中心。

三、本書雖是記載王國的歷史，卻很重視先知的事蹟，單是先知以利亞，也用了四章以上(王

上十七至王下二章)。先知是神的僕人，是神在地上的代言人。

四、本書忠實記載所羅門王的成功與失敗，也忠實記載先知以利亞的剛強與軟弱。他們兩位都是神所重用的人，但也都有缺點。

五、本書相當重視「大衛之約」，屢次提到神對大衛的「應許」(八 20~25)和「因大衛的緣故」(十一 12；十五 4)。

六、本書也強調在王國的發展中，預言與應驗的關係。至少有十一次提到過去的預言在後來得到應驗(撒下七 13；王上八 20；十一 29~39；十二 15；十三章；王下二十三 16~18)。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列王紀上下》與《歷代志上下》在舊約聖經中乃是平行併立的歷史書，不過，《列王紀上下》記載了猶大國和以色列國的歷史，而《歷代志上下》僅記載猶大國的歷史。

《列王紀上下》附和了《申命記》的要點：順從神者存活，悖逆神者滅亡(申三十 16~18)。

《列王紀上下》與新約四福音書所描寫的先知以利亞和施洗約翰，彼此有些相似之處：(1)四福音書形容施洗約翰是「那要來的以利亞」(太十一 14；十七 12)；(2)天使加百列形容約翰「必有以利亞的靈和能力」(路一 17)，又會履行以利亞的使命：「叫父親的心轉向兒女」(路一 17；瑪四 6)；(3)先知以利亞和施洗約翰的衣著相似(王下一 7~8；太三 4)；(4)他們兩人的敵人同是王的妻子(王上十九 2；太十四 8)。

## 玖、鑰節

「我定意要為耶和華我神的名建殿，是照耶和華應許我父親大衛的話說：『我必使你兒子接續你坐你的位，他必為我的名建殿。』」(五 5)

「你若效法你父大衛，存誠實正直的心行在我面前，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謹守我的律例典章，我就必堅固你的國位在以色列中，直到永遠，正如我應許你父大衛說：『你的子孫必不斷人坐以色列的國位。』」(九 4~5)

「你們心持兩意要到幾時呢？若耶和華是神，就當順從耶和華；若巴力是神，就當順從巴力。」(十八 21)

## 拾、鑰字

「效法、不效法」(三 14；九 4；十一 4，6；十四 8，24；十五 11；二十二 52)

「行的…事、正的事、惡的事」(十一 6，33，38，41；十四 8，19，22，24，29；十五 5，7，11，23，26，31，34；十六 5，10，14，19，20，25，27，30；十九 1；二十一 20，25，26；二十二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國度的傳位(一至二章)
  - 1.大衛晚年和所羅門受膏(一 1~53)
  - 2.大衛遺囑和所羅門執行(二 1~46)
- 二、國度的興盛(三至十章)
  - 1.所羅門的婚姻和智慧(三 1~28)
  - 2.所羅門的臣僕和名聲(四 1~34)
  - 3.所羅門的建殿和獻殿(五 1~八 66)
  - 4.所羅門的神恩和政績(九 1~28)
  - 5.所羅門的國賓和財富(十 1~29)
- 三、國度的分裂(十一 1~十二 24)
  - 1.所羅門的離棄神和對手出現(十一 1~43)
  - 2.羅波安繼位和耶羅波安造反(十二 1~24)
- 四、國度的衰敗(十二 25~二十二 53)
  - 1.北國耶羅波安的背道和死亡(十二 25~十四 20)
  - 2.南國羅波安的背道和死亡(十四 21~31)
  - 3.南國猶大諸王(十五 1~24)
  - 4.北國以色列諸王(十五 25~十六 34)
  - 5.北國亞哈王和先知以利亞(十七 1~二十二 40)
  - 6.南國約沙法王和北國亞哈謝王(二十二 41~53)

## 列王紀下提要

### 壹、書名

在希伯來文本中，《列王紀上下》，原屬一卷書。後來《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將它分為上下兩卷書。同時，將這兩卷書和《撒母耳記上下》合編成《王國記》，共有四卷書，《撒母耳記上下》分別為《王國記卷一》和《王國記卷二》；《列王紀上下》則分別為《王國記卷三》和《王國記卷四》。主後 1517 年出版的希伯來文本，根據《七十士希臘文譯本》的分法，將上述四卷書改稱《撒母耳

記上下》和《列王紀賞下》，其後，中文《和合本》即依希伯來文聖經命名。

## 貳、作者

《列王紀上下》，原屬一卷書。作者是誰，眾說紛紜，惟人們能夠肯定的是，《列王紀上下》的作者應不止一人。根據《列王紀上下》的句法和《耶利米書》的句法相同，且明明說到寫書時，聖殿仍舊存在(王上八 8；九 21；十二 17)，故由文筆和時間推定，《列王紀上下》的大部分內容，很可能是先知耶利米所寫。但從《列王紀下》的結尾部分(王下二十五 27~30)來看，顯然不是出自耶利米的手筆，因當時他已經去了埃及(參耶四十三 5~7)，對其後二十年間在巴比倫所發生的事不清楚才對。

綜合上述理由，聖經學者們認定，《列王紀上下》的大部分內容原稿，應當出自先知耶利米，後來由文士以斯拉在編纂舊約聖經時，把全部史實添加進去。

## 參、寫作時地

《列王紀下》的內容時間，從主前 854 年起，至主前 586 年止，共約兩百六十八年。

本書的寫作時間，應推到先知耶利米在世時，亦即主前 628 年至 583 年之間；至於成書時間，則與《以斯拉記》的成書時間相同，亦即文士以斯拉編纂舊約聖經的時間，大概在主前 440 年或更晚。

本書的寫作地點可能都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本書從北國以色列亞哈謝王在世時和先知以利亞晚年開始敘述，約有三分之一的篇幅(至第九章)，一面記載先知以利沙的事蹟，另一面交叉輪替記敘南國猶大王和北國以色列王的事蹟，直到約三分之二的篇幅(至第十七章)，北國以色列亡於亞述；接著另三分之一的篇幅(至第二十五章)，單獨記敘南國猶大諸王，直到亡於巴比倫。

本書內南國共有約蘭、亞哈謝、亞她利雅、約阿施、亞瑪謝、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瑪拿西、亞們、約西雅、約哈斯、約雅敬、約雅斤、西底家十六位王，北國則共有亞哈謝、約蘭、耶戶、約哈斯、約阿施、耶羅波安二世、撒迦利雅、沙龍、米拿現、比加轄、比加、何細亞十二位王。

綜合上下兩卷，從論到大衛王的事開始，結束於論到巴比倫王的事；另一面開始於建造聖殿，

結束於聖殿被毀。南北兩國歷代君王的好壞，端視其對真神耶和華的態度如何，敬畏真神者好王，藐視真神和拜偶像者壞王；南國約有一半好王，一半壞王，北國則全數壞王。

## 伍、寫本書的動機

綜觀南北兩國諸王之或立或廢，或興或衰，雖隨時勢與權衡所趨，但其中隱含有神的旨意；表面上是地上的君主政治，實際上是神在天上坐著為王。故此，本書所涵蓋的以色列人的興亡歷史，完全繫於是否敬畏神，遵行神的律法；而一個王的好壞，則不視其政績和武功如何，乃是根據他所行的，是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王下十二 2；十四 3；十五 3，34；十六 2；十八 3；二十二 2)或看為惡的事(王下三 2；八 18，27；十三 2，11；十四 24；十五 9，18，24，28；十七 2，17；二十一 2，6，15，20；二十三 32，37；二十四 9，19))。

## 陸、本書的重要性

《列王紀上下》，原屬一卷書。書中所記載的不僅是史實，且從屬靈的角度來分析每一位王的政績，王之好壞端視其對真神的態度如何。猶太人對本書在猶太正典中的地位，從來沒有懷疑過。眾信本書的作者為先知耶利米，故猶太人將本書列入猶太正典中的「前先知書」之一。人們若欲知曉以色列歷史，如何由統一而分裂，如何由分裂而滅亡，不能不讀本書。再者，本書中穿插了幾位先知的事蹟，特別是先知以利亞和以利沙，他們在以色列歷史中扮演了不可磨滅的角色。無論從世俗的君主政治或從屬靈的神權政治來看，本書在聖經中據有不可或缺的地位。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相當重視先知以利沙的事工，從他服事先知以利亞起，到他去世為止，共約佔了全書三分之一的篇幅。他所行的各種神蹟，膾炙人口，素為猶太人和基督徒所津津樂道。

二、本書對敬畏耶和華真神之好王的事蹟，相當重視，其所佔篇幅也較壞王長很多。

三、本書記錄了北國以色列人被擄到亞述(十七 23)，又記錄了南國猶大人被擄到巴比倫(二十一 17；二十五 21)。

四、本書記錄了撒瑪利亞人的來源和「他們又懼怕耶和華，又事奉自己的神」的歷史典故(十七 24~41)。

五、本書中乃縵大癩瘋得潔淨的故事(五 1~19)，暗含外邦人得蒙救恩的教訓；與《約書亞記》

中的妓女喇合藉懸掛紅繩全家得救，彼此身分懸殊，一個是元帥，一個是妓女，卻都有分於救恩，正是今日基督徒的寫照。

六、本書記錄了摩押王因獻長子作燔祭而獲得解圍的事(三 21~27)，令讀經的人誤會，以為真神也接納外邦人的惡習。其實，他並不是向耶和華獻祭，乃是向他所拜的偶像甲神獻的，並且他之所以獲得解圍，一面引起摩押軍民對敵人的憎恨，另一面適逢這邊的軍心渙散，急於班師回國。此外，中文翻譯作：「以色列人遭遇耶和華的大怒」(三 27)，原文並沒有「耶和華的」字樣，宜翻作「招人痛恨」(見和合版小字)。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列王紀上下》與《歷代志上下》在舊約聖經中乃是平行併立的歷史書，不過，《列王紀上下》記載了猶大國和以色列國的歷史，而《歷代志上下》僅記載猶大國的歷史。

《列王紀上下》附和了《申命記》的要點：順從神者存活，悖逆神者滅亡(申三十 16~18)。

《列王紀上下》與新約四福音書所描寫的先知以利亞和施洗約翰，彼此有些相似之處：(1)四福音書形容施洗約翰是「那要來的以利亞」(太十一 14；十七 12)；(2)天使加百列形容約翰「必有以利亞的靈和能力」(路一 17)，又會履行以利亞的使命：「叫父親的心轉向兒女」(路一 17；瑪四 6)；(3)先知以利亞和施洗約翰的衣著相似(王下一 7~8；太三 4)；(4)他們兩人的敵人同是王的妻子(王上十九 2；太十四 8)。

## 玖、鑰節

「過去之後，以利亞對以利沙說：“我未曾被接去離開你，你要我為你作什麼，只管求我。”以利沙說：“願感動你的靈加倍地感動我。”」(二 9)

「由此可知，耶和華指著亞哈家所說的話，一句沒有落空，因為耶和華藉他僕人以利亞所說的話都成就了。」(十 10)

「以致耶和華從自己面前趕出他們，正如藉他僕人眾先知所說的。這樣，以色列人從本地被擄到亞述，直到今日。」(十七 23)

「約西亞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行他祖大衛一切所行的，不偏左右。」(二十二 2)

## 拾、鑰字

「神人」(一 9, 10, 11, 12, 13；四 7, 7, 9, 16, 21, 22, 25, 25, 27, 27, 27, 40, 42, 42；

五 8, 14, 15, 20; 六 6, 9, 10, 15, 15, 16; 七 2, 17, 18, 19, 19; 八 2, 4, 7, 8, 11, 11; 十三 19; 二十三 16, 17)

「耶和華如此說、耶和華的話、正如耶和華所說的、耶和華所吩咐的、耶和華囑咐」(一 4, 6, 16; 二 21; 三 12, 16, 17; 四 43; 七 1, 1, 16; 九 3, 12, 26, 26; 十四 6; 十七 15; 十八 6, 25; 十九 6, 21, 32; 二十一 1, 4, 16, 19; 二十一 4, 7, 12; 二十二 16, 19; 二十三 27; 二十四 3)

「怒氣」(十三 3; 十七 11, 17; 二十一 6, 15; 二十三 19, 26; 二十四 20)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先知以利亞與以利沙(一 1~九 10)

1. 以利亞(一 1~二 12)
2. 以利沙(二 13~九 10)

### 二、南北兩國猶大與以色列(九 11~十七 41)

#### 1. 猶大國

- (1) 亞哈謝被殺(九 27~29)
- (2) 亞哈謝的母親亞她利雅篡位(十一 1~16)
- (3) 祭司耶何耶大輔佐約阿施作王(十一 17~十二 21)
- (4) 亞瑪謝作王(十四 1~14, 17~22)
- (5) 亞撒利亞又名烏西雅作王(十五 1~7)
- (6) 約坦作王(十五 32~38)
- (7) 亞哈斯作王(十六 1~20)

#### 2. 以色列國

- (1) 耶戶篡位(九 11~26; 30~十 36)
- (2) 約哈斯作王並與亞蘭王爭戰(十三 1~9, 22~23)
- (3) 約阿施作王和先知以利沙之死(十三 10~21, 24~25; 十四 15~16)
- (4) 耶羅波安二世作王(十四 23~29)
- (5) 撒迦利雅作王(十五 8~12)
- (6) 沙龍篡位(十五 13)
- (7) 米拿現篡位(十五 14~22)
- (8) 比加轄作王(十五 23~24)
- (9) 比加篡位(十五 25~31)
- (10) 何細亞作王並北國以色列亡於亞述(十七 1~41)

### 三、南國希西家王至約西亞王(十八 1~二十三 30)

1. 希西家作王(十八 1~二十 21)

2.瑪拿西作王(二十一 1~18)

3.亞們作王(二十一 19~26)

4.約西亞作王(二十二 1~二十三 30)

四、南國猶大亡於巴比倫(二十三 31~二十五

1.約哈斯作王(二十三 31~34)

2.約雅敬作王(二十三 35~二十四 5)

3.約雅斤作王並被擄到巴比倫(二十四 6~16)

4.西底家作王並耶路撒冷和聖殿被毀(二十四 17~二十五 30)

## 歷代志上提要

### 壹、書名

在希伯來文本中，《歷代志上下》，原屬一卷書。後來《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將它分為上下兩卷書，並取名《事件補遺卷一、卷二》，原意補充《撒母耳記上下》和《列王紀上下》所未提及的事。教父耶柔米(主後 400 年)是第一位用希臘文《編年史》或譯《歷代志》來稱呼這兩卷書，其後的拉丁文、希伯來文、英文等文本均採用這個稱呼，中文《和合本》即依主後 1517 年出版的希伯來文聖經命名。

### 貳、作者

猶太人傳統和聖經學者一致同意《歷代志上下》是文士以斯拉所寫的，理由如下：(1)它的文辭、體裁、句法都和《以斯拉記》相似；(2)《歷代志下》的最後幾節幾乎和《以斯拉記》的最前幾節完全相同；(3)它是在被擄歸回以後寫的(參代上九 1~2)，以斯拉就是那時代的人；(4)文士以斯拉深諳祭司、聖殿、事奉等條例，難怪《歷代志上下》對這些事的記載特別詳盡。

### 參、寫作時地

《歷代志上》的內容時間從始祖亞當記起，一直到大衛王死時，亦即主前大約 973 年為止。至於本書的寫作時間，當推文士以斯拉在世時的年日，成書時間大約在主前 440 年或更晚。而



寫作地點極可能就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從神的角度描述大衛王朝的淵源和重大事蹟，以及大衛對建殿的心願和準備。本書的中心人物是大衛王，而大衛王的歷史則以聖殿為中心，全書一切敘事均為這兩項中心而推演，首先追溯大衛家的族譜，其次便是大衛本人的登場，然後便著墨於聖殿的中心——約櫃，大衛如何搬運約櫃至耶路撒冷，以及大衛王的赫赫戰功；接著便敘述大衛王如何為建殿盡心竭力。全書從頭到尾，給我們看見大衛王的出現與其所作所為，全是為神與選民的同在而效力。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作者以斯拉帶領一批被擄的猶太人歸回巴勒斯坦，滿懷著熱忱，盼望與歸回故土的同胞，重建符合神心意的猶大國。為此，他以教導同胞認識律法、聖殿和祭祀制度為己任(參斯七 10)。他編寫《歷代志上下》的目的，正是為了教導同胞，深切體認唯有大衛王和他一脈相傳的子孫，才是神所揀選的王朝；也唯有遵行神律法、在神所選定的地方——聖殿、按照條例獻祭，並維護純粹的血統，才能蒙神賜福。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對猶太人的獨特民族性貢獻巨大，他們之所以兩千多年來，雖然歷經外族人的統治，卻不像其他大小民族那樣早被外族同化，而依舊保存其種族的特性：信奉獨一的真神、敬愛他們的祖先、持守老舊的傳統祭祀制度、很少與外族人通婚等等，本書的功勞不可磨滅。

本書的名目雖為猶太人的歷史書，但書中特多神的作為和有關神的事，故稱本書為「祂的故事」(His Story)也不為過，由此可見本書之重要性。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七十士希臘文譯本》稱本書為《事件補遺書》，因本書中的許多記載，是別的歷史書(《撒母耳記上下》和《列王紀上下》)所沒有的。

二、本書也特地遺漏了北國以色列的史實，而僅記載南國猶大，因本書是為教導被擄後歸回的猶大人而寫的。

三、本書用三分之一的篇幅紀錄猶太人的族譜，特多人名，相當乏味，因本書有意教導被擄後歸回的猶大人，注意維持血統的純正。

四、本書(《歷代志上》)完全集中在和大衛王有關的事蹟，因本書有意突出大衛王的歷史地位，後人都因他蒙神賜福。

五、本書也用相當大的篇幅記載了與聖殿有關的事蹟，包括：搬運約櫃、大衛王立意為神建殿、他為建殿的準備和奉獻，以及安排在聖殿裡服事的人員等。

六、本書雖然是一部歷史書，卻是從神的觀點和角度來記載神選民的歷史。這種方式不但與聖經的歷史書卷不同，甚至也與屬世的歷史書寫法相異。

七、本書相當重視數字的記錄，書內的數字比聖經中其他各卷為多。

八、本書也相當重視因果報應關係，說明各人的結局與他在世時的行為有關。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歷代志上下》與《列王紀上下》在舊約聖經中乃是平行併立的歷史書，不過，《列王紀上下》記載了猶大國和以色列國的歷史，而《歷代志上下》僅記載猶大國的歷史。

《歷代志上》一至九章所記載的譜系，前半取材自《創世記》和《民數記》，後半則取材自《撒母耳記上下》和《列王紀上下》。

本書其餘部分的材料來源，則涉獵甚廣，除了《撒母耳記下》和《列王紀上》之外，還包括舊約聖經的《士師記》、《路得記》、《詩篇》、《以賽亞書》、《耶利米書》及《撒迦利亞書》等，甚至還涉及了一些經外書籍。

## 玖、鑰節

「大衛日見強盛，因為萬軍之耶和華與他同在。」(十一 9)

「大衛就知道耶和華堅立他作以色列王，又為自己的民以色列，使他的國興旺。」(十四 2)

「耶和華我們的神啊，我們預備這許多材料，要為你的聖名建造殿宇，都是從你而來，都是屬你的。」(二十九 16)

## 拾、鑰字

「同在」(四 10；九 20；十一 9；十七 2，8；二十二 10，15，17；二十六 12；二十八 20)

「神殿、神的殿、聖殿」(六 48；九 11，13，26，27；二十一 30；二十二 3，10；二十三 28；二十五 6；二十六 20；二十八 12，21；二十九 2，3，3，3，7)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大衛譜系(一 1~九 44)

- 1.從亞當到大衛(一 1~二 55)
- 2.從大衛到被擄之前的後裔(三 1~24)
- 3.十二支派被擄之前的族譜(四 1~八 40)
- 4.被擄歸回之餘民譜系(九 1~44)

### 二、大衛作王(十 1~二十 8)

- 1.大衛王國的建立(十 1~十二 40)
- 2.大衛王和約櫃(十三 1~十六 43)
- 3.大衛的約(十七 1~27)
- 4.大衛的戰功(十八 1~二十 8)

### 三、大衛籌建聖殿(二十一 1~二十九 30)

- 1.建殿地基的由來和建殿材料(二十一 1~二十二 18)
- 2.管理聖殿之聖職人員的編組(二十三 1~二十六 28)
- 3.軍長和行政長官的編組(二十六 29~二十七 34)
- 4.大衛對建殿的遺言和逝世前準備(二十八 1~二十九 30)

## 歷代志下提要

### 壹、書名

在希伯來文本中，《歷代志上下》，原屬一卷書。後來《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將它分為上下兩卷書，並取名《事件補遺卷一、卷二》，原意補充《撒母耳記上下》和《列王紀上下》所未提及的事。教父耶柔米(主後 400 年)是第一位用希臘文《編年史》或譯《歷代志》來稱呼這兩卷書，其後的拉丁文、希伯來文、英文等文本均採用這個稱呼，中文《和合本》即依主後 1517 年出版的希伯來文聖經命名。

## 貳、作者

猶太人傳統和聖經學者一致同意《歷代志上下》是文士以斯拉所寫的，理由如下：(1)它的文辭、體裁、句法都和《以斯拉記》相似；(2)《歷代志下》的最後幾節幾乎和《以斯拉記》的最前幾節完全相同；(3)它是在被擄歸回以後寫的(參代上九 1~2)，以斯拉就是那時代的人；(4)文士以斯拉深諳祭司、聖殿、事奉等條例，難怪《歷代志上下》對這些事的記載特別詳盡。

## 參、寫作時地

《歷代志下》的內容時間從所羅門王繼位記起，一直到波斯王古列元年，下令准許被擄的猶太人歸回猶太地為止，亦即大約主前 973 年至主前 538 年，共約 435 年。

至於本書的寫作時間，當然是在文士以斯拉在世時所寫，成書時間大約在主前 440 年或更晚。而寫作地點極可能就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本書從神的角度描述猶大國諸王的事蹟，自所羅門王登基執政開始，直到西底家被巴比倫所擄。前後共二十一位王，他們是賢王或是昏君，端視他們對神是順服或是悖逆；順神者昌盛，逆神者衰敗。內中多數屬邪惡，僅少數屬賢明。而國君如何，百姓的情況亦如何。綜觀猶大國四百年的歷史，僅有五次中興，其餘則江河日下，最終難免為巴比倫所滅。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作者以斯拉帶領一批被擄的猶太人歸回巴勒斯坦，滿懷著熱忱，盼望與歸回故土的同胞，重建符合神心意的猶大國。為此，他以教導同胞認識律法、聖殿和祭祀制度為己任(參斯七 10)。他編寫《歷代志上下》的目的，正是為了教導同胞，深切體認唯有大衛王和他一脈相傳的子孫，才是神所揀選的王朝；也唯有遵行神律法、在神所選定的地方——聖殿、按照條例獻祭，並維護純粹的血統，才能蒙神賜福。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對猶太人的獨特民族性貢獻巨大，他們之所以兩千多年來，雖然歷經外族人的統治，卻不像其他大小民族那樣早被外族同化，而依舊保存其種族的特性：信奉獨一的真神、敬愛他們的祖先、持守老舊的傳統祭祀制度、很少與外族人通婚等等，本書的功勞不可磨滅。

本書的名目雖為猶太人的歷史書，但書中特多神的作為和有關神的事，故稱本書為「祂的故事」(His Story)也不為過，由此可見本書之重要性。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多次提到經外參考書：(1)《示羅人亞希雅的預言書》、《先見易多論尼八兒子耶羅波恩的默示書》(代下九 29)、《先知示瑪雅和先見易多的史記》(代下十二 15)、《先知易多的傳》(代下十三 22)、《哈拿尼的兒子耶戶的書》(代下二十 34)、《列王的傳》(代下二十四 27)、先知以賽亞所著《烏西雅…的事》(代下二十六 22)、《以賽亞的默示書》(代下三十二 32)、《何賽的書》(代下三十三 19)。

二、本書詳細描述建殿的細節和獻殿詳情，以及所羅門的長篇禱告。

三、本書中的許多記載，是別的歷史書(《撒母耳記上下》和《列王紀上下》)所沒有的。

四、本書也特地遺漏了北國以色列的史實，而僅記載南國猶大，因本書是為教導被擄後歸回的猶大人而寫的。

五、本書雖然是一部歷史書，卻是從神的觀點和角度來記載神選民的歷史。這種方式不但與聖經的歷史書卷不同，甚至也與屬世的歷史書寫法相異。

六、本書相當重視數字的記錄，書內的數字比聖經中其他各卷為多。

七、本書也相當重視因果報應關係，說明各人的結局與他在世時的行為有關。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歷代志上下》與《列王紀上下》在舊約聖經中乃是平行併立的歷史書，不過，《列王紀上下》記載了猶大國和以色列國的歷史，而《歷代志上下》僅記載猶大國的歷史。

《歷代志下》的材料來源，則涉獵甚廣，除了《列王紀下》之外，還包括舊約聖經的《士師記》、《路得記》、《詩篇》、《以賽亞書》、《耶利米書》及《撒迦利亞書》等，甚至還涉及了一些經外書籍。

## 玖、鑰節

「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七 14)

「你們若順從耶和華，耶和華必與你們同在；你們若尋求祂，就必尋見；你們若離棄祂，祂必離棄你們。」(十五 2)

「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哪，要聽我說：信耶和華你們的神就必立穩；信祂的先知就必亨通。」(二十 20)

## 拾、鑰字

「尋求」(七 14；十一 16；十二 14；十四 4，7；十五 2，4，12，13，15；十七 3，4；十九 3；二十 3，4；二十二 9；二十五 15，20；二十六 5；三十 18；三十一 21；三十四 3)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盛極而衰——從所羅門到王國分裂(一至十章)

1. 所羅門王的才華與權勢(一 1~17)
2. 所羅門王建造聖殿與獻殿(二 1~七 22)
3. 所羅門王的豐功與示巴女王(八 1~九 31)
4. 羅波安繼位與以色列十支派叛離(十 1~19)

### 二、四次大復興——從羅波安到希西家(十一至三十二章)

1. 第一次——從羅波安到約沙法王(十一 1~二十 37)
2. 第二次——從約蘭到約阿施王(二十一 1~二十四 27)
3. 第三次——從亞瑪謝到約坦王(二十五 1~二十七 9)
4. 第四次——從亞哈斯到希西家王(二十八 1~三十二 33)

### 三、衰極而亡——從瑪拿西到西底家(三十三至三十六章)

1. 瑪拿西和亞們王(三十三 1~25)
2. 第五次最後的復興——約西亞王(三十四 1~三十五 27)
3. 最後諸王——約哈斯、約雅敬、約雅斤、西底家王(三十六 1~23)

# 以斯拉記提要

## 壹、書名

在舊約聖經中，神子民被擄以後，共有三卷歷史書，它們是：《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以斯帖記》；另有五卷先知書，它們是：《以西結書》、《但以理書》、《哈該書》、《撒迦利亞書》、《瑪拉基書》。

其中《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在最早的猶太和基督教正典目錄中原為一本書，統稱為《以斯拉記》。直到主後二世紀，教父俄利根將它分成《以斯拉記上、下》兩冊；之後教父耶柔米則將此兩冊書更名為《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但又稱《尼希米記》為《以斯拉記下》。遲至主後1448年，希伯來文舊約聖經，才正式分成《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

傳統相信《歷代志上、下》、《以斯拉記》、《尼希米記》均為文士以斯拉所整編，因它們的寫作風格和用詞習慣頗多相似之處，極可能出自同一人之手；而《以斯拉記》中有文士以斯拉的第一人稱記事錄(拉七至十章)，故推定以斯拉為這些書的編輯者，又將收錄以斯拉記事的書，以他的名作為書名《以斯拉記》。

## 貳、作者

如上所述，聖經學者推定文士以斯拉是本書的編者及作者。「以斯拉」原文字義是「耶和華的幫助」或「幫助者」；的確，以斯拉一生視神為他惟一的幫助者。

以斯拉出身祭司世家(參七 1；王下廿二 8)，是個精通摩西律法的文士(參七 6)。他在主前 458 年接受波斯王亞達薛西的命令，帶領第二批被擄的猶太人回歸耶路撒冷(參七 11~28)。他在耶路撒冷，教導回歸的猶太人認識律法，並為違背律法而認罪、悔改(參九~十章)。他更和稍晚被派任為猶大省長並率領第三批回歸耶路撒冷的尼希米合作，教導猶民遵守律法(參尼八~九章)。

眾信，文士以斯拉彙集了當時的舊約各書，除了一、兩卷尚未問世之外，其餘均由他將它們編纂分冊。到大約主前四百年，才由稱作「大會堂」的文士團體，將全部三十九卷認定為舊約聖經。

## 參、寫作時地

本書所記述的史實時間大約自主前 538 年至主前 458 年，故大多數聖經學者認為本書成書時間約稍晚幾年，大概寫於主前 440 年或更晚。至於寫作地點極可能就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在神主宰的安排下，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太遺民，得以先後兩批，回到耶路撒冷重建聖殿並重整信仰生活。首先第一批是在猶太王室後裔所羅巴伯的帶領下，約有五萬遺民回去重建聖殿，其間歷經外族人的反對、刁難，長達約二十之久，最終建成規模遠較先前為小的聖殿。其次第二批則是在文士以斯拉的率領下，另有千名以上的遺民，回到故土，重整宗教生活。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之編寫，相信是為神的子民留下可靠的歷史記錄，使他們知道信實的神在掌管、調動一切，最終聖殿得以重建，聖民得以分別為聖。繼往開來，神的子民應當堅守信仰本位，直到神的旨意得著成就。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是神的子民被擄以後的歷史書中的第一卷，它和《尼希米記》並《以斯拉記》為舊約最後的三本歷史書，也是以色列人歷史上的一個轉捩點，若無本書所記史實，就沒有民族的復興，從此淪亡異地，不但無法維持信仰和血統的純正，並且也就無法提供耶穌基督降生的環境，神的救贖計劃也不能實現。故此我們可知，新約時代雖然相隔四百多年，但本書所記內容乃為後來的新約鋪路，也指引我們新約時代的信徒，如何興起迎接基督的再來。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特點：

- 一、本書在希伯來文經卷中，原與《尼希米記》合成一卷，後來才分開成《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兩本。
- 二、本書中有兩段亞蘭文(四 8~六 18 和七 12~26)，可能是抄錄自公文典籍，其餘部分則是用希伯來文書寫。
- 三、本書中共引用了七份波斯國的官方文件或信件，其中只有第一項是用希伯來文，第二至第七項則是用亞蘭文寫的：



- (1)古列王詔令(一 2~4)。
- (2)利宏和其他人對猶太人的控告(四 9~16)。
- (3)亞達薛西一世的回復(四 17~22)。
- (4)達乃的報告(五 6~17)。
- (5)古列王詔令備忘錄(六 2 下~5)。
- (6)大利烏對達乃的回復(六 6~12)。
- (7)亞達薛西一世給以斯拉授權書(七 12~26)。

四、本書中有文士以斯拉以第一人稱「我」所記的記事文(七 27~九 15)之外，尚包括官方詔書副本(一 2~4)、點交聖殿器皿清冊(一 9~11)、遺民名冊(二 2~65；八 2~14)以及和外族通婚的名單(十 18~44)。

五、本書處處可見神的手幫助他們(一 1，5；五 5；六 22；七 9，27~28；八 22~23，31)。

六、本書敘述神子民的兩種重建，一是外表可見的有形重建，另一是裏面無形的重建；前者是重建聖殿，後者是重整聖民。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如下：

一、本書的開頭一 1~3 幾乎是《歷代志下》結尾卅六 22~23 的重述，由此可見這兩卷舊約彼此相連接。可以說，《以斯拉記》是接續《歷代志下》的歷史記載。

二、本書的重點是重建聖殿，《尼希米記》的重點是重建聖城；並且兩本書的後段都有重整聖民生活的記載，且文士以斯拉也都參與其中，輔佐前後兩任猶大省長。

三、本書中記載了王室後裔所羅巴伯(二 2；三 2，8；四 2，3；五 2)，而他的名字也出現在《馬太福音》耶穌的家譜中(太一 12~13)，隱然指出本書的重建事工正是為耶穌基督的降生鋪路。

四、本書第九章所記載以斯拉的禱告(九 10~12)，乃引申了《申命記》第七章 3 節的誡命，並稍加適合時宜的解釋。這種因時制宜、切合時需的釋經法就稱作「米大示」(Midrash)，它源自「考究」一字(七 10)，含有鑽研引申之意。

五、本書前段(一至六章)強調重建物質的聖殿，後段(七至十章)則強調重建聖民的信仰生活。這種物質與靈性兼顧，有形的的外表須配合無形的內在，才能發揮功效。新約四福音書中所記載主耶穌的事工模式——既醫治人的身體，也教導人的心靈(例如：太九 35)，內外兩種層面，齊頭並進，正與本書相合。

## 玖、鑰節

「波斯王古列元年，耶和華為要應驗藉耶利米口所說的話，就激動波斯王古列的心，使他下詔通告全國說：」（一 1）

「於是猶大和便雅憫的族長、祭司利未人，就是一切被神激動他心的人，都起來要上耶路撒冷去建造耶和華的殿。」（一 5）

「從被擄之地歸回的以色列人，…耶和華神使他們歡喜，又使亞述王的心轉向他們，堅固他們的手，作以色列神殿的工程。」（六 21~22）

「以斯拉定志考究遵行耶和華的律法，又將律例典章教訓以色列人。祭司以斯拉是通達耶和華誠命和賜以色列之律例的文士。」（七 10~11 上）

## 拾、鑰字

「激動」（一 1，5）

「重建，建造」（一 2，3，5；二 68；三 2，8；四 1，2，3，4，12，13，16，21；五 2，3，4，8，9，11，13，15，16，17；六 3，7，8，14；九 9）

「耶和華…的話，律法，神的命令，律例，典章」（一 1；三 2；六 14，18；七 6，10）

## 拾壹、內容大綱

### 【回歸重建聖殿並重整聖民】

#### 一、第一次回歸與重建聖殿(一至六章)

1. 首批聖民回歸(1~2 章)
2. 重築祭壇(三 1~7)
3. 重建聖殿(三 8~六 15)
4. 重行禮儀(六 16~22)

#### 二、第二次回歸與重整聖民(七至十章)

1. 次批聖民回歸(7~8 章)
2. 認罪悔改(9~10 章)

## 尼希米記提要

## 壹、書名

在舊約聖經中，神子民被擄以後，共有三卷歷史書，它們是：《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以斯帖記》；另有五卷先知書，它們是：《以西結書》、《但以理書》、《哈該書》、《撒迦利亞書》、《瑪拉基書》。

其中《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在最早的猶太和基督教正典目錄中原為一本書，統稱為《以斯拉記》。直到主後二世紀，教父俄利根將它分成《以斯拉記上、下》兩冊；之後教父耶柔米則將此兩冊書更名為《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但又稱《尼希米記》為《以斯拉記下》。遲至主後1448年，希伯來文舊約聖經，才正式分成《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

本書的主角乃是尼希米，書中多次提到他的名字(一 1；三 16；七 7；八 9；十 1；十二 26，47)，故此以《尼希米記》為名。

## 貳、作者

本書以很大的篇幅記載尼希米的言語和作為，且大部分是以第一人稱「我」表達(一 1~七 73；十二 27~十三 4~31)，僅小部分以第三人稱(八 1~十二 26)記錄有關他的事蹟，故大多數聖經學者同意本書的作者應為尼希米，不過曾經被文士以斯拉將本書與《以斯拉記》合編成一本書，後來才又恢復分成兩本書。

尼希米在被擄之地曾經官至波斯王亞達薛西的酒政(一 11)，他的特點如下：

一、他平素為人誠實可靠，獲王和王后(參二 6)信任，委以在王身邊負責飲食安全和國事參謀。

二、他關心且熱愛聖城，一聽見城牆拆毀，城門被火焚燒，就哭泣悲哀數日(參一 2~4)。

三、他的禱告真誠有力，感動神施恩的手幫助他，使王允准其所求(參一 4~6；二 4，8)。

四、他處事情有條有理，謀定而後動，分配工作有次有序，使城牆在短期內修復(參二 13~18；三章全；六 15)。

五、他面對敵人一面勇敢無畏，一面防備萬全，使仇敵對他無可奈何(參二 9~10，19~20；四章全；六章全；七 1~3)。

六、他大公無私，不貪愛錢財，不壓榨百姓，反而慷慨解囊，為民表率(參 14~18)。

七、他恨惡罪惡，絕不與罪惡妥協，甚至為了清理罪惡，不惜指責貴胄、官長、大祭司等人(參五 1~13；十三章全)。

八、他處處事事以神為念，一面仰望神求神施恩，一面感謝神獻上讚美(參一 4~5，11；二 4，8，18，20；四 4，9；五 19；六 9，14；八 10；十三 14，29，31)。

## 叁、寫作時地

本書內容所記述的史實時間，約自主前 446 年至 434 年，共約十二年。至於寫作的時間則不詳，大約同一時間或稍遲一點才完成；而寫作地點可能在耶路撒冷或波斯王宮。

## 肆、主旨要義

尼希米領導回歸聖地的百姓重建城牆，重建期間內憂外患，在極度艱困的光景中，尼希米發揮卓越的領導才幹，遂能在不滿兩個月之內完成重建工程。其後，更推動律法的宣導，使聖民明白並遵行神的律法，舉凡照顧聖職人員(祭司和利未人)、嚴禁閒雜人入會、戒犯安息日、禁絕異族通婚等，均全力以赴，使神子民在聖地恢復中興氣象。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大部分內容為尼希米在重建城牆前後的私人筆記，將他個人的遭遇和反應，毫無保留的記錄下來，想必是為了激發後人熱愛聖城和神的律法。聖靈將它安排使成為舊約最後一段歷史書之一，藉以顯明神的心意，印證尼希米所作所為，對猶太人家園和神國的貢獻，厥功甚偉。

## 陸、本書的重要性

因著本書的記載，使吾人得知，若非尼希米的重建城牆和重整聖民，便沒有合適的環境，使有關主耶穌基督降生的預言得以實現。因此，本書真可謂舊約和新約之間的關鍵書。同時，本書也為我們這些活在新約時代末世的神兒女們，留下非常寶貴的榜樣，好叫我們也起來營造合適的環境，使主耶穌基督的再來得以早日實現。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具有很強烈的信靠神、求神施恩幫助的觀念，也把工程順利完成歸功於神、向神感恩；全書穿插了很多處向神禱告和默禱、感恩的經節(參一 5~11；二 4, 8, 18, 20；四 4, 9, 14, 15；

五 13，19；六 9，14；八 6，10；九 4~38；十三 14，29，31)。

二、本書按照時間的順序記載所發生的事，內容交代也合乎邏輯，容易被讀者所明白並加以分析推理，所以可算是一本很好的歷史敘述書。

三、本書提供很好的寫照，如何一面服事地上的主人，一面服事天上的神。尼希米並未因為敬畏天上的神，而怠忽地上的職責與態度；他在王宮裡所贏得的信任，在服事神的事上產生了極大的價值與功效。

四、本書顯示尼希米如何周旋於上司、同僚、下級、甚至敵人之間，流露出他謙恭、剛正、率真、同情的性情，使正直者樂於和他站在一起，而彎曲者對他十分忌憚。

五、本書也為屬神的人如何處事，提供很好的參考資料。神的兒女處理地上的事情，不僅需要仰望神施恩幫助，也需要自己有良好的精神和籌劃，自助天助，乃神兒女治事成功之本。

六、本書主角尼希米代表帶職事奉神的人，而文士以斯拉、祭司和利未人代表全職事奉神的人。尼希米和以斯拉相敬相輔，各盡其責，帶進圓滿的結局。他們的同工配搭合作，正是今日教會中全職和帶職事奉者的好榜樣。

七、本書前後兩大段，分別敘述城牆的重建和聖民的重整，說出物質與精神、屬世與屬靈、預表與實際息息相關，彼此相輔相成。值得我們做為今日教會建造的借鏡。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和《以斯拉記》、《以斯帖記》合為舊約最後三卷歷史書，各從不同的角度說明聖民和聖地如何被保全，為新約時代的來臨，奠定穩固的根基。所以這三卷經書合參，使我們能更為瞭解神手的安排和作為。

## 玖、鑰節

「他們對我說：“那些被擄歸回剩下的人在猶大省遭大難，受凌辱；並且耶路撒冷的城牆拆毀，城門被火焚燒。”我聽見這話，就坐下哭泣，悲哀幾日，在天上的神面前禁食祈禱說：」（一 3~4）

「於是，我們做工，一半拿兵器，從天亮直到星宿出現的時候。」（四 21）

「我的神啊，求你記念我為這百姓所行的一切事，施恩與我。」（五 19）

「又對他們說：『你們去吃肥美的，喝甘甜的，有不能預備的就分給他，因為今日是我們主的聖日。你們不要憂愁，因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八 10）

## 拾、鑰字

「禁食祈禱」、「祈禱」、「默禱」、「禱告」(一 4, 6, 11; 四 4, 9; 十一 17)

「作工」、「善工」、「大工」、「工作」、「工程」(二 18; 三 5; 四 6, 11, 15, 16, 17, 19, 21, 22; 五 16; 六 3, 9, 16; 七 70, 71)

「蒙恩」、「施恩」、「恩典」、「大恩」(一 11; 二 5, 8, 18; 五 19; 九 17, 25, 35; 十三 31)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重建聖城(一至七章)

#### 1. 重建的由來(一 1~二 8)

(1) 聞城牆被毀，城門被焚(一 1~3)

(2) 為聖城向神禁食祈禱(一 4~11)

(3) 蒙王允准回去重建(二 1~8)

#### 2. 重建的預籌和安排(二 9~三 32)

(1) 回聖城先私下察看城牆(二 9~16)

(2) 勸勉同胞重建卻遭仇敵反對(二 17~20)

(3) 安排眾人使分擔重建工程(三 1~32)

#### 3. 重建工程的進行(四 1~六 19)

(1) 外有敵黨的嗤笑和攔阻(四 1~14)

對策：一面作工，一面防衛(四 15~23)

(2) 內有官長和貴冑搜括民脂民膏(五 1~5)

對策一：招聚大會斥令不得取利並歸還不當所得(五 6~13)

對策二：尼希米以身作則，不加重百姓的擔子(五 14~19)

(3) 外敵賄買內奸造謠謀害(六 1~19)

對策：識破奸計，不予理會(六 3, 11~12)

#### 4. 重建工程的完成(六 15; 七 1~73)

(1) 完工後安門並分派居民按班次看守(六 15; 七 1~4)

(2) 核算回歸重建者的家譜(七 5~69)

(3) 記錄捐獻財物的數量和在聖殿服侍者(七 70~73)

### 二、重整聖民(八至十三章)

1. 聖民聚集聖城過住棚節，文士等人宣讀並解釋律法書(八章)

2. 利未人率眾禁食、禱告、認罪並簽名立約(九 1~十 27)

3. 誓遵摩西律法並定捐輸之例(十 28~39)

4. 百姓掣籤派定耶城居民，和住城內外的利未人並眾民(十一章)

- 5.記錄祭司和利未人(十二 1~26)
- 6.舉行城牆告成禮(十二 27~43)
- 7.派專人管理庫房，後又因管理不當重新清理並改派(十二 44~47；十三 4~14)
- 8.禁閒雜人入會，戒犯安息日，又禁與異族通婚(十三 1~3，15~31)

## 以斯帖記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書中最重要的女主角「以斯帖」為名；以斯帖這名可能取自波斯文(參二 7，10)，它的意思是「星星」。

### 貳、作者

本書作者未署名，但由本書的內容來看，本書作者必須：(1)猶太人；(2)對於波斯習俗、宮廷禮儀、政制相當熟悉；(3)大約生在主前第四、五世紀年間。據此條件，聖經學者們列舉三位可能的作者：以斯拉、尼希米、末底改，尤以後者末底改最有可能，因他熟稔他自己和王后以斯帖的底細，並書中事件發展的細節。

### 參、寫作時地

本書內容所涵蓋的時間大約主前 486 至 464 年，波斯亞哈隨魯王執政年間。又本書十章二節似乎暗示，書成之時亞哈隨魯王已經去世，據此推斷，本書大約寫於波斯王朝末期，於巴比倫地。

### 肆、主旨要義

本書主要介紹普珥節的由來及猶太人守節期的責任。事件發生於亞哈隨魯王(大利烏王繼承人)時代，波斯大臣哈曼因與猶太人末底改結怨，遂起消滅猶太民族之心。在這危急關頭，神藉皇后以斯帖施行拯救；最後，哈曼自食其果，末底改則被擢升為宰相。於是末底改與以斯帖把他們脫離仇

敵之日立為普珥節，並通令各地猶太人遵守。

## 伍、寫本書的動機

給後人留下文字記錄，使我們看見，猶太人雖因叛逆而被神分散到外邦各地，但他們仍是神的子民，是蒙愛的族類，受神特別保護。因此，神的兒女無論身在何種處境，深信神必能保全我們所交付祂的，直到那日(參提後一 12)。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是舊約最後的一卷歷史書，因著本書中一連串事故的發展，轉憂為喜、轉悲為樂，猶太人得以存留在地上，使耶穌基督降生的預言得以成就。本書中詳細記載了普珥節的來歷，可以作為神兒女的激勵和警戒。神雖隱藏在暗中，但祂的眼目一直在觀望著我們。再者，本書中的人物和事件，深含屬靈的意義，可以讓神的兒女從中學取屬靈的教訓。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聖經中以女人名字為書卷之名的僅有兩卷，一是《路得記》，另一是《以斯帖記》，本書即為其中之一。

二、本書沒有一次提到「神」，卻處處可以看出神的作為，例如：神預先設下讓末底改立大功的機會，卻等到緊要關頭，才讓亞哈隨魯王因夜間失眠，讀歷史書而臨時論功行賞，不但堵住哈曼的口，反而叫他蒙羞受辱(參六章)。

三、本書也沒有一次提到「撒但」，但也可以看出牠的作為，例如：提拔哈曼，使他高過一切臣僕，又掣籤定普珥日(參三章)，結果反為神所利用。

四、本書列述強烈的對比：(1)筵席與禁食；(2)哭泣哀號與歡呼快樂；(3)瓦斯提和哈曼被貶，與以斯帖和末底改被擢；(4)製作木架欲掛別人，結果自己反掛其上；(5)定普珥日欲害猶太人，結果成了猶太人的歡樂記念日。

五、本書對整個故事的描述條理清晰、生動有趣。人物的個性雖無刻意描繪，但從他們的一舉一動即可窺見。在修辭方面，作者用押韻、諧音、平行、對稱、誇張等手法使整卷書極富文學氣味。

六、本書中的許多事例都是成雙成對的，例如：(1)第一章中有兩次的國宴，一次是為各省貴胄，一次是為書珊平民；(2)王發兩次有關后位的詔書，一次是為廢后，一次是為立新后；(3)王后



以斯帖兩次請哈曼赴筵；(4)哈曼所製木架有兩種用途，一虛一實，本為掛末底改，後成哈曼自己被掛；(5)普珥節也是一虛一實，本訂十三日，後來成了十四、十五兩日；(6)末底改也兩次寫信給猶太人。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一、本書和《以斯拉記》、《尼希米記》合為舊約最後三卷歷史書，各從不同的角度說明聖民和聖地如何被保全，為新約時代的來臨，奠定穩固的根基。所以這三卷經書合參，使我們能更為瞭解神手的安排和作為。《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是說到神如何眷顧從被擄之地回歸到迦南地的聖民，本書則是說到神如何保全分散在外邦各地的聖民。

二、本書和《路得記》是兩本互相對比的書，《路得記》是說到一位外邦女子嫁給猶太人，後來成了大衛王的曾祖母(參太一 5~6)，且帶進了耶穌基督的降生(參太一 16)；本書是說到一位猶太女子嫁給外邦君王，後來藉著她保全了猶太民族，對於耶穌基督的降生具有不容忽略的功績。《路得記》裡處處充滿了愛，並且是以波阿斯和路得之間的愛情故事為主題，但希奇的是，在他們兩人之間卻從未提過一次「愛」字；而在本書裡處處充滿了神的奇妙作為，但希奇的也是，本書從頭至尾也未提過一次「神」字。

三、本書和《羅馬書》分別列在舊約與新約中，表面上彼此似乎毫不相關，但實際上是從不同的角度描述相同的主题：本書是從歷史的角度來描述，而《羅馬書》則是從真理的角度加以描述。可以說，本書是《羅馬書》的圖畫素描，而《羅馬書》則是本書的文字解釋。所以，我們若要瞭解本書的屬靈意義，便須對《羅馬書》下功夫，方能掌握隱藏在字裡行間的深意。

## 玖、鑰節

「此時你若閉口不言，猶大人必從別處得解脫，蒙拯救，你和你父家必至滅亡。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嗎？」(四 14)

「各省各城、家家戶戶、世世代代紀念遵守這兩日，使這普珥日在猶大人中不可廢掉，在他們後裔中也不可忘記。」(九 28)

## 拾、鑰字

「筵席、擺筵、設筵」(一 3, 5, 9; 二 18; 五 4, 5, 8, 12; 六 14; 七 1; 八 17; 九 17, 18, 19, 22)

「禁食」(四 3，16；九 31)

「發怒、忿怒、大怒」(一 12，18；二 1；三 5；五 9；七 7，10)

「快樂、歡歡喜喜、歡呼快樂、歡喜快樂、歡樂」(一 10；五 9，14；八 15，16，17；九 17，18，19，22)

## 拾壹、內容大綱

### 【神的預備、干預和拯救】

#### 一、亞哈隨魯王的筵席(一至二章)——神的預備

1. 亞哈隨魯王大擺筵席(一 1~8)
2. 王后瓦斯提抗命被廢(一 9~22)
3. 以斯帖被立為新后(二 1~18)
4. 末底改立下大功(二 19~23)

#### 二、以斯帖的筵席(三至七章)——神的干預

1. 哈曼高升，氣末底改不跪不拜(三 1~6)
2. 哈曼陰謀除滅末底改和他同族(三 7~15)
3. 末底改求以斯帖向王乞恩(四 1~14)
4. 以斯帖請同族禁食三日夜後設筵請王和哈曼(四 15~五 8)
5. 哈曼立木架欲將末底改掛在其上(五 9~14)
6. 王在赴筵前夜失眠，讀歷史書得知末底改立功(六 1~3)
7. 命哈曼給末底改尊榮，哈曼反受羞辱(六 4~14)
8. 哈曼在以斯帖的筵席上觸王怒(七 1~6)
9. 哈曼反被掛在自備之木架上(七 7~10)

#### 三、普珥節的筵席(八至十章)——神的拯救

1. 王將哈曼的家產賜以斯帖，又將追回的戒指賜末底改(八 1~2)
2. 王將末底改高升，又准猶太人向仇敵報仇(八 3~17)
3. 猶太人殺戮仇敵(九 1~16)
4. 設立普珥節，猶太人以這日為設筵歡樂的日子(九 17~32)
5. 末底改作王的宰相(十 1~3)

## 約伯記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書中的主要人物「約伯」為書名，故名《約伯記》。「約伯」的原文字義是「遭痛恨」或「受逼迫」，表明一個人若存心完全且正直，必會遭致撒但的忌恨與攻擊，歷經苦難，被人誤會，最終蒙神為他表白並賜福。

約伯並非虛構人物，乃屬真人真事。舊約《以西結書》中神親自兩次提到約伯，將他與挪亞和但以理並列為義人(參結十四 12, 14, 20)；新約《雅各書》中聖靈感動作者雅各，特別提到「約伯的忍耐」和他的結局(雅五 11)。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並未在書中具名，故聖經學者對此有諸多推論，有謂先知以賽亞或某位先知，也有謂約伯本人或摩西，但較為可靠者當推本書中最後發言的年輕人「以利戶」(參三十二 2)，理由如下：

(一)他在長達六章(三十二至三十七章)的言詞中，多次自稱「我」，且表示他曾在整個過程中仔細傾聽眾人的對話。

(二)很可能他一面旁聽，一面記下要點，或者他具有特異記憶才幹，能在事後記述詳細對話內容。

(三)在本書最後神的發言中，當場唯一未被神責備的就是他，並且神也未命他獻上燔祭贖罪，又未命約伯為他祈禱(參四十二 7~9)。

(四)因他年輕，又蒙神啟示，得以記錄並見證約伯遭難的前因和後果，前面兩章所記天上發生的情景，以及最後一章所記約伯終生年歲和加倍蒙神賜福。

## 參、寫作時地

聖經學者一致認為本書人物應處於列祖時代，即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同時或稍後，其理由如下：

(一)約伯為他兒女獻燔祭(參一 5)，家長為他的家族獻祭，這是列祖時代所行的事(參創八 20；二十二 13；三十一 54)；律法時代改由祭司獻祭。

(二)約伯擁有大量牛、羊、駱駝、驢和僕婢(參一 3；四十二 12)，這是列祖時代所常見的事(參創十二 16；十三 5；二十四 35；二十六 14；三十 43)。

(三)約伯其後蒙神加倍賜福，又活了一百四十年(參四十二 16)，連同遭難以前的年歲共有二

百一十年，如此高齡，僅在列祖時代才有。

(四)全書內容絲毫未曾提到以色列人出埃及時的神蹟，在論到罪惡時也未引用律法，可見本書成書遠早於摩西的律法時代。

綜上所述，本書的寫作時間約比「摩西五經」較早三至四百年，至遲大約在主前一千八百年以前。寫作地點若不是在以利戶所住的布西(參三十二 2)，便是在約伯所住的烏斯地(參一 1)。兩者均位於亞拉伯曠野之西，以東地境內，或境外與迦勒底相連之地。

## 肆、主旨要義

敬虔的人遭受苦難，並非如約伯的三個朋友所堅持的「乃因人犯罪」，也非如約伯本人所言的「無緣無故蒙冤受苦」，神容許撒但加害約伯，有祂深層的用意，藉此表明：(1)人的禍與福全在於神，祂擁有絕對的主權；(2)敬虔的人必蒙神賜福，倘或遭遇苦難，必有神的美意；(3)神要藉苦難造就並成全敬畏祂的人，使其更深認識神和自己；(4)神也藉受過苦的人打敗撒但，令其啞口無言。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教訓神的子民，苦難並非出於神的懲罰，切莫因人遭受苦難而定罪對方；受苦的人也不可自怨自艾，更不可歸咎於神，而應服在神的權下，仰望神的憐憫。當人學會功課，時候一到，拯救和加倍的福氣必從神而來，情況勝過未經苦難之前。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教導我們，如何從每個人遲早總會遭遇的「苦難」，而尋見那位掌管萬有和人生的創造主；由「風聞」有神，而「親眼看見」神。任何人若欲尋求解決人生的問題，尋找人所不能看見的真神，就不能不從本書著手探討。再者，本書也引導我們，從外面肉身(體)苦難的層面，進而講論裡面精神(魂)敗壞的層面；又從裡面精神(魂)的破碎，談論最深層靈性(靈)的煉淨。如此，本書不僅探討神與人生禍福的關係，並且也深入探討了人的體、魂、靈三部分相關的講究。由此可見，本書所含示的道理教訓，比十字架的救贖更進一步，啟示十字架的破碎(捨己)，奠定了靈命長進的根基，本書在聖經中的地位不言而喻。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是聖經各卷中最古老的一卷，比「摩西五經」更早可能達數百年。

二、本書雖然早在距今將近四千年前就已成書，卻記載了晚近數百年科學所解明的一些現象，例如：(1)地球懸在空中(二十六 7)；(2)空氣是有重量可稱的(二十八 25)；(3)水未衝出地球表面而掉入太空中，是因被地心引力「關閉」(三十八 8)；(4)「地面轉動如泥土印印」(三十八 14 原文)。備註：古時迦勒底人的印是一根有軸心的圓形輓筒，輓在濕泥上，就印出輓筒上的圖樣，以此說明地球憑地軸自轉。

三、本書載明撒但在神面前控告屬神的人(參一 9；二 4)。牠過去如此，現在也如此，將來也必如此，直到牠被摔下去(參啟十二 10)，還氣忿忿的要逼迫神其餘的兒女(參啟十二 17)。

四、本書記載約伯的三個朋友，原意要來安慰約伯，他們的動機良善，卻變成指責約伯自義，甚至責備他有罪才招致報應。這三個朋友的心態，正反映出絕大多數人們的缺陷：僅憑外表現象斷定是非，無法探知背後的實情。

五、本書內容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都是對話的記錄，當時沒有錄音設備，恐怕也沒有速記技巧，單憑記憶卻記錄得非常詳盡，一字一詞，幾乎沒有遺漏。這種情形，非聖靈的感動和幫助，任何人都無法寫出。

六、本書所用的希伯來字彙非常豐富，其中許多用詞鮮少見於其他聖經書卷。書中也採用了亞拉伯和亞蘭文字彙，有部分是補充希伯來文的缺乏，而部分則為同義字。風格方面，本書變化多端：有獨白、對話、祈禱、頌贊…等，氣勢磅礴、且簡潔文雅，文學水準極高。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約伯記》是五卷智慧書(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的第一卷。這五卷智慧書泰半內容，均藉「詩歌」的體裁抒發心靈的感觸，從個人靈性的經歷，表達對神和對己的認識。而這五卷智慧書的排列順序，正符合一個屬神的人靈命進深的層次。首先，人生的本質，因受到始祖犯罪的連累(參創三 16~17)，一出生就面臨苦難。人發現自己身陷苦難(約伯記)，因此而熱切地向神禱告(詩篇)；禱告的結果，從神得著了智慧(箴言)；有了智慧，就領悟人生在世不過是虛空的虛空(傳道書)；因此轉向主，追求心靈的滿足(雅歌)。由此可見，《約伯記》是舊約聖經五卷智慧書的緒論，探討神與人生的關係。

## 玖、鑰節

「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一 21)

「神所懲治的人是有福的，所以你不可輕看全能者的管教。」(五 17)

「然而祂知道我所行的路，祂試煉我之後，我必如精金。」(二十三 10)

「神行事有高大的能力，教訓人的有誰像祂呢？」(三十六 22)

「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四十二 5~6)

## 拾、鑰字

「試驗、試煉」(七 18；十二 11；二十三 10；三十四 3，36)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約伯受試驗(一 1~二 10)

1. 約伯其人(一 1~5)
2. 撒但第一次控告與神允許約伯首次受攻擊(一 6~22)
3. 撒但第二次控告與神允許約伯再次受攻擊(二 1~10)

### 二、約伯與三友的對話(二 11~三十一 40)

1. 三友來訪與約伯的哀嘆(二 11~三 26)
2. 第一回合對話(四 1~十四 22)
3. 第二回合對話(十五 1~二十一 34)
4. 第三回合對話(二十二 1~二十六 14)
5. 約伯總結對話(二十七 1~三十一 40)

### 三、以利戶加入對話並試圖勸導約伯(三十二 1~三十七 24)

1. 以利戶不滿約伯與三友的談話(三十二 1~5)
2. 以利戶的長篇談話(三十二 6~三十七 24)

### 四、神親自回答(三十八 1~

1. 神第一次答話顯明祂的所是，與約伯自表謙卑(三十八 1~四十 5)
2. 神第二次答話指明約伯的所能，與約伯的懊悔(四十 6~四十二 6)
3. 神第三次答話指責約伯的三友，命求約伯代禱(四十二 7~9)

### 五、約伯的代禱與結局(四十二 10~17)

1. 約伯為他的朋友祈禱(四十二 10 首句)
2. 約伯從苦境轉回並加倍蒙神賜福(四十二 10 次句~17)

# 詩篇提要

## 壹、書名

本書書名源自七十士譯本的希臘文命名「詩篇」(Psalmoi)，英譯本即照此譯為「Psalms」，意指有調可唱的詩歌集。

本書的希伯來文原文是「Tehulin」，意即「讚美的詩」，猶太人用來在聖殿中讚美、祈禱，以抒發自內心的讚美、感謝、祈求和歎息，向神傾吐，與神交通，崇拜神。

## 貳、作者

本書總共有一百五十篇。其中具名的著者有大衛七十三篇、亞薩十二篇、可拉的後裔十篇、所羅門兩篇，另有摩西、希幔、以探各一篇，合起來具名的有一百篇。

其餘不具名的五十篇中，據信有不少也是出自大衛之手，故大衛所寫的篇數至少佔了全書的一半以上，難怪司布真所編纂的詩篇註解即命名為「大衛的寶庫」。

今茲分別略述作者的身世如下：

(一)大衛(David 意親愛的)：得神喜愛，繼掃羅之後被立為王，文武俱全，擅長彈琴作詩。詩篇中具名「大衛的詩」者，第一卷有 37 篇，第二卷 18 篇，第三卷 1 篇，第四卷 2 篇，第五卷 15 篇，計 73 篇。

(二)所羅門(Solomon 意平安)：大衛的兒子，大有智慧，曾作箴言三千句，詩歌一千零五首(王上四 29~32)，第 72 篇和第 127 篇這兩篇詩具名所羅門。

(三)摩西(Moses 意拉出)：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第 90 篇具名摩西。

(四)亞薩(Asaph 意收聚者)：利未人，大衛王派他管理歌唱(代上十六 5)，第 50 篇、第 73 篇至 83 篇共有 12 篇均為他所寫。

(五)希幔(Heman 意忠實可靠)：利未人，撒母耳的孫子，可拉的後裔之一，與亞薩和以探同列管理歌唱者名單(代上二十五 1)，第 88 篇註明是可拉後裔希幔所寫，另有聖經學者認為註明可拉後裔的其他十篇詩，極可能也是出自他的手。

(六)以探(Ethan 意強壯)：利未人中的以斯拉人(王上四 31)，與亞薩和希幔同列管理歌唱者名單(參代上二十五 1)，第 89 篇註明是他所寫。

(七)可拉的後裔(sons of Korah 意禿頭)：利未人中可拉一黨的人雖因背叛而滅亡，但可拉的眾子並未參與背逆，故得以存留(民二十六 11)，成了聖殿歌唱者和守門者，詩篇中的第 42 篇、第 44 至 49 篇，第 84、85、87 篇，另第 88 篇算在希幔名下。

(八)耶杜頓(Jeduthum 意讚美詩)：利未人，俄別以東的父親，是出名的樂師(代上十六 38, 41)，詩篇中第 39、62、77 篇提到他的名字，但他可能僅是譜曲配樂而已。

## 叁、寫作時地

根據本書所編列的詩，最早可以追溯到摩西的詩(第九十篇)，是他在主前 1450~1410 年寫於西乃曠野；最遲的是一位無名的作者(第一百三十七篇)，在被擄之後(約主前 500 年前後)或甚至可能在被擄歸回後(約主前 450 年前後)所寫的。

## 肆、主旨要義

聖經中其他各卷，都是神對人說話的記錄，將神的心意啟示出來。唯獨詩篇是記載人對神說話，基於對神的認識，以祈禱和讚美的方式，抒發認罪、信靠、仰慕、敬拜、稱頌的心懷，期達致神人合一的地步，在神的同在、賜福、加力之下，在地上實現神的計畫。

## 伍、寫本書的動機

聖靈感動詩篇的作者們書寫本書，目的是為著幫助神的兒女們在集會中誦讀並唱和，又在聖徒個人靈修的場合，可以默想本書的經文，作為祈禱和讚美的指南和模範。

## 陸、本書的重要性

主耶穌自己非常重視本書，在對祂門徒們的教訓中曾經提到：「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路二十四 44)。在此，祂將詩篇和摩西五經、其它舊約書卷相提並論。此外，主耶穌親自設立了主的晚餐之後，帶著門徒唱了詩篇，往橄欖山去(參可十四 22~26)。

本書雖然是舊約的經卷，卻為新約信徒所重視，不但在教會的公眾敬拜中經常唱誦詩篇，並且也是個別信徒靈修時最喜歡閱讀的一卷書(參西三 16；雅五 13)。故此，在單單印刷新約聖經時，許多在後面附加詩篇，可見本書即受新約信徒的歡迎。

加爾文說：「我習慣稱詩篇為靈魂之解剖學——誰不能從這面鏡子看到自己的影子？確然如此，不管是悲傷、痛苦、憂懼、懷疑、希望、焦慮，或是困擾我們思想上的問題，你都會從詩篇中



找到迴響——聖靈都要給我們顯出來。」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本書是聖經中最長的書卷，其中有聖經最長的一章(第一百十九篇，共 176 節)和最短的一章(第一百十七篇，共 2 節)。

二、本書是全本聖經的中間書卷，若按節數計算，聖經的中間節就在本書(一百十八 8)。

三、本書是聖經中最多作者的書卷，具名的作者有八位，不具名的有五十篇，其中雖然可能有很多篇是大衛所寫，但可以推論本書的作者至少共有十位以上。

四、本書顧名思義，內中的經文屬詩的體裁，但遣詞用字並非華而不實，不像一般詩詞那樣單顧詩情畫意，堆砌一些虛浮幻化的用語；相反的，本書中的每一句、每一字幾乎具有特別的用意，可以逐句逐字推敲。

五、本書一百五十篇中，除了三十四篇以外，在篇首記有題注的共一百十六篇，這些篇首題注提供了相當重要的訊息，諸如：作者、性質、背景、體裁、音樂等。

六、本書各篇的正文乃是可供吟唱的詩歌，故內中含有不少音樂上的專有名詞，需要參考註解方能明白其意思。

七、本書的作者們在聖靈的感動之下，不自覺地寫下一些歌詞，深具屬靈的預言和預表之類的意義，值得讀者仔細查考。

八、本書中所描繪的神，也給我們許多寶貴的資料，使我們對神的屬性、美德、做為等能有詳盡的了解。

九、本書提供了與神靈交的豐富題材，使神的兒女能夠藉著其中的詞句，得到屬靈的幫助：患難中的安慰、絕望中的呼求、天路中的指引、喜樂中的歌頌等。

十、本書最多引用天上的話語：「阿們！哈利路亞！」使我們能夠在地若天，學習過著屬天的生活，以讚美榮耀我們的神。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共有五卷，剛好與摩西五經彼此相對且相似，第一卷對創世記，第二卷對出埃及記，第三卷對利未記，第四卷對民數記，第五卷對申命記。其詳細情形請參閱本提要第十一項「內容大綱」。

本書中隱藏著極多預言和預表，新約聖經引用本書的經節，多過舊約聖經中的任何一卷，例如，使徒行傳至少有九次，羅馬書至少有十三次，希伯來書至少有十九次。在四福音書中所記載主耶穌的教訓，也有多次引用本書的經節，例如，太二十一 16 對詩八 2；太二十二 41~46 對詩一百十 1；

太二十三 39 對詩一百十八 26；太二十七 46 對詩二十二 1；路二十三 46 對詩三十一 5；約十九 28 對詩六十九 21。

## 玖、鑰節

- 「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一 2)
-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二十三 1)
- 「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九十 12)
- 「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一百十九 105)
- 「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耶和華。你們要讚美耶和華！」(一百五十 6)

## 拾、鑰字

- 「讚美、稱讚、稱頌、歌頌、感謝」共 234 次。
- 「敬拜、尊崇、高舉」共 36 次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第一卷：主要內容與創世記相似(1~41 篇)
  - 1.人蒙神賜福(1 篇)
  - 2.墮落而成神的仇敵(2~15 篇)
  - 3.因神的救恩而得以恢復(16~41 篇)
- 二、第二卷：主要內容與出埃及記相似(42~72 篇)
  - 1.神百姓因受逼迫而向神呼籲(42~49 篇)
  - 2.祂是我的救贖主(50~60 篇)
  - 3.因神的救贖而得以進入迦南美地(61~72 篇)
- 三、第三卷：主要內容與利未記相似(73~89 篇)
  - 1.總意：神是聖潔的，神的百姓也必須聖潔
  - 2.神的百姓與聖所的關係(73~83 篇)
  - 3.神自己與聖所的關係(84~89 篇)
- 四、第四卷：主要內容與民數記相似(90~106 篇)
  - 1.緒論和結語：安息的喪失和價值(91, 106 篇)

- 2.切慕安息(91~94 篇)
- 3.預知安息(95~100 篇)
- 4.慶祝安息(101~105 篇)

五、第五卷：主要內容與申命記相似(107~150 篇)

- 1.總意：讚美神自己和神的話
- 2.拯救乃由於神話的醫治(107~118 篇)
- 3.復甦乃由於神話的啟示(119~150 節)

## 箴言提要

### 壹、書名

本書的書名「箴言」，這詞的希伯來原文含有比喻、比如、如同、類似、對比、格言、倫理金玉良言、詩等的意思。最初的「箴言」都是藉著事物所隱含的寓意，來作為規戒；後來「箴言」不再受限於借喻的部分，而轉變成規勸少年人的金句；最後，「箴言」從散文演進為詩句，就如舊約聖經中的「箴言」。

舊約聖經詩歌書共有五卷，包括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本書乃舊約聖經詩歌書的第三卷。全書多係對偶句(參賽三十四 16)，相似或相反的兩個句子組成一對，各自獨立，互不相聯。

### 貳、作者

本書絕大部分採自所羅門的作品，他曾「作箴言三千句」(王上四 32)，本書即為其中之精華，故本書的最主要作者，當推所羅門(箴一 1；十 1；二十五 1)。而本書中所謂「智慧人的言語」(箴一 6；二十二 17；二十四 23)，可能指所羅門王自己，或係他精選當時民間流行已久的格言諺語，融入他自己的作品而成。

最初編成的「所羅門的箴言」僅包括第一章至第二十四章，後來敬虔的猶大王希西家，再從所羅門的三千句箴言中，增選了第二十五章至第二十九章。最後，另有人增補了雅基的兒子亞古珥和利慕伊勒王的箴言，作為本書的第三十章和第三十一章。如此，構成了全部「箴言」書。綜合上述原由，本書的作者總共有四：所羅門、民間智慧人、雅基的兒子亞古珥和利慕伊勒王。

所羅門王的智慧高於常人，「他曾作箴言三千句，詩歌一千零五首，論草木自黎巴嫩的香柏樹，

直到牆上長的牛膝草。又論飛禽走獸昆蟲水族。天下列王聽見所羅門的智慧，就都差人來聽他的智慧話」(王上四 32)。但從他後來的行為表現看來，他自己並未遵守「箴言」的規範。神為何使用所羅門寫下「箴言、傳道書、雅歌」三卷詩歌書，且列入聖經呢？第一，神可以使用任何人為祂說話作事，甚至稱外邦古列王是祂的牧人(賽四十四 28)，又叫驢開口為祂說話(民二十二 28)；所羅門的失敗，並不能歸咎於神。第二，所羅門王的智慧，充其量不過預表那比所羅門更大的耶穌基督(太十二 42)，但人的智慧和神的智慧不能相提並論。第三，所羅門所寫的「箴言、傳道書、雅歌」等三卷書，不單出於他的智慧，乃是在聖靈的感動下遠遠超過他的智慧，不自覺地寫下合乎神旨意的經卷，聖經各卷的成因也都是如此。

至於民間智慧人、雅基的兒子亞古珥和利慕伊勒王是誰，聖經和世俗古籍無從查考可能是從所羅門王在世年間，直至希西家王為止所存在的人物，且包括外邦人在內。

### 叁、寫作時地

本書的成書日期有兩種推測：(1)從所羅門王親自選輯大部分的箴言，至希西家王追加本書其餘部分，大約從主前一千年至主前七百年為止；(2)有謂本書是由約沙法王選輯第一章至第二十四章，而由希西家王追加本書其餘部分，大約從主前九百年至主前七百年為止。

至於本書的成書地點大致是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本書的主題是「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箴九 10；一 7)。本書敘述智慧的吶喊(一至九章)，智慧七柱的建造(十章至二十四章)，以及智慧的堅固(二十五章至三十一章)。本書指明智慧的人生道路，從信仰和敬畏神入門，日常生活行事為人秉持智慧公義、公正、公平的原則，行在正大的真理道路上，必能在地若在天，前途一片光明，蒙神喜悅。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寫作的目的，乃是「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分辨通達的言語，使人處事領受智慧、仁義、公平、正直的訓誨，使愚人靈明，使少年人有知識和謀略，使智慧人聽見，增長學問，使聰明人得著智謀，使人明白箴言和譬喻，懂得智慧人的言詞和謎語」(箴一 2~6)。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新約聖經中，聖靈曾多次引用本書的話，由此可證明本書是舊約聖經中不可或缺的一卷，謹試列舉數例如下：(1)箴三 7，比較羅十二 16；(2)箴三 11~12，比較來十二 5~6；(3)箴三 34，比較雅四 6，和彼前五 5；(4)箴十 12，比較彼前四 8；(5)箴十一 31，比較彼前四 18；(6)箴二十 22，比較羅十二 17；(7)箴言二十五 21、25，比較羅十二 20；(8)箴言二十六 11，比較彼後二 22。

本書中的話為歷代一般屬神的人們所愛引用，朗朗上口。本書裡面充滿著信徒處世為人、生活起居的準則，信徒照著行，定能脫離惡者的網羅，蒙神的悅納。

至於本書在舊約聖經五卷智慧書中所佔的地位，請參閱【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多用「對偶」、「類比」、「借喻」、「勸戒」、「訓示」等方式表達，簡單扼要，容易記憶朗誦。全書共約五百六十句。

二、本書中的「智慧」一詞，往往被人格化，有如約一 1 的「道」。真正的智慧乃是基督(林前一 30)，故書中的「我兒」一詞，乃是智慧以長者的身分教導讀者。

三、本書中的「智慧建造房屋，鑿成七根柱子」(九 1)，饒富深意，有人將「七根柱子」解成：第一、是公義(Righteousness 十 2)；第二、是殷勤(Diligent 十 4)；第三、是正直(Upright 十 9)；第四、是仁慈(Love 十 12)；第五、是節制(Refrain 十 19)；第六、是誠實(Honest 十 18)；第七、是謙卑(Lowliness 十一 2)。

四、本書中有些教訓有其時代的背景，對現代的基督徒而言，僅能按照其精意來應用，而礙難照字句遵行，例如：「不忍用杖打兒子的，是恨惡他，疼愛兒子的，隨時管教」(十三 24)。

五、本書的結語：「才德的婦人」(三十一 10~31)，有些人認為是描述「敬畏耶和華的婦女」(三十一 30)的理想妻子，但不少聖經學者認為她乃是智慧的化身，例如：(1)兩者的價值都是「遠勝過紅寶石」(三十一 10；八 11)；(2)兩者都是值得倚靠的(三十一 11；四 6~9)；(3)人若得著她或它就能得享安寧平安(三十一 10~31；一 33)；(4)本書開始時，智慧像個婦人呼叫(一 20)她的兒子和丈夫；結束時，則描述一個智慧的婦人，鼓勵人要得著她(三十一 10)。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箴言》是五卷智慧書(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的第三卷。這五卷智慧書泰半內

容，均藉「詩歌」的體裁抒發心靈的感觸，從個人靈性的經歷，表達對神和對己的認識。而這五卷智慧書的排列順序，正符合一個屬神的人靈命進深的層次。首先，人生的本質，因受到始祖犯罪的連累(參創三 16~17)，一出生就面臨苦難。人發現自己身陷苦難(約伯記)，因此而熱切地向神禱告(詩篇)；禱告的結果，從神得著了智慧(箴言)；有了智慧，就領悟人生在世不過是虛空的虛空(傳道書)；因此轉向主，追求心靈的滿足(雅歌)。由此可見，《箴言》在舊約聖經五卷智慧書中具有承先啟後的地位。

本書與新約聖經的關係，請參閱【陸、本書的重要性】。除此之外，另與《馬太福音》、《哥林多前書》、《雅各書》等三卷有關智慧的描述相近：(1)基督自稱智慧之子(太十一 19)；(2)保羅稱基督是我們的智慧(林前一 30)；(3)雅各提到上頭來的智慧(雅三 13~18)。

## 玖、鑰節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一 7)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四 23)

「智慧建造房屋，鑿成七根柱子。」(九 1)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九 10)

「濫交朋友的，自取敗壞，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親密。」(十八 24)

## 拾、鑰字

「智慧」(一 2, 3, 5, 6, 7, 20; 二 2, 6, 7, 10, 16, 20; 三 7, 13, 14, 19, 21, 35; 四 5, 6, 7, 8, 11; 五 1; 六 6; 七 4; 八 1, 12, 33; 九 1, 8, 9, 10, 12; 十 1, 5, 8, 13, 14, 19, 23, 31; 十一 30; 十二 8, 15, 18; 十三 1, 10, 14, 20; 十四 1, 3, 6, 8, 16, 24, 33, 35; 十五 2, 7, 12, 20, 24, 31, 32, 33; 十六 14, 16, 21, 22, 23; 十七 16, 24, 28; 十八 1, 4, 15; 十九 8, 20; 二十 1; 二十一 11, 20; 二十二 30; 二十三 17; 二十四 9, 15, 19, 23, 24; 二十五 3, 5, 7, 14, 23; 二十六 5, 12, 16; 二十七 11; 二十八 7, 11, 26; 二十九 3, 8, 9, 11, 15; 三十 3; 三十一 26)

「愚人，愚妄人，愚昧人，愚頑人，愚蒙人」(一 4, 7, 22, 32; 三 35; 五 23; 七 7, 22; 八 5; 九 4, 6, 13, 16; 十 1, 8, 10, 14, 18, 21, 23; 十一 29; 十二 15, 16, 23; 十三 16, 19, 20; 十四 1, 7, 8, 9, 15, 16, 17, 18, 24, 29, 33; 十五 2, 5, 7, 14, 20, 21; 十六 22; 十七 7, 10, 12, 16, 21, 24, 25, 28; 十八 2, 6, 7, 13; 十九 1, 3, 10, 13, 25, 29; 二十 3; 二十一 11, 20; 二十二 3, 15; 二十三 9; 二十四 7, 9; 二十六 1, 3, 4, 8, 6, 7, 8, 9, 10, 11, 12; 二十七 3, 12, 22; 二十八 26; 二十九 9, 11, 20; 三十 22, 32)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全書引言：智慧的價值(一 1~6)
- 二、所羅門的箴言第一集：給年輕人智慧的忠告(一 7~九 18)
- 三、所羅門的箴言第二集：善惡的對照與敬虔的生活(十 1~二十二 16)
- 四、智慧人的言語第一集：智言三十則(二十二 17~二十四 22)
- 五、智慧人的言語第二集：其他智言(二十四 23~34)
- 六、所羅門的箴言第三集：希西家的人所謄錄的(二十五 1~二十九 27)
- 七、亞古珥語錄(三十 1~33)
- 八、利慕伊勒王母后的忠告(三十一 1~9)
- 九、賢德婦人的典型(三十一 10~31)

## 傳道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的希伯來原文書名是 Koheleth 或 Qoheleth，意思是「聚會召集人」或「在聚會中講道的人」。希臘文和拉丁文書名「傳道者」即衍生自希伯來文後者的意思(註：英文的 Ecclesiastes 是由希臘文直接轉借而來)，表明本書是一種人生哲理的傳講。本書中提及「傳道」共有七次，三次在書的開端(一 1，2，12)，三次在書的末尾(十二 8，9，10)，另一次在書的中間(七 27)。

### 貳、作者

雖然有一些聖經學者持懷疑的看法，但在猶太人中間和教會初、中期，即已普遍相信本書的作者是所羅門王。本書雖然沒有指名道姓地寫明作者為所羅門王，但從下列數處經節看，顯然作者已經呼之欲出了：(1)「在耶路撒冷作王，大衛的兒子」(一 2)；(2)「我心中多經歷智慧和知識的事」(一 16)；(3)「家中的僕婢，又有許多牛群、羊群，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眾人所有的」(二 7)；(4)無盡的享樂(二 3)、龐大的工程(二 4)、無匹的財寶(二 8)和許多的妃嬪(二 8)等。這些描述，都清楚指向所羅門王。

所羅門是大衛王的兒子，他為耶和華神建造聖殿(參王上八17~19)。

一般聖經學者公認，所羅門王在他年輕充滿愛的活力時，寫了《雅歌(或稱「歌中的歌」)》；中年累積人生的經歷和智慧時，寫了《箴言》；晚年從墮落跌倒中悔悟，寫了《傳道書》。我們從《列王紀上》第十一章四十一節：「所羅門其餘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的智慧，都寫在《所羅門記》上。」這裡可以看出一直到他年老時，仍舊持有過人的智慧。

### 叁、寫作時地

本書似乎是在所羅門王經歷了人間榮華富貴之後，年歲漸趨老邁之時，頓悟人生之虛空，因而寫下感觸之言。據此推斷，本書大約是在主前九百三十五年左右，寫於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日光之下，一切的勞碌與享受，都是虛空，都是捕風。世俗的智慧極其有限，既察究不出人生奧秘的真相，也無法使人逃脫與愚昧人相同的人生結局。無神的人生，終究是虛空的虛空。然而，人活著乃是神所賜給的禮物和機會，一面應當好好享用這個禮物，活得更有意義；另一面應當好好利用這個機會，記念神、敬畏神，展現出生命的價值。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是所羅門王晚年時，在聖靈啟示的光中，回顧他自己一生種種經歷而有所醒悟，仔細思考人生哲理，經揣摩、探索、剖析，得到一個結論：敬畏真神乃人生蒙福之路。故此他以過來人的身份，寫作本書勸告世人，趁早、趁著年幼，記念神方為上策。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既是由一位擁有超人的智慧(參王上四 29~34)，並且曾經經歷人世間無與倫比之榮華富貴的所羅門王(參太六 29)所寫的，那麼，他所說「凡事都是虛空」的經驗之談，當然最具說服眾人的資格。因此，神安排將本書放在聖經中，藉它使人們知道，沒有神的人生，一切都是虛空的虛空；那真實又有意義的人生，惟有信靠神才能得到。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在聖經中，是一本相當晦澀難懂的書，有許多詞語獨特無雙，暗喻和慣用語需熟知當時的背景方能領悟。

二、本書似乎含有太多消極的思想，若不小心，容易誤以為本書在教導人厭世的觀念。其實，本書是藉否定世人所追求的目標，來改變人們所應當追求的方向。

三、本書所提到的「神」字，不是其他舊約書卷所常用的「耶和華」，而是「以羅欣」(Elohim)，它特指創造萬有的權能之神。

四、本書中所用的「人」字，除了極少數的幾個字以外，絕大多數的原文都是用「亞當」(Adam)，藉以凸顯沒有神的人，他們和神之間的關係，僅剩下造物主和受造物的關係。

五、本書中所用的「智慧」，是指今世之子所認為的聰明(參路十六 8)，而不是主耶穌所講的「智慧」(參太十一 19)，也不是使徒保羅所講的屬靈「智慧」(參西一 9)。

六、本書將人所接觸的領域分成屬世的和屬靈的兩個範疇，例如：「日光之下」(一 3)或「天下」(一 13)與「在神面前」(五 2)；肉眼觀看(一 9)與心眼觀看(二 14)；因勞苦愁煩(二 23)與神賜喜樂(五 20)。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與聖經其他書卷的關係如下：

一、本書是舊約五本智慧書的第四卷：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奧斯華·章伯斯(Oswald Chambers)說：「約伯記告訴我們如何受苦；詩篇說到如何禱告；箴言說到如何行事；傳道書告訴我們如何享受；雅歌說到如何愛。」

二、本書也是神的選民以色列人，在節期中必定頌讀的五本經卷之一：雅歌、路得記、耶利米哀歌、以斯帖記、傳道書。他們過住棚節時，必定頌讀《傳道書》，藉以提醒神的選民，生活在世上猶如寄居住棚，惟有在神裡面才有永恆的價值。

三、按表面看，新約聖經似乎從未引用過本書，但若仔細推敲，下列經節不無關連：(1)五 2，比較太六 7；(2)六 2，比較路十二 20；(3)七 3，比較太五 4；(4)九 10，比較約九 4；(5)十一 5，比較約三 8；(6)十二 14，比較林後五 10。

## 玖、鑰節

「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一 2)

「後來我察看我手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誰知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二 11)

「這些事都已聽見了，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他的誠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因為人所作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十二 13~14)

## 拾、鑰字

「虛空」(37 次以上)

「日光之下、天下、地上」(共 39 次)

「神」(共 40 次)

「智慧」(共 45 次)

## 拾壹、內容大綱

### 【虛空人生的出路】

- 一、引題：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一 1~11)
- 二、經歷的驗證(一 12~二 26)
  1. 財富、聲色、享樂都是虛空(一 12~二 11)
  2. 智慧和愚昧同樣虛空(二 12~26)
- 三、觀察的證實(三 1~五 20)
  1. 萬事都有定時，人獸結局相同(三 1~22)
  2. 人生際遇雖有差別，結局仍是虛空(四 1~16)
  3. 宗教心和物慾雖有差別，結局仍是虛空(五 1~20)
- 四、真理的探索(六 1~八 17)
  1. 多財、多子、多壽、多勞，不一定給人益處(六 1~12)
  2. 名聲、活著、智愚、善惡，不一定叫人得福(七 1~29)
  3. 敬畏神的人，終久必得福樂(八 1~17)
- 五、果效的剖析(九 1~十一 8)
  1. 真智慧乃在於能把握神所賜的人生機會(九 1~18)
  2. 真智慧乃在於能避免愚昧人所犯的錯誤(十 1~20)
  3. 真智慧乃在於能充分利用活著的時候(十一 1~8)
- 六、勸勉和忠告(十一 9~十二 8)

- 1.當趁著年幼知道如何過不虛空的日子(十一 9~10)
  - 2.當趁著衰敗的日子尚未來到前記念造你的神(十二 1~8)
- 七、結論：惟有敬畏神，才有真實且滿足的人生(十二 9~14)

## 雅歌提要

### 壹、書名

本書書名採自第一節，名為「所羅門的歌」或「歌中的雅歌」，原文並無「雅」字，但有其意。意指本書乃所有的歌中最精采、最優雅、最超卓的一首歌。所羅門曾作詩歌一千零五首(王上四 32)，本書是他這許多詩歌中最美的歌。

### 貳、作者

所羅門王(一1)。

所羅門是大衛王的兒子，他為耶和華神建造聖殿。

### 參、寫作時地

大約在主前第十世紀中葉(主前971~931年)。

### 肆、主旨要義

(一)聖靈所以感動所羅門寫本書，並把它列入經卷中，並不是要我們知道一個故事而已，祂的目的乃是要我們領會到：基督(所羅門所豫表的)如何愛我們，而我們(書拉密女所豫表的)應該如何愛祂、追隨祂。似乎基督愛我們的愛高超到一個地步，人間的話無從比擬，所以聖靈只能姑且以婚姻的愛來作表明，因為婚姻的愛算是人間最神聖、最純潔，也是最高尚的愛。

(二)在本書中主是站在所羅門王的地位。所羅門是一位平安王，爭戰已經過去了，他是在榮耀裏掌權。所以本書是領我們認識祂是一位王，祂已經從死裏復活升天，如今乃是在復活裏掌權，大

有榮耀。

(三)書拉密女的經歷是代表個人的，是說到單個信徒從羨慕主起頭，到與主有滿足的交通為止。

(四)本書的中心，是講到屬靈的交通。所以不問這書是分幾段，它所記的歷史，卻是一條線下去的，是一直繼續下去的。它不是片段枝葉的歷史，不是東鱗西爪的軼事。它所著重點，乃是進步追求跟隨主的人所有屬靈的情形——一生所經歷的階段，最後所達到的境地。

(五)本書是說到一個人已經得救了而有所追求。所以對於得救的事，就完全不題。本書所注意的，不是關於罪人的問題，乃是關於信徒的問題；不是講到非屬乎主的人，乃是講到屬乎主的人。所以，並不是人如何追求得救，乃是說人如何羨慕追求得著主。不講信，只講愛。本書的旗號是「愛」。「以愛為旗」，這是我們的口號。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有一種傳說，本書是根據所羅門一段愛的故事而寫的，大概是這樣：

在以法蓮地巴力哈們，所羅門有一個葡萄園(八11)，託給一家以法蓮人經營。他們的父親顯然已死，母親至少有兩子兩女；兩個女兒，即書拉密女和她的妹妹(一6；八8)。書拉密女在家裏時遭她哥哥們的苦待，他們使她放下自己的葡萄園，去看守他們的葡萄園，又使她放羊，以致臉被日光曬黑。

某日，有一個俊美的青年，牧人裝束，來自遠方，注目於女，和她交友。書拉密女說：「不要因日頭把我曬黑了，就輕看我。...我心所愛的阿，求你告訴我，你在何處牧羊」(一6~7)？牧人說：「妳這女子中極美麗的...」(一8)。經過一段時日，他們有了深切的愛情。

一日，牧人忽向女子告別，應許即來迎娶。可是他一去不返，也無音信。旁人看來，她是受了牧人的欺騙，但她深信他們的婚約決不中變。久等不來，她想慕不已，有時在思念中會見她的所愛。

又一日，以法蓮的山路上塵頭大起，車馬絡繹不絕，向女家而來；有一使者訪女，謂奉王命來迎娶。書拉密女起初愕然不知所對；及見王，才知他就是她心愛的牧人，於是發出勝利的歡呼：「我屬我的良人，他也戀慕我」(七10)。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是經卷之一，主耶穌在世的時候，猶太人的聖經中就有雅歌。猶太人在守節時，所誦讀的經卷共有五本，它們是：雅歌、路得記、耶利米哀歌、傳道書和以斯帖記。這五本書在希伯來文聖經中稱之為“Megilloth”(意即「卷軸」)。正統的猶太人在一年一度最重要的節期——逾越節，必誦唱此歌中的歌。以色列會眾視本書為聖經中的至聖所。

## 柒、本書的特點

(一)本書不是散文，乃是詩，而且是東方的詩。東方的詩多半是借喻的，所用辭藻又是異乎尋常，充滿了熱情和興奮，不是一般人所能習慣的；許多地方，只能以意會，不能以言傳。

(二)本書用坦率而純潔的言語，讚美情侶間的傾慕和夫婦間的情愛，刻劃生動，毫不隱晦，但止於禮，不涉猥褻，其所描寫堅貞不變的愛，為人間情愛樹立榜樣。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一)本書在聖經中排在傳道書之後，兩書彼此相對。傳道書是虛空的虛空，雅歌是歌中的歌。這說出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在經歷中認識了今生事物的虛空，轉而追求主自己，以祂為滿足，因此從心底發出感讚，是為歌中之歌。

(二)本書和馬太福音，是說到信徒與主的關係的兩方面。論職責，我們和主是君臣的關係，這是馬太所給我們看見的。論交通，我們和主是夫婦的關係，這是本書所給我們看見的。

## 玖、鑰節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阿，我指著羚羊，或田野的母鹿，囑咐你們，不要驚動，不要叫醒我所親愛的，等她自己情願。」(二7)

「我屬我的良人，他也戀慕我。」(七10)

「求你將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記，帶在你臂上如戳記；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嫉恨如陰間之殘忍；所發的電光，是火焰的電光，是耶和華的烈焰。」(八6)

## 拾、鑰字

「愛，」這個字的用法有好幾種，有單數、多數、男性、女性和普通的不同。例如：

「佳偶」原文是女性的愛；「良人」原文是男性的愛。

一24、四10、七12的「愛情」是多數的愛；它們的單數，本書都指著「良人」。「良人」這愛，是單數的，亦可稱為『大衛』，因為『大衛』就是『愛』的意思。

二4的「愛」是普通的；二7、三5、八4的「親愛」，是女性的愛；五1、16的「朋友」，宜作『親愛』，是和佳偶相對的男性的愛。

## 拾壹、內容大綱

### 【愛的追求與聯合】

- 一、引言(一1)
- 二、起首的追求與滿足(一1~二7)
- 三、脫離己的呼召與功課(二8~三5)
- 四、與主同活(三6~四5)
- 五、與主同升天(四6~五1)
- 六、更深的功課與認識(五2~六3)
- 七、生命豐滿的成熟(六4~13)
- 八、與主同工(七1~13)
- 九、被提之前(八1~14)

## 以賽亞書提要

### 壹、書名

《以賽亞書》是五卷「大先知書」中的第一卷。所謂「大先知書」，並非指作者先知的地位較大，也不是指書中的內容較為重要，乃是指各書的篇幅較長。而「大先知書」共有五卷，即：《以賽亞書》、《耶利米書》、《耶利米哀歌》、《以西結書》、《但以理書》等。其中《耶利米哀歌》的篇幅很短，僅有五章，且其內容體裁接近詩歌智慧書，它之所以會被編入「大先知書」，乃因作者與《耶利米書》的作者同一人，被視為《耶利米書》的附錄，故乃列入。

所有的大小先知書，都是以先知的名為書名。「以賽亞」的原文字義是「耶和華拯救」；《以賽亞書》就是談論「神的救恩」。本書的前半部以作者當時所屬的猶大國及其周邊列國為對象，預言即將面臨之神公義的審判，難免「國破被擄」的結局。然而本書間中卻插入不少關於那要來之彌賽亞的預言，給人們帶來了希望。且本書的後半部就是談論「神的拯救與安慰」，真可謂「書合其名」。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毫無疑義地直指「以賽亞」(一 1)。他出身皇親貴族，是猶大國約阿施王的孫子，烏西雅王的堂兄。從本書的字裡行間看來，可知他是一位滿腔熱血、富有愛國熱忱的先知。至於他的生平，本書和聖經歷史書所給我們的材料並不多，我們僅知：

一、他是亞摩斯的兒子(一 1)，據猶太人的傳說，他父親亞摩斯是約阿施王的幼子，亞瑪謝王的兄弟。

二、他和南國猶大的先知彌迦，並北國以色列的先知阿摩司、何西阿是同一時代的人物。

三、他盡職說預言的時間相當長，歷經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四位猶大王(一 1)。

四、他的妻子是一位女先知(八 3 小字)。

五、他至少有兩個兒子，長子名「施亞雅述」(七 3)，字義「必有餘民回歸」；次子名「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八 3)，字義「擄掠速臨，搶奪快到」。

六、他又是一位歷史家(參代下二十六 22；三十二 32)。

七、根據可靠的猶太人傳說和主後第二世紀拉比的著作，他最終為神殉道，「被鋸鋸死」(參來十一 37)，死於惡王瑪拿西(參王下二十一 16；二十四 4；太五 12；徒七 52)。

### 叁、寫作時地

本書的內容時間相當長，前後共約六十二年；自主前 760 年起，至主前 698 年止。至於本書的寫作時間，無從查考，可能就在作者以賽亞盡職傳道期間，前半部一至三十九章，約在主前 700 年寫成；後半部四十至六十六章，就在他晚年為神殉道之前，約在主前 680 年左右寫成。

本書的寫作地點，大概就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本書被稱為「小聖經」，因本書共有六十六章，前面三十九章，述及神公義的審判與刑罰；後面二十七章，則講說神恩典的拯救與安慰；正與聖經舊約有三十九卷，新約則有二十七卷相吻合。全書要義如下：

一、神的公義與聖潔互為表裡，神以公義的審判為手段，目的是為達到神聖潔的要求。所以先知以賽亞蒙召之初(六章)，即已體認聖潔的必需，故以此為他事奉的中心。

二、神是歷史的主人和管理者。所以先知以賽亞一面作先知為神說話，另一面記錄本國和列國的歷史。猶大國和周邊列國的歷史背後，顯明了神公義的審判和救恩的安慰。

三、神是猶太人的神，也是全體世人的神。所以在神救恩的應許與安排中，不僅猶太人得蒙拯救，並且也透露了那要來的基督，作全世界的救主。

四、神的警告與安慰，相輔相成。神一面警戒悖逆的選民，又預言那些強暴的列國悲慘結局，

另一面給予復興的安慰，以及舉世救主的應許。

五、敬虔與義行並重。聚會崇拜是應該的，但道德行為也不可忽略，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先知以賽亞秉持著殉道者的精神，忠心傳講神的信息，為神作見證。

## 伍、寫本書的動機

先知以賽亞寫本書的動機有二：一是揭發當時猶大國歷任王朝偏離神旨，以及周邊列國的橫暴，因此宣告神公義的審判，以資警告當時的執政者和人民，盼能悔改回轉歸神。另一是宣明神恩典的拯救，以資安慰並鼓勵人們，期能帶進復興。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被人稱為「舊約的福音書」或「舊約的羅馬書」，一面暴露了人的邪惡敗壞，無法避免神公義的審判；另一面宣示神憐憫為懷，安排了得蒙拯救的道路。著名的奧古斯丁就是從本書和《羅馬書》得到幫助，幡然醒悟悔改。再者，本書也啟示了那要來的彌賽亞，以及彌賽亞國度的小影。因此，任何人若欲知道基督的救恩，並且進入基督的國度，不能不讀本書。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共有六十六章，恰巧與聖經的卷數相同；並且本書可分成前後兩半，前半部三十九章，講公義的審判，後半部二十七章，講恩典的拯救，也與新舊約的卷數跟主題吻合。故此有人稱本書為「小聖經」。

二、本書除了三十六至三十九章共有四章，屬於歷史插曲，是用散文體裁敘述，其餘的六十二章均為詩歌體裁，辭藻華美、簡潔，又多用比喻，具有獨特的風格。書中尚有許多字詞是其他經卷所沒有用過的，可見作者文學造詣高超。

三、本書特多有關「基督」的預言，是舊約聖經中最多的一卷。本書的預言中包括基督的身分、生平、事工、救贖，以及基督第一次降臨和第二次再臨，非常詳盡。

四、本書中的文字素為新約聖經所愛引用，甚至有許多處直接轉錄本書的用語，達五十八次之多。

五、本書被稱為《以賽亞福音》，而本書的作者先知以賽亞，則被稱為「救贖的先知」或「第五福音使者」，這是因為書中記載特多關於選民蒙救贖的福音。



六、本書中提到兩班「神的僕人」，都叫雅各或以色列，其中一班是屬地肉身的以色列人，即指猶太人；另一班是屬天屬靈的以色列人，即指彌賽亞和新約的信徒。

七、本書中有四首「僕人之歌」：(1)四十二 1~4；(2)四十九 1~6；(3)五十 4~9；(4)五十二 13~五十三 12。最後一首達於高潮，又稱「受苦僕人之歌」，是本書後半部(四十至六十六章)的中心。

八、本書也對彌賽亞永遠的國度，提出了非常豐富而榮美的描繪(二 2~5；十一 6~9；五十五 1~13；六十~六十一章；六十五 17~25)。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新約四福音書多次引用本書來解釋基督耶穌的經歷，包括祂由童貞女所生(太醫 23；路一 34 比較賽七 14)；施洗約翰是在曠野呼喊的聲音，預備基督出現(太三 3；路三 4~6；約一 23 比較賽四十 3)；當時的人為何不接受祂的信息(太十三 13~15；十五 7~9；約十二 39~40；徒二十八 24~27 比較賽六 9~10；二十九 13)。

使徒保羅引用本書說明外邦人可以成為神的子民(羅十 20；十五 12 比較賽六十五 1；十一 10)，並引用餘民的觀念來說明猶太人的結局(羅九 27~29 比較賽一 9；十 22~23)。

《啟示錄》也有引用本書說明末世的景況，包括新天新地(啟二十一~二十二章比較賽六十五 17~六十六 24)。

## 玖、鑰節

「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我說：『我在這裡，請差遣我！』」(六 8)

「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七 14)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九 6)

「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五十三 5)

「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報告耶和華的恩年，和我們神報仇的日子，安慰一切悲哀的人。」(六十一 1~2)

## 拾、鑰字

「聖者、以色列的聖者」(一 4；五 16，19，24；十 17，20；十二 6；十七 7；二十九 19，23；三十 11，12，15；三十一 1；三十七 23；四十 25；四十一 14，16，20；四十三 3，14，15；四十五 11；四十七 4；四十八 17；四十九 7；五十四 5；五十五 5；五十七 15；六十 9，14)

「救恩、拯救」(十二 2，2，3；十九 2；二十五 9，9；二十六 1，18；三十一 5；三十三 2，6，22；三十五 4；三十六 14，15，18；三十七 12，35；四十二 22；四十三 12；四十四 17 四十五 8，17，17；四十六 4，13；四十九 6，8，25；五十 2；五十一 5，6；五十二 7，10；五十六 1；五十七 13；五十九 1，11，16，17；六十 18；六十一 10；六十二 1，11；六十三 1，5，9)

## 拾壹、內容大綱

一、審判與責罰(一至三十九章)相當於舊約三十九卷——先知小兒子名字(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的含義(擄掠速臨，搶奪快到)

- 1.對於猶大國的審判與先知奉召(一至十二章)
- 2.對於周邊列國的審判(十三至二十三章)
- 3.對於全世界的審判(二十四至二十七章)
- 4.耶路撒冷的災禍與重建(二十八至三十五章)
- 5.希西家王與延遲受罰(三十六至三十九章)

二、拯救與安慰(四十至六十六章)相當於新約二十七卷——先知大兒子名字(施亞雅述)的含義(必有餘民回歸)

- 1.被擄得釋放的應許(四十至四十八章)
- 2.彌賽亞的拯救(四十九至五十七章)
- 3.國度的展望(五十八至六十六章)

## 耶利米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作者先知「耶利米」為書名。「耶利米」的原文字義是「耶和華所設立的高舉的」或「耶和華所拋擲的」。本書的希伯來原文以「耶利米的話」(一 1)開始，而七十士希臘文譯本首句則為「神的話臨到耶利米」。

《耶利米書》記載先知耶利米在聖靈的感動下為神說話，全書敘事清晰，生動地顯示了作者的堅毅和勇敢的性格，他的愛神、愛同胞情懷，在書中表露無遺。

## 貳、作者

耶利米是便雅憫地亞拿突城祭司希勒家的兒子(一 1)，經常有神的話語臨到他，故作先知為神說話，記錄在《耶利米書》內。當猶大王約西亞死時，先知耶利米曾為約西亞作哀歌(參代下卅五 25)。

猶大亡國前，他與文士巴錄關係親密，曾經數度口述給巴錄寫成書卷(參耶卅六章)。猶大亡國後，根據猶太人傳統，耶利米被亂民強迫帶到埃及地，在那裏被亂民用石頭打死，並葬在埃及。先知耶利米終身未婚，沒有留下任何子嗣(參耶十六 2)。

許多猶太人還相信耶利米要復活，作完他的工作，並且交出他曾在被擄前所埋藏的聖殿的寶庫。所以當主在地上的時候，有人還以為他是耶利米復活了(參太十六 14)。與他同時代的先知尚有哈巴谷、西番雅、但以理、和以西結。

《耶利米書》可視為先知耶利米的自傳，故吾人若欲認識他的為人，便需熟讀《耶利米書》，從內中可看出他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他的一生正如「耶利米」(一 1)的原文字義所見證的，他是「神所高舉」的代言人(先知)，卻為人們所棄絕，宛如「神所拋棄」的。

二、神在呼召他時所說的話：「看哪，我今日立你在列邦列國之上，為要施行拔出、拆毀、毀壞、傾覆，又要建立、栽植」(一 12)。他的職事含有審判和建造兩方面。

三、正如神所給他看見的「杏樹枝」的異象(一 11)，他雖如他的先祖亞倫被同胞所棄絕，卻像「亞倫的杖」一樣，結出的杏果(參民十七 8)，以生命表白他的職事。

四、耶利米為先知，不是僅用口講，他是一個現身說法的講道家，少有先知像他。他用個人的生活經歷，驗證他所傳的信息。

五、他是一個自幼年就為先知的——他自幼年即為先知(一 5~7)，負了神家的重軛，正如他自己的話「人在幼年負軛，這原是好的」(哀三 27)。此重軛即他所負的「職務與艱苦」。先知以賽亞任職之始，神曾以祭壇上所取之炭火，潔除他的污穢(賽六 7)；先知耶利米，因尚屬幼年，未犯多罪，神便以手按他的口，使他能為神說話(一 9)。

六、他是一個長時間為先知的——自幼小任先知之責，以後繼續為先知，至少有四十年之久，其間亦經過無道的昏君。其任先知之始，曾如和風吹煦，繼而有暴風簸揚。其任先知四十年時，耶路撒冷即被擄。當神的僕人摩西，率領會眾經過大而可畏的曠野，歷四十年之久，終至會眾進了迦南。但先知耶利米，帶領會眾歷經四十年的艱苦悖逆，竟然被擄至巴比倫去，這是何等可歎的事呢！

七、他是一個痛責會眾罪過的先知——是奉神命所差，直言百姓的罪過，或責或勸，毫無掩飾。人或以其所發之言太粗率，不像以賽亞等之文雅。直言人過，像以利亞、先鋒約翰，正是先知的本

色。

八、他是一個多流淚的先知——為國民的罪孽和悖逆流淚，為國家的危亡，並將要受的刑罰流淚。人們認為他像耶穌(太十六 14)，正是因為他多流眼淚，而為一個「憂傷的人」。

九、他是一個最受難為和折磨的先知。除了極少數的君王、首領、祭司、百姓以外，人都反對他、憎嫌他。尤其是那些假先知，假託神的名說一些謊話，破壞他的預言。他有時逃亡，有時被枷鎖，有時受侮辱，有時被囚禁，好幾次死裡逃生。他內心的痛苦恐怕比外面的挫折更甚。為了君王和百姓的背道和硬心，他是何等的憤慨；為了神的忿怒和審判即將來臨，他是何等的憂傷；為了多年苦心的工作毫無收效，他是何等的難受！

十、他是一個多用比喻表演的先知——如埋在地裡的麻布帶(十三 1~11)。打碎一個瓦瓶(十九 1~13)。試驗利甲族人(三十五章)。繩索與軛加於自己的頸項上(二十七章至二十八章)。買了一塊田地(三十二 6~15)埋藏石頭(四時三 8~13)。

十一、耶利米是一個宣導內心宗教的先知。他的信息是呼召人從外表和虛浮轉向內在和真實。他教導說敗壞出自一顆邪惡的心(十七 9)。沒有一顆新心、新的意念和精神，人就不可能為善(十三 23)。他強調說，這件改變，只有神的創造力才能成就(二十四 7；三十一 31~34)。

十二、他是一個萬國的先知(一 5)——耶路撒冷被擄後，餘留的會眾既不聽勸。又要逃往埃及，並且亦強迫耶利米，把他帶往埃及。他即繼續儘先知的本分，且為列國說預言。以後即在埃及被人用石頭打死。傳言當亞力山大勝過埃及時，即將耶利米的骸骨帶到亞力山大城，以禮而葬之。並傳言其被脅迫去埃及之先，曾將約櫃香壇等暗藏尼渡山洞中，而塞其洞口。有人追尋之，耶利米怒責之日：「約櫃等已藏匿，必待選民被擄面歸時，始再出現。」此傳言能否證實，尚未可知。

十三、人看他是一個通敵者，專為巴比倫說話。其實不然，他受神的委託述說神將藉巴比倫審判猶大的預言，同時也述說神將嚴厲的審判巴比倫的預言(五十至五一張)。當時巴比倫的護衛長尼布撒拉旦釋放他後，請他同去巴比倫，保證厚待，但是他拒絕，仍留在耶路撒冷，之後往米斯巴去住(四十 1~6)。

十四、他生性內向敏感，為人溫和平易；然而他工作的態度卻是嚴厲的。神託付他的，是「施行拔出、拆毀、毀壞、傾覆」(一 10)，當他忠於職守的時候，就備受多方的非難、憎恨與攻擊。家庭舞會他，同道反對他，社會唾棄他。他的人生是悲愴的，神甚至要他捨棄家庭婚姻的生活；他就這樣過著孤寂的人生。他原有女性的柔和，工作的重任鍛煉出男性的剛毅。他原本心地單純，艱難的環境培養出他周密的思想。他的腦海中可能滿布著困惑的密雲，但他的信心卻明澈如秋水，反映蔚藍的天空，以及晨嵐夕影的山景——屬天的境界。

十五、他有深邃的屬靈感覺，時時意識到神的手在他身上，聖靈的催促無時不已，使他無可推諉，不能擺脫。他也確曾有放棄傳道的意向，可是在他裡面的感動反而更加強烈，他甚至感到似乎有燒著的火閉塞在他骨中，使他會忍不住，不能自禁(二十 9)，所以他至死忠心。

十六、耶利米所以能站住，所以能在神面前成功，就因為他有一個能力的源頭——禱告：(1)他為著話語向神發出呼求(耶一 6)；(2)他為耶路撒冷和百姓在神面前發出哀歎(四 10)；(3)他稱頌神(十 6~10)；(4)他為惡人亨通在神面前求問(十二 1~4)；(5)他一再為猶大認罪，向神哀求憐憫(十四 7~9，

11, 19~22); (6)他為先知的職事求神眷顧(十五 15~18); (7)他求神在審判的時候紀念他(十 23~25; 十七 12~18); (8)他求神審判那些破壞祂工作的惡人(十八 19~23); (9)他求神紀念他所遭受的困難並賜眷顧(二十七 7~13); (10)他讚美神的旨意和作為(三十二 16~25)。

十七、先知耶利米的一生有一些地方是預表基督：(1)他在母腹中即蒙召(一 5; 比較賽四十九 1, 5); (2)他忠心傳說神的話語(一 7, 9; 比較約十二 49); (3)他的工作似乎勞而無效(比較賽五十三 1); (4)他為神的子民悲痛流淚(比較路十九 41); (5)他為神的工作歷盡苦楚(比較賽五十三 3)。

### 叁、寫作時地

本書的內容所包含的時間，自主前 628 年起，至主前 583 年止，前後僅四十五年。本書的寫作時間，大概就在上述年間，直到他為神殉道以前。

至於本書的寫作地點，是在猶大地，包括耶路撒冷。最後的小部分內容，可能成書於埃及地。

### 肆、主旨要義

人稱耶利米為「哭泣的先知」或「失敗的先知」，他目睹當時上自君王下至民眾，以及先知、祭司，一致犯罪悖逆，遂痛斥君民之不義，預言將來的災禍。可惜言者諄諄，聽者藐藐，終至亡國。耶利米宣告耶和華神對罪的審判是肯定的；而祂的慈愛和守約的信實也是肯定的，並且是永遠的。所以，盼望背道者停止他們的背道，而回到祂的懷抱中！耶利米的信息是帶著悲觀與盼望、審判與復興的矛盾憧憬。雖然他一再對悖逆的百姓絕望，卻對神有信心，他相信神的管教具有醫治的能力，他透視了苦難背後的恩典、審判後面的救贖。

### 伍、寫本書的動機

當時的猶大國日趨衰落。國外的情形，強鄰像亞述、埃及、巴比倫等國，虎視眈眈，隨時尋找機會進行侵略。國內的情形，上至君王、首領，下至百姓，都離棄神拜偶像，道德墮落；約西亞年間雖有一次的復興，只是曇花一現，到了約哈斯、約雅敬、約雅斤、西底家四王的年間，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先知是在這樣的背景下為神說話，並寫下本書的內容。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是全部聖經中，希伯來原文字數最多的一卷，內中所包含的預言、預表和啟示非常寶貴。例如猶太人被擄滿七十年後必要回歸的預言(參二十五 11~12；二十九 10；但九 2)；又如先知耶利米一生的經歷，可視為耶穌基督的預表；再如本書中所啟示神各方面的特性。在在顯示了本書的重要性，猶太人傳統將《耶利米書》列為先知書的首卷，由此可見其受重視。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雖然被列在被擄以前的先知書，但書中仍有些內容是記載在被擄期間所發生的事。

二、本書強烈地流露先知耶利米個人的感情，相較於其他的先知們，鮮少表露他們的內心世界。有一位解經家說：「在全部聖經中，沒有一處像《耶利米書》三十一、三十二章講到愛、憂患、安慰那樣富有感動力的。」

三、本書內容綜合神諭、預言、詩歌、歷史和傳記等五類，主要以詩的形式寫成。耶利米善於用重複的詞句，象徵的用法來突出其信息要點。

四、本書並非按年代順序編排，乃綜合神諭、歷史、傳記和預言而成。例如：一至十章是在約西亞與約雅敬時期的預言，但十一章就接上西底家年間的預言，中間越過了約哈斯和雅亞斤時期之事蹟或預言。然而書中所表達的思想卻是一貫的。

五、本書善用表號來傳達神的信息。例如：(1)一棵杏樹(一 11~12)；(2)燒開的鍋(一 13)；(3)變壞的麻布腰帶(十三 1~11)；(4)盛酒滿缸(十三 12~14)；(5)禁止結婚(十六 1~十七 18)；(6)窯匠用泥(十八 1~17)；(7)擊毀瓦瓶(十九 1~12)；(8)二筐無花果(二十四 1~7)；(9)一杯忿怒的酒(二十五 15~38)；(10)繩索與軛(二十七 1~15；二十八 1~15)；(11)買地贖回(三十二 9)；(12)沉在河中的書卷(五十一 59~64)。

六、本書豐富地啟示神的各方面特性。例如：(1)是慈愛的神(二 2；三十一 3~20)；(2)是獨一的真神(二 8，11~13，19；十 3~16)；(3)是審判的神(二 14~19；五 1~3，7~9；三十 11)；(4)是造物主(五 20~24；十 11~13；二十三 24)；(5)是萬國的主(五 15；十八 7~10；四十六至五十一章)；(6)是無所不在的神(二十三 23~24)；(7)是按自己的定旨執行並成就的神(二十五 12~14；二十七 21~22)；(8)是立新約的神(三十一 31~34)。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的內容多半與當時的歷史有關，所以讀本書時，可以參閱《列王記下》二十二至二十五章，和《歷代志下》三十四至三十六章。

《耶利米書》與《以西結書》是同時期的先知書，這兩卷書均提到「新約」和「新心」(耶三十一 31~34；結三十六 26~27)，確立了新約的根據和內容。新約與舊約不僅是時代的劃分，並且是

從外面的遵行律法字句，轉變為裡面的認識和能力(參來八 8~12；十 16~17)。

新約福音書中所描繪的主耶穌的形象，隱隱地顯示了主耶穌和先知耶利米兩人，作為神「受苦的僕人」彼此相似之處。例如：主耶穌尚在襁褓時期，即已面臨逼迫，正應驗了耶利米的話(參太二 18；耶三十一 15)；主耶穌出來事奉神初期，即已被人誤認為先知耶利米(參太十六 14)；主耶穌末了潔淨聖殿時所說的話，也引用了先知耶利米的話(參太二十一 13；可十一 17；路十九 46；耶七 11)。

使徒保羅自言在母腹中蒙揀選(參加一 15；耶一 5)，並因神所付託的使命承受苦難(參林後十一 23~30)，處處可見先知耶利米的影兒，他甚至多處直接引用先知耶利米的話(參林前一 31 對照耶九 23~24；林後六 16 對照耶三十一 1；林後十 17 對照耶九 24)，以及受耶利米新約觀念的影響(參林後三 6；耶三十一 34)。

## 玖、鑰節

「看哪，我今日立你在列邦列國之上，為要施行拔出、拆毀、毀壞、傾覆，又要建立、栽植。」(一 10)

「你們這背道的兒女啊，回來吧！我要醫治你們背道的病。看哪，我們來到你這裡，因你是耶和華我們的神。」(三 22)

「古時耶和華向以色列顯現，說：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三十一 3)

## 拾、鑰字

「恩愛、愛情、喜愛、慈愛、戀愛、親愛、愛惜」(二 2，2，25，33；三 1，12；四 30；五 31；八 2；九 24；十一 15；十二 7；十四 10；十六 5；二十二 20，22，28；三十 14；三十一 3，3，20；三十二 18；三十三 11；四十九 3；五十 14)

「背道、惡道」(二 19；三 6，8，11，12，22，22；五 6；八 5；十四 7；十八 11；二十三 22；二十五 5；二十六 3；三十一 22；三十五 15；三十六 3，7；四十 4)

「回來、回頭、歸回、回到、回轉」(三 12，14，22；四 1；八 5；十二 15；十五 19；十八 11；十九 14；二十二 10，27，27；二十三 3，14，22；二十四 6；二十五 5；二十六 3；二十七 16，22；二十九 14；三十 3，3，10，18；三十一 3，16，17，18，18，19，21，21，23；三十二 37，44；三十三 7，11，26；三十四 11，15，16，22；三十五 15；三十六 7，18；三十七 20；三十八 26；四十 5，12；四十一 16；四十二 12；四十三 5；四十四 14，14，14，28；四十六 5，27；四十七 3；四十八 47；四十九 6，39；五十 16，19；五十一 9)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神對猶大國的審判(一至四十五章)
  - 1.耶利米蒙召(一 1~19)
  - 2.指責猶大的罪(二 1~二十 18)
  - 3.預言猶大滅亡(二十一 1~二十六 24)
  - 4.指責猶大的領袖(二十七 1~二十九 32)
  - 5.神應許猶大復國(三十 1~三十三 26)
  - 6.耶路撒冷淪陷前後(三十四 1~四十五 5)
- 二、神對列國的審判(四十六至五十一章)
  - 1.論埃及(四十六 1~28)
  - 2.論非利士(四十七 1~7)
  - 3.論摩押(四十八 1~47)
  - 4.論亞捫、以東諸國(四十九 1~39)
  - 5.論巴比倫(五十 1~五十一 64)
- 三、歷史補篇(五十二章)

## 耶利米哀歌提要

### 壹、書名

本書古抄本原沒有載明書名，是後來的譯本加上去的；全書原文首字「何竟」(一 1)含有哀悼、哀歌之意，希伯來文聖經即以此為名，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則稱之為「哀歌」或「悲歌」，拉丁文譯本則在此之外，又附加了一小段標題：「這是先知耶利米的哀歌」。

### 貳、作者

本書中雖未署名作者是誰，但自古以來，無論是猶太人或是基督徒，傳統上均認為耶利米乃是本書的作者。有的古卷把本書和《耶利米書》合成一本，也有的古卷則將本書稱為《耶利米書卷二(或附錄)》。七十士希臘文譯本除將本書起名《耶利米哀歌》之外，又在本書開頭加寫了如下的序言：



「當以色列人被擄，耶路撒冷城毀壞荒涼之後，耶利米坐著哭泣，為耶路撒冷作哀歌，說…」。

耶利米是便雅憫地亞拿突城祭司希勒家的兒子(參耶一 1)，經常有神的話語臨到他，故作先知為神說話，記錄在《耶利米書》內。當猶大王約西亞死時，先知耶利米曾為約西亞作哀歌(參代下卅五 25)。

猶大亡國前，他與文士巴錄關係親密，曾經數度口述給巴錄寫成書卷(參耶卅六章)。猶大亡國後，根據猶太人傳統，耶利米被亂民強迫帶到埃及地，在那裏被亂民用石頭打死，並葬在埃及。先知耶利米終身未婚，沒有留下任何子嗣(參耶十六 2)。

## 參、寫作時地

本書是在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末次攻陷耶路撒冷城(參王下廿五 1~21；耶卅九 1~10；五十二 4~27)之後，先知耶利米目睹耶路撒冷城的破敗慘狀，感觸良深，因而提筆寫成，時間大約是主前 586~588 年。

寫書地點應是在耶路撒冷。據說在耶路撒冷城外對面各各他山下，有一隱密的山洞，先知耶利米就坐在此洞穴中，一面憑弔那遭毀之城，一面書寫這卷傷痛逾恆的哀歌，故該山洞又稱「耶利米洞穴」。受苦的先知耶利米哭泣之處，正是主耶穌被釘十字架受難的地方。

## 肆、主旨要義

本書顯明神在公義的刑罰中，仍以憐憫和慈愛為懷。神對祂子民的關懷之情，藉「淚眼先知耶利米」的哀傷之心，完全表露無遺。故此，神子民若能幡然醒悟，從背道中回轉，向神認罪悔改，則雖身處苦難傷痛之中，仍滿有復新的指望。真可謂「刑罰之中卻有恩典，敗亡之中卻有盼望。」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作者親眼目睹耶路撒冷的悲慘狀況，愛國愛民之情油然而生，但他深知此乃他奉命所作預言之應驗，全因猶太人自作自受，咎由自取。故此，書寫本書，一面勸勉猶太人認罪回轉，信靠神的救恩，持守與神所立之約；一面為猶太人向神代禱，祈求神本著祂的憐憫和慈愛，赦免神子民所犯之罪，使他們復新。

## 陸、本書的重要性

在希伯來文舊約聖經中，本書與《路得記》、《雅歌》、《傳道書》、《以斯帖記》等四卷書同列為「聖卷」(Hagiographa)，或稱為「節期五卷」(Five Megilloth or Rolls)，專供猶太人重要節期的公眾禮拜中使用。本書列在《雅歌》之後，乃第三卷，是在亞筆月(通常為陽曆七月)第九日的節期使用，以記念耶路撒冷城的遭難。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除第五章之外，都以希伯來文 22 個字母作為每節(一、二、四章)或每三節(三章)之起首，此種以字母排序之詩乃係「離合詩」體裁。唯第五章雖然也有 22 節，但並非字母詩體。

(二)本書作者在極度哀痛的情緒中，卻冷靜地寫出按字母排序的「離合詩」，或許是在聖靈的感動之下，有意供後人容易記憶、誦念，引為警惕。

(三)本書特多悲傷、哀痛的字眼，在全部聖經中，除了長達一百五十篇的《詩篇》之外，再無其他書卷能與本書相比。

(四)本書作者一面與聖城和以色列全民族的遭難感同身受，多處提及單數詞「我」字，即表明他和他們的遭遇認同；另一面他的感受也表明神對祂選民的心意，在公義的刑罰之中，仍心存憐憫，並不永遠棄絕。

(五)本書作者這種愛恨交集、哀怨中帶著希望的心態，乃是以神的心為心，充分表露祂的公義和慈愛交織，愛憐之中仍不忘責打，刑罰之中仍帶著憐憫。

(六)本書雖是詩歌，內中卻仍藏有預言，包括：有關彌賽亞遭遇的預言(一 12；二 15；三 14~15，19)；有關以色列終必得拯救的預言(三 21~22)；有關以東的預言(四 21~22)。

(七)本書作者「哀哭的先知耶利米」，可視為基督的預表：忍受傷痛(一 12；三 19)；忍受仇敵的藐視、譏笑(二 15~16；三 14，30)，成為背負全民罪孽的羔羊。

(八)本書為歷世歷代悲傷痛苦中的信徒帶來無限的安慰，雖然在極度的苦難中，卻不至灰心失望，因有許多處經節可供慰藉(三 21~23，24，25~26，40，41；五 1，19，21)。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一)《耶利米書》乃預言耶路撒冷的被焚燬，以及神子民的被擄，可視為本書的緒言。而本書則回顧耶路撒冷的被焚燬，故有的譯本將本書列為《耶利米書》的附錄或卷二，可視為《耶利米書》的總結。

(二)如果說《約伯記》是描述個人苦難的情景及其後果，則本書乃是描述整個國家團體苦難的

情景並求神施恩救援。

(三)本書共有五章，可與《帖撒羅尼迦前書》中的五章彼此對照：

1.第一章，本書提及哀歎神的忿怒(一 12)，而帖前則提及信靠主將來必救我們脫離神的忿怒(帖前一 10)。

2.第二章，本書述說因神發怒而從天墜落(二 1)，而帖前則述說因神愛而得在主面前站立(帖前二 19)。

3.第三章，本書說到在刑罰中因神的慈愛仍有指望(三 22~25)，而帖前則說到在患難中因信徒的信心而得安慰(帖前三 7)。

4.第四章，本書指明在失敗仍有盼望(四 22)，而帖前則指明在榮耀中滿有盼望(帖前四 13)。

5.第五章，本書結束於在盼望中求回轉復興(五 19~20)，而帖前則結束於在盼望中應當儆醒、禱告(帖前五 6，17)。

(四)本書和《啟示錄》最後六章相對：本書先描述聖城如何傾覆、荒涼，巴比倫城如何勝利榮耀，後卻因對神的憐憫和慈愛滿懷信心，故此聖城雖然在敗亡中仍有指望。相反地，《啟示錄》最末六章則描述巴比倫大城終必傾倒覆滅，聖城新耶路撒冷必要從由神那裡從天而降。

## 玖、鑰節

「耶和華是公義的；祂這樣待我，是因我違背祂的命令。眾民哪，請聽我的話，看我的痛苦，我的處女和少年人，都被擄去。」(一 18)

「我眼中流淚，以致失明；我的心腸擾亂，肝膽塗地；都因我眾民遭毀滅，又因孩童和吃奶的在城內街上發昏。」(二 11)

「我們不至消滅，是出於耶和華諸般的慈愛；是因祂的憐憫不至斷絕。每早晨這都是新的。你的誠實，極其廣大！」(三 22~23)

「凡等候耶和華，心裏尋求祂的，耶和華必施恩給他。」(三 25)

「耶和華發怒成就祂所定的，倒出祂的列怒；在錫安使火著起，燒燬錫安的根基。」(四 11)

「耶和華阿，求你使我們向你回轉，我們便得回轉；求你復新我們的日子，像古時一樣。」(五 21)

## 拾、鑰字

「公義」(一 18)；「盼望、指望」(二 16；三 18，21，29；四 17，17)；「慈愛」(三 22，32)；「回轉」(五 21，21)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為耶路撒冷所遭受的苦難而哀歌(一章)
- 二、為神子民因犯罪受神刑罰而哀歌(二章)
- 三、因神的憐憫在苦難中仍有指望而哀歌(三章)
- 四、因神的公義必追討罪惡而哀歌(四章)
- 五、為神子民認罪求神使之回轉而哀歌(五章)

## 以西結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作者先知「以西結」為書名。「以西結」的原文字義是「神加力量」或「神是力量」。在他一生的工作中，神一直作他的力量，也一直加力給他(三 7~9，14)。按照編排的順序，本書是大先知書中的第四卷；按照篇幅，本書是全部聖經中字數第四多的一卷(比它多的是《耶利米書》、《創世記》、《詩篇》等三卷)；而章數則列在第五，其順序為：《詩篇》150 篇、《以賽亞書》66 章、《耶利米書》52 章、《創世記》50 章、《以西結書》48 章。

《以西結書》是被擄期中的先知書，時間上繼《西番雅書》、《耶利米書》、《哈巴谷書》之後，在《但以理書》之前。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是先知以西結。「以西結」這個名字僅見於本書五次(一 1，3；二十四 24；二十九 21；三十三 8)和《歷代志上》一次(代上二十四 16)，但後者並不是他。故關於先知以西結的資料也僅能從本書的記載中略知一二：

一、他是布西的兒子，身任祭司(一 3)。他是否曾經在耶路撒冷執行過祭司的職務，我們不知道；但可以斷定，他從小就受祭司的教育，因為他在預言中，對於殿和祭祀非常熟悉。

二、他在第二次被擄中和約雅斤王一同被擄到巴比倫(參王下二十四 10~16)。

三、在約雅斤王被擄後第五年，他蒙召作先知(一 2)。

四、他結過婚，並且很愛他的妻子，可惜妻子突然逝世，卻奉神令不可為她哀傷、辦理喪事(二

十四 15~18)。

五、他在被擄之地有自己的房子，猶太人的長老們經常在他的家中聚集，聽他講論神的話(八 1；十四 1；二十 1)。

六、從本書中所示異象和預言，備見他為宗教、國家憂心如焚，苦楚傷痛，顯然他是一位敬神愛國的偉大先知。

### 參、寫作時地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約有二十一年，自主前 595 年起，至主前 574 年止。故本書的寫作時間大約相同或稍遲一點。

本書的寫作地點就在巴比倫。

### 肆、主旨要義

本書宣告神對以色列和列國的審判，其目的是要使人認識耶和華乃是獨一的真神。審判之後，將來必會帶進復興與榮耀。神的子民雖然被擄流離失所，卻因神而滿得盼望。人稱以西結為「盼望的先知」，因他在絕望中，卻看見天上的榮耀向他顯現；在死人的枯骨堆中，看見滿有生氣的大軍隊；在地上荒蕪淒涼的瓦礫中，看見了屬天榮耀的建造。最終，神榮耀的國度要完滿地實現在地上。

### 伍、寫本書的動機

先知以西結奉神命令，向被擄的以色列人傳達神的話，因為他們受假先知的愚弄，以為耶路撒冷絕不會毀滅，猶大絕不會亡國，他們不久就可以回國。雖經先知耶利米寫信給他們，勸他們切勿輕信假先知的話，安心留在巴比倫，過了七十年，神必使他們歸回故國(參耶二十九 1~14)。先知以西結就是繼續耶利米的勸勉，寫本書竭力使他們知道，在歸回耶路撒冷前，他們必須先歸向耶和華神。雖然開始是一個艱難的工作，遭遇了極大的反對，但最後他是成功的，因為被擄的百姓終究痛恨偶像，一心歸向神，七十年後歸回故國。這多半是先知以西結工作的果效，他的事工也記錄在本書中。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向被擄的以色列人傳講了神的福音，使他們回心轉意，又使他們從神的觀點來看他們的處境，立意等待時機來臨，回歸故土重建祖國。為此，本書也提供了重建神國度的異象，作為他們將來重建和復興的藍圖。本書對神選民心靈的復甦和振作，極關重要。

本書也給我們這些後世的信徒提供了一幅末世的圖畫與遠景，使我們對神永遠的計畫獲得一瞥，鼓勵我們投身於末世的恢復和建造。本書與《但以理書》、《撒迦利亞書》和新約的《啟示錄》是聖經中最多異象的四卷書，也是描述末世情景最多的四卷書，故對我們生於末世的信徒而言，相當重要。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特多題到神的靈，是舊約聖經中最多的。全書共有 28 次，如果連活物的靈也包括在內則共有 31 次。這些經文給我們看見聖靈的工作。

二、本書題到神的榮耀也不少，全書中「耶和華的榮耀」出現 16 次，「耶和華的榮光」4 次，一共有 20 次。這種情形在其他各卷並不多見。

三、本書是舊約先知文學中的佳作，有極美的詩文，也有平鋪直敘的散文。書中文筆優美，題材豐富，有不少寓言、表號、象徵、異象、箴言、詩歌、引喻等。

四、本書作者以西結採用不少象徵性的動作來表達神的啟示，這在其他的先知書中並不多見，例如躺臥姿勢和飲食(四 4~17)、妻子死卻不舉喪(二十四 15~27)、兩根木杖接連為一(三十七 15~23)，全書內不下八次之多。

五、本書內又有不少的比喻，例如葡萄樹(十五章)、大鷹(十七章)、母獅與幼獅(十九章)、積薪沸釜(二十四章)等。

六、本書中也常用重複的內容來強調它們所著重的意思，例如第十章重複第一章，第三十三章重複第三章，又第十八章重複第三章與第十四章。

七、本書記下看見異象或聽見神諭的年月日，後世從所記載的日期可以得知本書內容大體上是按照時間順序而寫的。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可以說是《耶利米書》的後續和延長，繼《耶利米書》之後勸勉被擄到巴比倫的以色列人。這兩卷書均提到「新約」和「新心」(耶三十一 31~34；結三十六 26~27)，確立了新約的根據和內容。

本書和舊約的《但以理書》、《撒迦利亞書》，以及新約的《啟示錄》，是聖經中有關末世預言與異象最多的四卷書。它們給末世論提供了最豐富的材料。

## 玖、鑰節

「當三十年四月初五日，以西結在迦巴魯河邊被擄的人中，天就開了，得見神的異象。」(一 1)

「下雨的日子，雲中虹的形狀怎樣，周圍光輝的形狀也是怎樣。這就是耶和華榮耀的形像。我一看見就俯伏在地，又聽見一位說話的聲音。」(一 28)

「你們還說：主的道不公平。以色列家啊，我必按你們各人所行的審判你們。」(三十三 20)

「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你們必住在我所賜給你們列祖之地。你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你們的神。」(三十六 26~28)

「祂對我說：人子啊，這是我寶座之地，是我腳掌所踏之地。我要在這裡住，在以色列人中直到永遠。以色列家和他們的君王必不再玷污我的聖名，就是行邪淫，在錫安的高處葬埋他們君王的屍首。」(四十三 7)

「城四圍共一萬八千肘。從此以後，這城的名字，必稱為耶和華的所在。」(四十八 35)

## 拾、鑰字

「異象、神的異象」(一 1；七 13，26；八 3；十一 24；十二 22，23，24，27；十三 7，9，16，23；二十一 29；二十二 28；四十 2；四十三 3，3，3)

「榮耀、耶和華的榮耀、神的榮耀」(一 28；三 12，23；八 4；九 3；十 4，18，19，20；十一 22，23；二十 6，15；二十四 25；二十五 9；二十六 20，20，20；二十八 22；三十一 18；三十九 13，21；四十三 2)

「知道我是耶和華、知道我是主耶和華」(六 7，10，13，14；七 4，27；十一 10，12；十二 15，16，20；十三 9，14，21，23；十四 8；十五 7；十六 62；二十 20，26，38，42，44；二十二 16；二十三 49；二十四 24，27；二十五 5，7，11，17；二十六 6；二十八 22，23，24，26；二十九 6，9，16，21；三十 8，19，25，26；三十二 15；三十三 29；三十四 27；三十五 4，9，15；三十六 11，23，38；三十七 6，13，28；三十八 23；三十九 6，7，22，28)

## 拾壹、內容大綱

一、耶和華的榮耀顯現(一至三章)

- 1.引言(一 1~3)
  - 2.神榮耀的異象(一 4~28)
  - 3.先知蒙召與奉差遣(二 1~三 21)
  - 4.先知暫成啞巴(三 22~27)
- 二、耶和華的榮耀離開(四至二十四章)
- 1.四個預兆(四 1~五 17)
  - 2.兩個信息(六 1~七 27)
  - 3.一個異象(八 1~十一 25)
  - 4.藉預兆、信息、謎語預告對猶大的審判(十二 1~二十四 27)
- 三、耶和華的榮耀審判列國(二十五至三十二章)
- 1.審判亞捫、摩押、以東、非利士(二十五 1~17)
  - 2.審判推羅、西頓(二十六 1~二十八 26)
  - 3.審判埃及(二十九 1~卅二 32)
- 四、耶和華的榮耀歸回(三十三至四十八章)
- 1.守望者與真假牧人(三十三 1~三十五 15)
  - 2.以色列的復興(三十六 1~三十九 29)
  - 3.新聖殿的異象(四十 1~四十六 18)
  - 4.聖地與聖城的異象(四十七 1~四十八 35)

## 但以理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書名《但以理書》源自《七十士希臘文譯本》，它係根據本書中最主要人物但以理命名，他歷任巴比倫、瑪代、波斯數朝高官，先後歷經尼布甲尼撒王、伯沙撒王、大利烏王、古列王，堅守對神的信仰，在外邦人中有美好的見證。他在《以西結書》中，曾被神特別提名與挪亞、約伯並列(參結十四 14，20)；又被視為智慧人，能知奧祕事(參結二十八 3)。

「但以理」的原文字義是「神是審判者」或「我的神是審判者」，正與本書的主旨略為吻合。

### 貳、作者



根據本書中所敘述但以理的詳細情形，旁人似乎無法代筆，且書中多次以「我但以理」(參七 15, 28; 八 1, 15, 27; 九 2, 22; 十 2, 7 等)自稱，可見本書作者非但以理莫屬。

但以理出身猶大皇室或貴族，在猶大國約雅敬王年間，被巴比倫擄去作為人質，在巴比倫宮中與各屬國的精英少年人一同受栽培，準備侍立於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參一 1~7)。

但以理之所以在外邦為神大用，乃因他具備了超乎一般常人的特點如下：

- (一)純潔：他潔身自好，立志不被環境所玷污(參一 8)。
- (二)顧念別人：他為眾術士求情，不要殺滅他們(參一 24)。
- (三)謙卑：他不高抬自己，而將榮耀歸於神(參一 30)。
- (四)公義：他不但自己行義(參結十四 14, 20)，也勸王行義(參四 27)。
- (五)向神忠心：他不顧自己性命，照常一日三次禱告神(參六 10)。
- (六)恆久執著：他歷經數代王朝，七十年之久，仍舊持守不變。
- (七)注重禱告：他一得知神的旨意，就禁食禱告(參九 2~3)。

### 叁、寫作時地

本書中敘述但以理一生中的主要經歷和所見異象，而他一生的年日相當長，從尼布甲尼撒王年間起，一直到古列王年間止，敘事長達七十年以上。故本書寫成日期大約在主前 534 年或稍後數年，寫於巴比倫和書珊城等地。

按時間推算，但以理大約和耶利米、以西結、所羅巴伯、耶書亞、以斯拉、尼希米等位同一時期，應該比耶利米年輕，而比其他諸位年長。相傳他活至年紀老邁，約九十歲左右，死在書珊城中。

### 肆、主旨要義

本書有兩個主要信息，至高的神是掌權者，祂又是審判者。

(一)神是掌權者：正如尼布甲尼撒王所作的見證，「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參四 17)。祂掌管人類的歷史，各國的興衰和各人的起落，都由神命定；「祂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祂也安排一切人的地位和任務，又保守祂所使用的忠僕平安度過患難和攻擊。

(二)神是審判者：正如但以理這名的原文字義，「我的神是審判者」(參閱本提要「書名」欄)，祂在人類中間施行審判。是祂審判猶大的背叛，是祂審判尼布甲尼撒王的驕傲(參四章)，是祂審判伯沙撒王的褻瀆(參五章)，是祂在將來要審判萬國、萬民、以及撒但和牠的使者。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目的在表明以色列的神是至高掌權者和審判者，教導神子民在被擄之地，雖然因離棄神而遭受外邦人殘害，但只要他們肯悔改歸向神，這些征服他們的列國終必衰敗，神必復興以色列國。神子民受懲罰只是一時的，等外邦人的日期滿足，神要在祂子民中間建立永遠的國度。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解明人類歷史的發展，預告主降生之前各強國的興衰交替，又預言主第二次再來之前，末世的奧秘。若欲明白聖經各卷有關末世的預言全貌，就須借重本書中的啟示。故此，可謂《但以理書》乃是揭開《馬太福音》第二十四、二十五章主耶穌在橄欖山上的講論，以及《啟示錄》預言的一把鑰匙，幫助我們明白神對末世的安排。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在希伯來聖經中被列為「聖卷」而非「先知書」，後經《七十士希臘文譯本》按照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的考證，改列入「先知書」中。

(二)本書在「先知書」中相當獨特，其他的「先知書」多半針對以色列而作預言，本書的預言則多半是關於外邦的。

(三)其他「先知書」雖然也有一些關於外邦的預言，但其預言的範圍僅限於一國和一時，惟本書有關外邦的預言範圍相當廣大，且時間延續到主第二次再來為止。

(四)本書使用兩種文字：(1)二 4~七 28 用亞蘭文，即迦勒底文；(2)一 1~二 3；八 1~十二 13 用希伯來文。

(五)從歷史的角度來看，本書分為兩大段：(1)已過歷史的回顧(一至六章)；(2)將來歷史的展望(七至十二章)。

(六)前述兩大段又可分為：(1)但以理和他朋友個人經歷的記事(一至六章)；(2)但以理所見異象的描述(七至十二章)。

(七)本書中所載火窯和獅坑兩個特異的神蹟奇事，表明神兒女在人面前信仰的表白與堅持，乃是屬靈界的一件大事，能牽動天使為我們效力。

(八)本書中有關但以理禱告的記載(參二 18~23；六 10；九 3~21；十 12~13)，表明屬靈界相當重視我們的禱告，連魔鬼也想要盡辦法阻擋和破壞。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在舊約聖經眾多先知書中，就書寫的時間而論，本書和《以西結書》同屬被擄期中的先知書；就書寫的內容而論，本書和《哈該書》、《撒加利亞書》、《瑪拉基書》同屬一組的先知書。

在新約聖經中，本書和新約的預言關係至深：

(1) 本書是新約聖經中關於外邦預言的基礎；

(2) 主耶穌在《馬太福音》二十四章 15 節不僅用本書的話，並且囑咐我們「需要會意」；

(3) 《希伯來書》十一 33~34 提到「堵了獅子的口，滅了烈火的猛勢」；

(4) 本書中所提的天使加百列和米迦勒，也在《路加福音》、《猶大書》和《啟示錄》中見到(參路一 19~20；猶 9；啟十二 7)；

(5) 但以理所見「有一位像人子的，駕著天雲而來」(參七 13)的異象，和主的話「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大二十六 64)相符；

(6) 《帖撒羅尼迦後書》二 3~4 所提的「那大罪人」也與本書八 11；九 27；十一 31；十二 11 所提的相符；

(7) 本書所提的一七之半(參九 27)所將要發生的大艱難(參十二 1)，也在《馬太福音》和《啟示錄》提到(參太二十四 21；啟八~九章；十三 6)。

## 玖、鑰節

「祂改變時候，日期，廢王，立王，將智慧賜與智慧人，將知識賜與聰明人。祂顯明深奧隱秘的事，知道暗中所有的，光明也與祂同居。我列祖的神阿，我感謝你，讚美你，因你將智慧才能賜給我，允准我們所求的，把王的事給我們指明。」(二 21~23)

「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四 17，25)

「但以理知道這禁令蓋了玉璽，就到自己家裡，(他樓上的窗戶，開向耶路撒冷)一日三次，雙膝跪在他神面前，禱告感謝，與素常一樣。」(六 10)

「你初懇求的時候，就發出命令，我來告訴你，因你大蒙眷愛，所以你要思想明白這以下的事，和異象。」(九 23)

「他說：但以理阿，你只管去，因為這話已經隱藏封閉，直到末時。必有許多人使自己清淨潔白，且被熬煉，但惡人仍必行惡，一切惡人都不明白，惟獨智慧人能明白。」(十二 9~10)

## 拾、鑰字

「異象」(一 17；二 19, 28；四 5, 9, 10, 13；七 1, 2, 7, 13, 15；八 1, 2, 13, 16, 17, 26, 27；九 21, 23, 24；十 1, 78, 14, 16, 17；十一 14)

「奧秘」(二 18, 19, 27, 28, 29, 30, 47；四 9)

## 拾壹、內容大綱

### 【但以理的經歷與異象】

#### 一、但以理的經歷(一至六章)

1. 但以理和他三位同伴拒食御用酒膳(一章)
2. 但以理解尼布甲尼撒巨像之夢(二章)
3. 但以理的三位同伴在火窯中遊行(三章)
4. 但以理解尼布甲尼撒大樹之夢(四章)
5. 但以理解伯沙撒所見牆上文字(五章)
6. 但以理在獅坑中蒙保守(六章)

#### 二、但以理所見異象(七至十二章)

1. 四獸的異象(七章)
2. 公綿羊和公山羊的異象(八章)
3. 七十個七的異象(九章)
4. 南王北王爭戰的異象(十至十二章)

## 何西阿書提要

### 壹、書名

所有的大小先知書，都是以先知的名為書名。《何西阿書》是「小先知書」中的第一卷。「何西阿」的原文字義是「神的拯救」或「耶和華是救恩」。本書中的預言充滿了救恩，特別是耶和華對於背道的以色列的救恩。

所謂「小先知書」，並非指作者先知的地位較小，也不是指書中的內容較為次要，乃是指各書的篇幅較短而言。「小先知書」包括《何西阿書》、《約珥書》、《阿摩司書》、《俄巴底亞書》、《約拿書》、《彌迦書》、《那鴻書》、《哈巴谷書》、《西番雅書》、《哈該書》、《撒迦利亞書》、《瑪拉基書》等十二卷。這些書可能在當初原是一卷書，就是司提反所說的「先知書」(徒七 42)，因為：那「先知」

是複數，指眾先知；那「書」是單數，指一卷書。所以譯得更準確應當是「眾先知的書」。司提反的話引自阿摩司五 25~27。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是備利的兒子何西阿(參一 1)。因聖經中經常有同名不同人的情形，故一般慣例都會提到他是誰的兒子。舊約聖經共有五位名為何西阿(或譯何細亞，但原文相同)，他們是：(1)何西阿(民十三 8)，即約書亞的原名；(2)何細亞(代上二十七 20)，大衛年間以法蓮支派的領袖；(3)何細亞(王下十五 30)，北國以色列最後的王；(4)何細亞(尼十 23)，尼希米年間一位立約簽名悔改的首領；(5)何西阿(何一 1)，本書的作者。

何西阿這名的原文字根，與舊約的「約書亞」和新約的「耶穌」相同，意思是救恩或拯救。

根據何西阿自述：「當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作猶大王，約阿施的兒子耶羅波安作以色列王的時候，」(參一 1)作先知為神說話。由此推斷，他是在以色列王耶羅波安第二晚年開始盡職，一直到猶大王希西家早期，可見他作先知的年日相當長，長達六十年以上，甚至有謂約有九十年，是在職最長的一位先知。與他同時代的先知有以賽亞、彌迦、阿摩司。

何西阿奉神的命令娶淫婦歌篋為妻，甚至在她淫奔之後，又奉神命令復娶回她。此事象徵神的愛，也象徵以色列的背道，雖然以色列一再背棄神，但神仍舊愛他們。全書以此為背景，敘述神和背道的以色列之間的關係。

## 參、寫作時地

從本書的內容看，寫作時間應當是在北國以色列尚未覆滅之前，故應在主前 785 年至主前 725 年之間。

寫作地點不詳，但因本書的對象是北國以色列民為主體，故合理的推測是在北國以色列境內。

## 肆、主旨要義

本書以先知結婚、失婚、復婚來描寫神對祂子民愛恨交織的情緒：以色列民雖然背道，神卻因愛揀選並施恩給他們，而以色列民離棄神去事奉巴力，就如不貞的妻子離開丈夫，歸了別人為妻；但神仍然眷愛以色列民，不肯捨棄，藉先知復娶淫婦，呼籲不忠的子民與自己重修舊好。本書一方面指責以色列民的悖逆，並宣告亡國的審判；另一方面卻以「慈愛」為全書的重點，表明神對以色列民專一忠誠的愛，並指出神要求百姓必須向祂專一忠誠。雖然百姓的罪行必召來刑罰，然而神最

終的目的，是要他們歸向祂。

## 伍、寫本書的動機

在何西阿作先知時，正值以色列歷史上政治最黑暗腐敗的時期。不僅如此，以色列民的道德操守，以及宗教信仰上更是墮落到了極點。神似乎被迫藉著先知何西阿的個人婚姻不幸遭遇，以及先後十數篇信息，一面表明神仍舊愛他們的心意，一面呼籲他們回轉。這樣，神的子民仍然能夠抓住此一線生機，得以有光明的前途。

## 陸、本書的重要性

《何西阿書》是十二卷小先知書之一，且列在十二卷之首，表明它在小先知書中具有獨特的地位。所謂「小先知書」，並不是因為它們的內容比較不重要，而是因為它們的篇幅較短。但是事實上，這十二卷小先知書的預言，不僅關乎以色列和猶大國和它們周遭的列國，並且也關乎那要來的彌賽亞國，所以相當重要。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本書中的預言大多以北國以色列為對象，僅少數經文如一 7、四 15、五 5 等處提及猶大，但南國猶大並非本書的主要預言對象。

(二)本書的結構分成兩組：一至三章自成一組，敘述先知自己悲慘的婚姻生活；四至十四章另成一組，是一些講章、回顧、請求、譴責、諷刺、述史和應許等的組合，彼此之間沒有什麼邏輯的關連。

(三)本書後半段言詞苛峻入骨，文章條理不明，也沒有押韻；處處顯出迫切之心，有意傾吐內裡的負擔而後快。

(四)本書用希伯來文的散文和詩體寫成，原文難度是舊約中最高的，有許多疑難的字詞。

(五)本書中有很多的表記、象徵、和動人的隱喻。

(六)本書最大的特點是，這位聖潔的神竟然命令先知娶淫婦為妻，似乎與祂的性情背道而馳，但其用心良苦，藉此表達祂對子民始終不變得愛。

(七)本書用先知所生三個兒女的名字，以及兩個新的稱呼，向背道者指明一條正路，就是悔改歸正：耶斯列(神所驅散的)——羅路哈瑪(不蒙憐愛的)——羅阿米(非我子民)——阿米(是我子

民)——路哈瑪(蒙憐愛的)。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與《阿摩司書》、《約拿書》大約同一個時期，但比《阿摩司書》稍遲，比《約拿書》稍早。《阿摩司書》是論神的選民受罰，《約拿書》是論外邦人悔改，而本書則是論神的救恩。這三個主題正符合神救恩的安排：先是神的選民因悖逆受罰，救恩就臨到外邦人；等到外邦人的日期滿足時，以色列全家仍要得救(參羅十一 25~26)。

本書與《阿摩司書》都是論到北國以色列的罪惡，但信息重點稍有不同：《阿摩司書》重在指責社會階層的不平等，上層人對下層人的欺壓剝削；而本書則較注重道德、宗教和政治上的問題。

何西阿書和新約聖經有很密切的關係。我們的主也特別重視本書；祂曾兩次引用本書上的話說明神的心意——「我喜愛憐恤，不喜愛祭祀」(太九 13；十二 7)。還有好幾處本書中的話直接的或間接的被引在新約聖經裡。例如：一 9~10 比較羅九 25~26；二 23 比較彼前二 10；十一 1 比較太二 15；十三 14 比較林前十五 55。

## 玖、鑰節

「後來以色列人必歸回，尋求他們的神耶和華，和他們的王大衛；在末後的日子，必以敬畏的心歸向耶和華，領受祂的恩惠。」(三 5)

「來吧！我們歸向耶和華。祂撕裂我們，也必醫治；祂打傷我們，也必纏裹。過兩天必使我們蘇醒，第三天祂必使我們興起，我們就在祂面前得以存活。我們務要認識耶和華，竭力追求認識祂。祂出現確如晨光，祂必臨到我們像甘雨，像滋潤田地的春雨。」(六 1~3)

「以法蓮哪，我怎能捨棄你？以色列阿，我怎能棄絕你？我怎能使你如押瑪？怎能使你如洗扁？我回心轉意，我的憐愛大大發動。」(十一 8)

「我必醫治他們背道的病，甘心愛他們，因為我的怒氣向他們轉消。我必向以色列如甘露，他必如百合花開放，如利巴嫩的樹木紮根；他的枝條必延長，他的榮華如橄欖樹，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香柏樹。曾住在他蔭下的必歸回，發旺如五穀，開花如葡萄樹；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酒。以法蓮必說，我與偶像還有什麼關涉呢？我耶和華回答他，也必顧念他；我如青翠的松樹，你的果子從我而得。」(十四 4~8)

## 拾、鑰字

歸回、歸向(二 7；三 5，5；五 4；六 1，11；七 10，16；八 13；九 3；十一 5，5，7；十二 6；十四 1，2，7)共十七次。

## 拾壹、內容大綱

### 一、不貞的妻子(一至三章)

- 1.神命先知娶淫婦預表神對以色列民的愛(一 1~9)
- 2.預言南北兩國將來要合而為一(一 10~二 1)
- 3.先知的妻子淫奔象徵以色列民背道(二 2~5)
- 4.以色列受懲罰後將來仍要蒙福(二 6~23)
- 5.神命先知復娶淫妻象徵神不滅的愛(三 1~5)

### 二、背道的百姓(四至十三章)

- 1.背道的情形——道德墮落、棄掉知識、拜偶像(四 1~19)
- 2.受懲罰後向神悔改並呼求(五 1~六 3)
- 3.神的診斷與以色列的罪狀(六 4~七 16)
- 4.神對以色列的懲罰(八 1~十 15)
- 5.神對以色列不止息的愛(十一 1~11)
- 6.回顧以色列背道歷史及其前因後果(十一 12~十三 16)

### 三、展望以色列必將歸回、歸正和復興(十四章)

## 約珥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作者先知「約珥」為書名。「約珥」的原文字義是「耶和華是神」或「耶和華是他的神」。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是「毗土珥的兒子約珥」(一 1)。關於他的生平事蹟，聖經中僅此一次提到他，雖然與他同名的人共有十三位之多，但都與他毫無關連。因此，我們僅能根據本書的內容，而對他有



所推測：

一、根據「約珥」的原文字義是「耶和華是神」，可以得知他出生在敬畏神的家庭。

二、根據本書內容僅提到猶大國和耶路撒冷，可以推測他可能是猶大人，並且住在耶路撒冷或鄰近的地方(參二 1；三 2，6，16~17)。

三、根據本書內容僅提到猶大國早期的外敵(參三 4，19)，而毫未提到後期的外敵如：亞蘭、亞述和巴比倫，因此我們可以推知他極可能是被擄前早期的先知(請參閱「寫作時地」)。

四、根據本書有關祭祀和禮儀的記載(參一 9，13~14；二 17)，可知作者非常熟諳祭司的職任，而他對祭司的諸多指責(參一 13；二 17)，也可佐證他至少是屬於祭司家族的人，但並未擔任祭司。

五、根據本書有關農作物和害蟲的記載(參一 4，7；二 2~10，23)，可知他具有相當程度的農業知識，故可能像先知阿摩司一樣，也是在從事農耕時奉召作先知。

### 叁、寫作時地

本書的成書時間大約在主前 870 至 850 年之間，理由如下：

一、本書中沒有提到猶大國晚期所盛行的拜偶像假神的罪，而南國猶大是在主前 587 年亡於巴比倫，故本書的寫作時間不應遲於主前 587 年。

二、先知阿摩司《阿摩司書》中曾經數度引述本書中的話和預言，例如：摩一 2 比較珥三 16；摩五 18，20 比較珥二 1~2；摩九 13 比較珥三 18 等，而阿摩司大約在主前 760 至 750 年以前盡職，故本書的寫作時間更須推前至不得遲於主前 760 年。

三、本書中沒有提到猶大王約阿施晚年所發生亞蘭人攻打、劫掠猶大的事(參王下十二 17~18)，而猶大王約阿施死於主前 803 年，故本書的寫作時間又可再推前至主前 803 年。

四、本書中所提到的外敵如：推羅、西頓、非利士(參三 4)，並埃及、以東(參三 19)都是猶大國早期的仇敵，而本書卻從未提到猶大國晚期的外敵如：亞述和巴比倫。大多數聖經學者推測，先知約珥大約在猶大王約阿施登基以前即已開始盡職，較先知阿摩司更早，甚至可能和先知以利沙同期，分別在南北兩國盡職。

至於本書的寫作地點當在南國猶大境內，尤其最有可能是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作者約珥名字的原文字義是「耶和華是神」，本書的中心信息就是要認識「耶和華是神」。祂是神，所以祂知道神的子民悖逆得罪神，所以警告他們，耶和華降災的日子已經臨近，呼籲他們悔改歸向神。同時，在末世還有耶和華極其可怕的審判大日，凡屬神的子民必蒙神恩惠、得聖靈澆灌，又蒙神保存直到永遠，至於神子民的仇敵則必被神報應。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書寫本書的主要目的有三：

一、幫助神的兒女知道「耶和華的日子」臨近，當那日必有蝗災，以及比蝗災更可怕的敵軍將蹂躪全境，故此應當悔改歸向神。

二、幫助神的兒女明白，神不僅降禍，神也降福，凡肯悔改歸向神者，神必給他們補還一切損失，並且將神的靈澆灌給他們。

三、幫助神的兒女更知道，末世必有「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將要來到，那時，神的兒女必蒙神保守，而他們的仇敵必受神懲罰。

約珥全書是論末世福音，或稱天國福音，講明主如何要在末世設立他的天國在地上。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提供我們避災、蒙福的途徑，又啟示了新約時代的重要真理：

一、要趁著那日子尚未來到以前，抓住神的應許，悔改歸向神。

二、新約時代得救的方法是：「凡求告耶和華名的，就必得救」(二 32；參羅十 13)。

三、新約時代凡得救的必要得著聖靈：「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二 28；參徒二 17)。

四、新約時代的末了主必要再臨：「我必坐在那裡審判」(三 12；參彼後三 10~13；啟十四 17~20；十九 11~16)。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以優美的詩體文筆寫成，除了押韻和對句之外，在短短的篇幅中，含有極豐富的神學思想。

二、本書從災禍論到盼望，從審判論到救贖，故作者約珥被稱為「應許的先知」。

三、本書特別關注聖殿的敬拜(參一 13；二 14, 17)，故作者約珥又被稱為「聖殿的先知」。

四、本書所預言的範圍很廣，從約珥的時代起，又論到新約時代，一直論到末期。

五、本書中預言的應驗也相當特別，從初步和局部的應驗，到再進一步和全部的應驗，例如：  
(1) 蝗蟲的災害，先有實際蝗蟲災害的應驗(參二 2~3)，進一步應驗在大批外敵軍隊的侵略(參二 4~10, 19~20)，再進一步應驗在哈米吉多頓的戰事(參三 9~17)；(2) 聖靈的澆灌(參二 28~32)，先局

部的應驗在五旬節(參徒二 1~4, 16~21), 最後在末期得到完全的應驗。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舊約《阿摩司書》中曾經三次引述本書中的話和預言, 例如: 摩一 2 比較珥三 16; 摩五 18, 20 比較珥二 1~2; 摩九 13 比較珥三 18 等。

新約《使徒行傳》清楚引用本書中有關聖靈澆灌和說預言的話: 徒二 14~41 比較珥二 28~32。

至於新約中形容末世的一些情景, 很多措辭和意象, 與本書經文非常吻合:

一、號角響起, 表示日子到了(珥二 1; 參林前十五 52; 帖前四 16; 啟八 6~十一 19)。

二、以「臨近了」一詞表達那日的迫在眉睫(珥一 15; 二 1; 三 14; 參太二十四 32; 可十三 29; 雅五 8)。

三、「你們必多吃而得飽足」(珥二 26; 參路六 21; 以及餵飽眾人的記載: 參太十四 13~21; 可六 32~44; 路九 10~17; 約六 1~14)。

四、對外邦人的審判(珥三 1~14; 參太二十五 31~46)。

五、日頭、星辰變黑是徵兆(珥二 30~31; 三 15; 參路二十一 25; 啟八 12)。

六、天地搖動(珥三 16; 參來十二 26)。

七、將蝗蟲群比作馬匹(珥二 4~5; 參啟九 7, 9)

## 玖、鑰節

「耶和華的日子臨近了。」(一 15)

「耶和華說, 雖然如此, 你們應當禁食、哭泣、悲哀, 一心歸向我。你們要撕裂心腸, 不撕裂衣服, 歸向耶和華你們的神; 因為祂有恩典、有憐憫, 不輕易發怒, 有豐盛的慈愛, 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二 12~13)

「我打發到你們中間的大軍隊, 就是蝗蟲、蝻子、螞蚱、剪蟲, 那些年所吃的, 我要補還你們。」(二 25)

「在那些日子, 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二 29)

「耶和華必從錫安吼叫, 從耶路撒冷發聲, 天地就震動。耶和華卻要作祂百姓的避難所, 作以色列人的保障。」(三 16)

## 拾、鑰字

「耶和華的日子」(一 15；二 1, 11；三 14)、「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二 31)、「那日」(二 2；三 1, 18)、「那些日子」(二 29)、「那時候」(二 29)。

## 拾壹、內容大綱

### 【耶和華的日子】

- 一、耶和華降災的日子——警戒性的預言(一 1~二 11)
  1. 宣告當那日必有可怕的蝗蟲之災(一 1~12)
  2. 勸勉全民上下起來向神悔改哀求(一 13~20)
  3. 預言比那蝗蟲之災更可怕的戰禍(二 1~11)
- 二、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對悔改者的應許(二 12~32)
  1. 呼籲悔改歸向耶和華(二 12~17)
  2. 應許悔改者必要降福(二 18~27)
  3. 應許求告者必要得救且蒙聖靈澆灌(二 28~32)
- 二、耶和華審判的日子——為神的子民申冤(三 1~21)
  1. 將要審判與神子民為敵的列國(三 1~8)
  2. 將要聚集萬民於斷定谷施行審判(三 9~17)
  3. 將要祝福神的子民並懲罰列國(三 18~21)

## 阿摩司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作者先知「阿摩司」為書名。「阿摩司」的原文字義是「負擔」或「挑擔子的人」。本書記載先知阿摩司從神所得的默示，內容相當嚴肅且關係重大，正與其名相符。

### 貳、作者

先知阿摩司出身南國猶大，耶路撒冷附近的提哥亞人(參一 1)，奉召前以農牧為業(參一 1；七 14)，後蒙神選召向北國以色列人說預言(參七 15)。

與阿摩司同時代的先知有以賽亞、何西阿和彌迦。

根據本書的記載，阿摩司在下列幾方面的表現，可作為神僕人的榜樣：

(一)謙卑：他不隱藏自己的出身低微——牧人和修理桑樹的(參七 14)。

(二)信息：他不傳自己的話，只傳從神所得的話。

(三)忠心：他在聽眾面前忠實傳達神的話，既不奉承，也不畏縮。

(四)勇敢：他完全不理會祭司亞瑪謝的誣告與恐嚇，勇敢站住(參七 10~17)

(五)智慧：他經常使用淺顯容易明白的話語，述說各種預言。

### 叁、寫作時地

他是在大地震之前二年得到神的默示(參一 1)，僅知大地震發生在北國以色列王約阿施的兒子耶羅波安第二在位的時候(參一 1)，也就是南國猶大王烏西雅年間(參亞十四 5)，但無法查知確實是在哪一年。

耶羅波安第二作以色列王共四十一年(主前 790~749 年)，烏西雅作猶大王共五十二年(主前 787~735 年)，兩人在位時重疊的時間是主前 787~749 年，故大地震是在這些年之間發生的。據聖經學者們的推究，阿摩司是在耶羅波安第二晚年時盡職說預言的，故最遲不會遲於主前 749 年，大約是在主前 755~749 年之間。

至於阿摩司盡職說預言的地點，應當是在北國以色列境內的伯特利(參七 10~17)。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第一所造的兩隻金牛犢，其中一隻就安在伯特利。

### 肆、主旨要義

本書一開始就一連串提到神對周圍列國以及南北兩國的審判與刑罰，藉以顯明神子民的罪孽，促使他們悔改歸向神。接著，又藉一連串的判案和異象啟示，警告神子民即將面臨神更嚴厲的審判與刑罰，災禍迫在眉睫，若不及早悔改歸正，難免巨禍臨頭，被擄分散列國。最後，表明神在嚴厲中仍有恩慈，應許神子民終必復興。

### 伍、寫本書的動機

耶羅波安第二在位時，正是北國以色列的全盛時期，舉國上下追求物質享受，富人欺壓窮人，自私、狡詐、狂妄，風氣糜爛腐敗，大大地得罪了神。因此，神特地從南國猶大呼籲提哥亞人阿摩司，他原是純樸的農民兼牧人，挺身而出，率直指責以色列民，呼籲他們正視神的審判與刑罰，預

備自己迎見神。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中所描述的情形，正與今日教會在末世所面臨的危險相當吻合，聖徒讀本書，一面瞭解自己的敗壞，與當日如出一轍；另一面也認識公義聖潔的神，不能不對我們的敗壞施以懲罰，然而，神在嚴厲中卻有豐盛的憐憫與慈愛，刑罰之餘仍盼我們悔改，或者得以享受祂的恩典，有分於那將來臨的復興。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作者雖然出身寒微，但本書內容顯示他具有豐富的歷史知識，且對當代的社會問題有深刻的瞭解。

(二)本書的文字技巧非常出色，預言中所涉略的範圍雖然廣泛，但條理分明，先後連貫，讀來天衣無縫。

(三)本書在小先知書中，成書時間稍遲於《約珥書》，但比其他書稍早，可能大約和《何西阿書》同時。

(四)本書希伯來文筆優美，大部分以「詩」的形式寫成，七至九章則以散文方式寫成。全書有很多美妙的句子，如：一 3，14；二 7，13；三 5，12；四 2；五 19；七 7~8；八 1~2，11；九 9 等。

(五)本書忠實傳達神的話，故全書可用「默示」、「耶和華如此說」、「你們當聽」、「主耶和華指示我」、「這是耶和華你的神說的」等說法來分段(請參閱拾壹「內容大綱」)，而在傳達神的信息時，更用第一人稱「我」。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與《申命記》有多處類似經文，互相映照，例如：(1)神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摩二 10 比較申二十九 5)；(2)神的應許與以色列人的悖逆(摩四 1~10 比較申四 31；三十 2~3)；(3)神刑罰中的恩慈與以色列人的頑梗(摩四 11 比較申二十九 23)；(4)神的報應(摩五 11 比較申二十八 30~39)。

本書中曾經三次引述《約珥書》中的話和預言，例如：摩一 2 比較珥三 16；摩五 18，20 比較珥二 1~2；摩九 13 比較珥三 18 等。

新約聖經中有多處直接引用本書中的話或與本書的趣旨相吻合，例如：(1)神啟示祂的奧秘(摩

三 7 比較啟十 7)；(2)神降災管教是要叫神子民得好處(摩四 6~13 比較來十二 5~11)；(3)以色列人在曠野拜偶像得罪神(摩五 25~26 比較徒七 42~43)；(4)神警告祂子民切莫只顧貪愛今生的享受(摩六 1~7 比較路六 24~25；十二 13~21)；(5)神指示祂的話才能真正滿足人的饑渴(摩八 11 比較太四 4)；(6)預言大衛帳幕必要重建(摩九 11 比較徒十五 16~18)。

## 玖、鑰節

「主耶和華若不將奧秘指示祂的僕人——眾先知，就一無所行。」(三 7)

「以色列啊，我必向你如此行；以色列啊，我既這樣行，你當預備迎見你的神。」(四 12)

「耶和華向以色列家如此說：你們要尋求我，就必存活。」(五 4)

「到那日，我必建立大衛倒塌的帳幕，堵住其中的破口，把那破壞的建立起來，重新修造，像古時一樣。」(九 11)

## 拾、鑰字

「刑罰」(一 3, 6, 9, 11, 13；二 1, 4, 6)

「吼叫」(一 2；三 8)；「警戒」(三 13)

「耶和華說的」(一 5, 8, 15；二 3, 11, 16；三 10, 15；四 3, 5, 6, 8, 9, 10, 11；五 17；九 8, 12)

## 拾壹、內容大綱

### 【阿摩司所得神的默示】

一、「阿摩司得默示論以色列」——引言(一 1~2)

二、「耶和華如此說」——周圍列國須受的刑罰(一 3~二 3)

三、「耶和華如此說」——神百姓須受的刑罰(二 4~16)

1. 猶大人須受的刑罰(二 4~5)

2. 以色列人須受的刑罰(二 6~16)

四、「你們當聽」——神對以色列人的指控與宣判(三 1~六 14)

1. 當今的罪狀與判決(三章)

2. 過去的罪狀與判決(四章)

3. 未來將臨的審判(五至六章)

五、「主耶和華指示我」——五個警告的異象(七 1~九 10)

1. 蝗蟲的異象(七 1~3)
2. 火燒的異象(七 4~6)
3. 準繩的異象(七 7~9)
4. 中間插入先知的分辯和預言(七 10~17)
5. 夏天果子的異象(八 1~14)
6. 祭壇的異象(九 1~10)

六、「這是耶和華你的神說的」——國度復興的應許(九 11~15)

## 俄巴底亞書提要

### 壹、書名

與其他小先知書一樣，以本書的作者先知「俄巴底亞」命名。「俄巴底亞」的原文字義是「耶和華的僕人」，表明神使用他寫下本書以傳達神的旨意，用意警告以東人，並安慰以色列人。

### 貳、作者

作者「俄巴底亞」，在聖經中原文同字，但中文和合版另翻成「俄巴底」、「俄巴底雅」、「俄巴第雅」，實則同名，故除本書作者之外，同名的人尚有十一位(參王上十八 3；代上三 21；七 3；八 38；九 16，44；十二 9；二十七 19；代下十七 7；三十四 12；拉八 9；尼十 5；十二 25)。我們無法推定前述這些人中哪一位是本書的作者，很可能他不屬其中任何一人。

有些聖經學者推論說，當以色列惡王亞哈的妻耶洗別欲殺害耶和華的眾先知時，他就是那將一百個先知藏匿在洞裡的家宰俄巴底(參王上十八 3~4，13)，因此神看中他的敬畏與忠心，將他興起來，作了一代先知。

### 參、寫作時地

根據本書的內容所描述耶路撒冷的遭遇，再綜觀歷史上耶路撒冷先後共有四次遭難，由此推論它究竟是指哪一次，從而算出本書寫作的年代。



耶路撒冷城一共四次遭難：(1)第一次是埃及王示撒率兵攻打耶城(參王上十四 25~28；代下十二 1~12)；(2)第二次是在約蘭作猶大王時，非利士人擄掠王宮所有的財寶(參代下二十一 16~17)；(3)第三次是在猶大王亞瑪謝時，以色列王約阿施陷了耶城(參王下十四 8~14；代下二十五 17~24)；(4)第四次是在猶大王西底家時，迦勒底人攻陷耶城(參王下二十五章；代下三十六章)。

再根據本書所描述以東人趁機落井下石，下手劫掠的事來看，可以將第一次排除在外，因為當時以東人尚未獨立。又根據本書所描述的敵人是「外邦人」(參 11 節)，故又可將第三次排除在外。這樣，極可能是指剩下的第二次和第四次遭難。

如果是指耶城第二次遭難，則時間大約在主前 850 年左右；如果是指第四次遭難，則大約是在主前 586 年。前者的時間比《耶利米書》和《以西結書》還早，後者的時間則比《耶利米書》和《以西結書》稍後(參耶三十九 1~10；結二十二至二十四章)。

也有人斷定，本書應當是在第二次遭難時寫的，俄巴底亞眼見其災情，並在書中預言耶城將會有第四次的遭難，果然就在先知耶利米和以西結的時代，證實先知俄巴底亞的預言。如此，本書寫成大約在主前 850 年左右。

至於本書的寫作地點，應當是在耶路撒冷(參 11，16~17 節)。

## 肆、主旨要義

以東人自認為可以高枕無憂，而不念及他們原與以色列人有手足之情，反而在耶路撒冷遭難之際，幸災樂禍，趁火打劫。因此，神藉本書宣判其罪，並預言耶路撒冷(錫安山)將會得著復興，以東人所住以掃山也將會被以色列餘民佔有。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乃針對以東人在耶路撒冷遭難之時對以色列人的惡行有所預言，而以東人和以色列人同屬一對孿生兄弟的後裔，關係相當密切。神曾吩咐以色列人不可憎惡以東人，因為彼此是弟兄(參申二十三 7)。然而事實的發展，竟至彼此成為世仇(參民二十 14~21；撒下十四 47；王上十一 14~22，25；詩六十題注)。特別是當以色列人遭受外邦人侵襲時，以東人不顧同胞手足之情，幸災樂禍，且助紂為虐，從中牟利。因此，神感動先知俄巴底亞寫下本書，表明神必要審判以東人的不義，為以色列人討回公道，全書言簡意賅，為後世留下深刻的教訓。

## 陸、本書的重要性

古代著名的教父耶柔米(Jerome, 主後 346~420)曾說：「《俄巴底亞書》是一本非常難讀的書。」然而，其中卻蘊藏著非常豐富的意義和教訓，至少可從三方面來加以發掘：(1)就著預言本身，可以應用在世界末日中東的局勢，觀察如何分地，如何世上的國最後成為基督的國；(2)就著預表方面，以色列人和以東人分別預表基督徒的靈命和肉體，我們可以從以東人的生性和行徑，察知肉體如何敗壞，必須靠神才能對付肉體；(3)就著血肉關係而言，以色列人和以東人同為兄弟，竟至反目成仇，我們也可從本書學習，教會中弟兄姊妹該當如何和諧相處，彼此相親相愛。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 (一)本書是舊約聖經中最短的一卷書，僅有 21 節。
- (二)本書完全針對以東有所責備與預言，而以東人最後一次出現在聖經中，是主耶穌時代的希律王，其後以東人在歷史上絕跡，正應驗了本書的預言。
- (三)本書中列舉了許多的對比，例如：猶大人和以東人、錫安山和以掃山、狂傲和被人藐視、住在高處和被人拉下、欺騙人和被人出賣、耶和華說和你心裡說、聰明人和毫無聰明、喝苦杯和照樣喝、遭難的日子和降罰的日子、擄掠財物和歸於無有、萬國和國度必歸耶和華等。
- (四)本書以「日子」為關鍵字眼貫穿全書。
- (五)本書運用了剛健的詩歌體，以輓歌的格式寫成。
- (六)本書雖然是一本預言書，卻在預言之中含示了豐富的屬靈教訓，例如這世界的作風和人肉體的敗壞。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的內容、所用詞藻和預言多處與《耶利米書》四十九 7~22 非常相似，例如：耶四十九 14 比較俄 1，耶四十九 15 比較俄 2，耶四十九 16 比較俄 3~4，因此可以互為參考。

本書的主題和結構與《阿摩司書》相似，尤其是摩九 1~15 更為相近。唯本書是針對以東，而《阿摩司書》則針對四圍列國。

## 玖、鑰節

「和華降罰的日子臨近萬國，你怎樣行，祂也必照樣向你行；你的報應必歸到你頭上。」(俄 15)

## 拾、鑰字

「以東，以掃」(1，1，2，6，8，8，9，18，18，19，21 節)

「那日，日子」(8，11，12，12，12，13，13，13，14，15 節)

「不當」(12，12，12，13，13，13，14，14 節)

「報應」(15 節)

## 拾壹、內容大綱

### 【神對以東的判定】

一、以東的罪性(1~9 節)

1. 驕傲(1~4 節)

2. 貪財(5~6 節)

3. 心術不正(7~9 節)

二、以東的罪行(10~14 節)

1. 像與外邦人同夥欺壓以色列人(10~11 節)

2. 八個「不當」(12~14 節)

三、以東的審判——與萬國同受罰(15~16 節)

四、以東的結局——被以色列吞滅(17~20 節)

五、國度就歸耶和華(21 節)

## 約拿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描述先知約拿如何抗命欲逃往他施、在魚腹中悔改禱告、遵旨往尼尼微傳道、卻不滿神後悔不施刑罰。眾信本書的作者就是先知約拿本人，故本著小先知書的慣例，以作者「約拿」為書名。這名的原文字義是「鴿子」，意指「我所親愛的」(參歌二 14；五 2；六 9)。「鴿子」的含意又是探尋平安，正如挪亞放鴿子飛出方舟，直到能確定地上的水都退了一樣(參創八 8~12)，所以本書的內

容就是在描述神向世人傳揚和平的福音。

## 貳、作者

本書作者是迦特希弗人亞米太的兒子先知約拿(參一 1；王下十四 25)。他是一位真實的人物，因為主耶穌曾提到他(參太十二 39~41；十六 4；路十一 29~30，32)。

迦特希弗是在拿撒勒以北約三公里的一個城市，它原是屬於西布倫支派的加利利地。文士和法利賽人說加利利沒有出過先知(參約七 52)，表示在他們的心目中不承認約拿是一個先知。

然而約拿的確是北國以色列的一個出名的先知，曾經預言以色列人的疆界將會收復，並且所說的預言果真在耶羅波安二世年間應驗(參王下十四 25)。

根據猶太人的傳說，約拿就是撒勒法寡婦的兒子，曾被先知以利亞從死裏救活(參王上十七 17~24)，後來跟隨以利亞作了先知的門徒。但此傳說並無確實的證據。約拿大約是在主前第九世紀中葉到第八世紀，繼先知以利沙之後，與俄巴底亞和約珥同一時代。

從主耶穌的話可知，約拿乃是一位偉大的先知(參太十二 41)，因為他在本書中的經歷，其主要部分正是預表主耶穌基督：

(一)他生在加利利的西布倫南部的一個小鎮名叫迦特希弗(參書十九 10~13)，正如主耶穌降生在加利利的拿撒勒，兩地相距僅約三公里。

(二)他和主耶穌一樣，未受家鄉本地人的重視(參約一 46)，以致被認為加利利從未出過先知(參約七 52)，換句話說，他們不承認約拿是一個先知。

(三)他奉神差遣到亞述國的首府尼尼微去傳揚福音(參一 2；三 2)，正如主耶穌因被以色列人棄絕，被迫轉向外邦人(參太二十三 37；徒一 8)。

(四)他願意犧牲自己，以拯救別人，叫水手們將他拋在海中(參一 12)，正如主耶穌不從十字架上下來(參太二十七 40~41)，目的就是為著拯救世人。

(五)他在魚腹中三日三夜(參一 17)，正如主耶穌在地裡頭三日三夜(參太十二 40)。就著這方面來說，先知約拿正是預表主耶穌的死而復活。

(六)他奉神差遣去向尼尼微人傳揚神的「話」(參三 2)，而主耶穌自己就是「神的話」，祂是「話成肉身」(參約一 1 原文)。

約拿不僅預表主耶穌基督，他也預表神的子民以色列人(在某些方面也預表基督徒)：

(一)約拿是神所揀選的僕人；以色列人也是神所揀選的僕人(參賽四十四 1)。

(二)約拿被召往外邦作見證；以色列人也受神的使命在列邦中作見證，使萬民得福(參創二十八 14)。

(三)約拿先是違背神，沒有完成神的使命；以色列人亦然，沒有滿足神的願望(參羅十一 11)。

(四)約拿受神的懲戒，被投在海裡；以色列人也受神的管教，被投在列國的海裡，亦即被擄分

散在列國。

(五)約拿的生命在大魚的腹中被神保守；以色列人在列國中也得神的保守。

(六)約拿悔改；將來以色列人也要悔改(參羅十一 26)。

(七)約拿從大魚腹中出來；以色列人也要從列國歸回(參摩九 14；俄 20)。

(八)約拿順服，在外邦人中完成神的使命；以色列人在國度時代中也要見證神，完成當初神的使命。

### 叁、寫作時地

本書中所提到的尼尼微王，並沒有清楚指明當時在位的王是誰(參三 6)。而根據亞述國的歷史，它曾經一度雄踞世界霸主之位，但在撒縵以色三世(主前 859~824 在位)之後長達八十年間，國勢一蹶不振，後被巴比倫所吞滅。

傳統相信，約拿作工並書寫本書的時間，應在以色列王約阿施的兒子耶羅波安第二在位(主前 790~749 年)之前(參王下十四 25)。綜合上述事實，較合理的推論，應當在主前 824 年以後，主前 790 年以前，當時亞述國日薄西山，舉國在惶惶不安的氣氛籠罩之下，較有可能立即接受約拿所傳悔改之道。

至於書寫本書的地點，應當是在約拿往返尼尼微城途中，或從尼尼微回來之後在以色列國境。

### 肆、主旨要義

神不僅是以色列人的神，並且也是萬國萬民的神。因此，祂愛全人類，願意萬人都悔改得救，然而猶太人本著他們狹窄的民族觀念，對外邦人具有排拒的心態，這也是本書中先知約拿起初不肯遵神命去尼尼微宣道的原因。經過神安排環境事物，先知悔改後遵命前去，結果尼尼微人上下一體披麻蒙灰，免去滅亡。最後，記述神和先知約拿的對話，表明神以憐憫為懷，不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神都一視同仁，這也為我們外邦人能夠在新約時代蒙恩得救，鋪下美好的根基。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書寫本書的目的，主要乃在表明三件事：(1)神的公義和慈愛，一體對待猶太人和外邦人，凡得罪神者就被刑罰，肯悔改者就能蒙恩；(2)神既創造了萬有，當然祂也能調動萬事萬物，為愛神的人效力；(3)神對祂所呼召、獻身事奉神的人，逐步帶領並成全，使他們能為神所用。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的主題是神的救恩，顯示神恩廣大，救恩的對象遍及全人類，藉本書得以擴大我們的心胸，一面為自己能夠蒙恩得救，獻上由衷的感謝，另一面也當以神的心為懷，對人不可有差別待遇。又因本書所記載神的作為特多，領悟神無時無刻不在作工，故我們在任何環境和心境之中，都能被本書中的神所提醒，祂正顧念並引導我們。凡是信徒和事奉神的人，都可從本書得到啟示與教訓，因此得與神建立更親密的關係。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 本書是一本非常獨特的先知書，表面看似一卷先知約拿個人的工作記事書，實際上是預表主耶穌死而復活的經歷，以及救恩臨及外邦人。

(二) 本書充滿反諷式的描述，例如：(1) 先知是為神說話的僕人，理應率先聽從神的話，但約拿卻想逃避神的差遣(參一 2~3)；(2) 不認識真神的外邦人水手在禱告，而約拿卻在底艙沉睡(參一 5)；(3) 先知理當鼓勵別人禱告神，卻被外邦人船主勸告他求神(參一 6)；(4) 神息怒不降災，卻反而惹約拿發怒(參三 10；四 1)。

(三) 本書中處處都顯明神是創造萬物的主宰，風浪、大魚、蓖麻、蟲子、炎熱的東風、日頭等大自然和生物都聽從祂的安排與調度(參一 4, 15, 17；二 10；四 6, 7, 8)。

(四) 本書中先知約拿的傳道信息非常簡單，按原文僅說了短短的六個希伯來文字(參三 4)，結果效果絕佳，人人都離開惡道(參三 10)。

(五) 本書是一本預言書，但全書卻僅有一句預言，並且預言沒有應驗(參三 4, 10)。

(六) 本書是聖經中唯一的一卷記載了神的僕人敢於向神發怒，卻沒被神懲罰，反而耐心地向他解釋，使他明白神的心意(參四 1, 4, 9~11)。

(七) 本書以先知約拿為例子，表明一般傳道人和信徒的毛病，就是看自己的信用和榮耀過於神的心意(參四 1~3, 11)。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中所記載先知約拿在魚腹中三日三夜的神蹟，僅在新約《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兩卷福音書中提到(參太十二 39~40；十六 4；路十一 29~30)。主耶穌親口引述這件神蹟，且給予很高的評價。

不過，這件神蹟所隱含的屬靈意義——耶穌基督死而復活的救贖，以及尼尼微人的悔改得救——救恩及於包括外邦人在內的全人類，這兩個救恩的原理原則，在全部六十六卷聖經中均可發掘出來。

## 玖、鑰節

「耶和華的話臨到亞米太的兒子約拿，說：你起來往尼尼微大城區，向其中的居民呼喊；因為他們的惡達到我面前。」(一 1~2)

「救恩出於耶和華。」(二 9)

「約拿進城走了一日，宣告說：再等四十日，尼尼微必傾覆了！」(拿三 4)

「你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四 2)

「耶和華說：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也不是你培養的，一夜發生，一夜乾死，你尚且愛惜；何況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約有十二萬多人，並有許多牲畜；我豈能不愛惜呢？」(四 10~11)

## 拾、鑰字

「安排」(一 17；四 6，7，8)；「哀求，求告，懇求，禱告，呼求」(一 5，6，14，14；二 1，2，2，7；三 8)

## 拾壹、內容大綱

### 【約拿奉神差遣向外邦人傳道】

- 一、約拿逃避神的差遣(一 1~17)
- 二、約拿在魚腹中悔改禱告神(二 1~10)
- 三、約拿遵命往尼尼微傳道(三 1~10)
- 四、約拿因神不降災而發怒(四 1~11)

**彌迦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作者先知彌迦為書名。彌迦的原文字義是「有誰像耶和華？」本書將神的屬性、心意和計劃啟示給我們。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先知彌迦出身農家，他的家鄉摩利沙(參一 1)，是耶路撒冷西南方約三十五公里處的一個小鄉村。與別的先知們不同的是，他並未提及他父親的名字，可能暗示他的身分卑微。

他可能目睹當時貧富懸殊的社會現象，上層階級罔顧公平公義，巧取豪奪，剝削窮人。而政教領袖犯罪作惡，不僅不敬畏神，甚且轉而拜偶像假神。他從神的默示得知，以色列家和猶大如此情況，已經無藥可救，神被迫將他們放棄給外邦強敵，任令國家淪亡、國民被擄分散各國。然而就在這樣的悲慘結局中，他卻看見了一線屬光，就是那必要降臨的彌賽亞和彌賽亞國，神的應許給了他美好的遠景與展望，相信這就是作者先知彌迦竭力為神作工的動力所在。

## 參、寫作時地

根據本書內容，我們得知先知彌迦是「當猶大王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在位的時候」(參一 1；耶二十六 18~19)盡職，大約主前 749~697 年。與他同時期的先知是以賽亞，而以賽亞在猶大王烏西雅時就已經開始盡職(參賽一 1)，故先知以賽亞比彌迦更早開始工作。

由於本書中沒有提到希西家在位時亞述王西拿基立的人侵，並攻打耶路撒冷的事(參王下十九 13~36；代下三十二 1~22)，當時大約是主前 701 年，因此彌迦可能在這之前就已離世或停止作先知。又因本書曾預言北國以色列首府撒瑪利亞將會被毀(參一 6)，此事發生在主前 721 年，故此推算本書的寫作時間應當是在主前 749~721 年之間。

先知彌迦作工的對象包括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大部分重在北國以色列。不過，他作工並寫本書的地點大概是在猶大地。

## 肆、主旨要義

本書雖然記載神對以色列家和猶大的審判和刑罰，但本書的重點乃放在預言彌賽亞的降生和彌賽亞國的實現。在彌賽亞國度中，掌權者秉公行義，牧養眾子民，過著和平喜樂的生活。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的寫作目的，是向神的子民闡明神不喜悅他們不公不義的作風，他們必將為自己的罪惡付出慘痛的代價。但同時也向他們指示將來必有拯救臨到，鼓勵他們「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六 8)。

## 陸、本書的重要性

際此末世黑暗的時代，世風日下，基督教普遍墮落，人人追求物質的享受，其情景和先知彌迦在世時本書所描述的光景相彷彿。故此，先知彌迦的信息實在發人深省，基督徒每讀本書，一面自我警惕，一面當奮起追求屬靈的實際，與神同行，並將生命的內涵表現於人際關係中。如此，當基督再臨時，或可與得勝者同列。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本書是一卷東方的古詩，裡面的詩句是非常簡潔、文雅、穩靜，到處充滿了詩的美麗和精緻。

(二)本書的結構明顯地可分成三段，每段均以「聽」字作開頭(參一 2；三 1；六 1)，呼籲眾人和天地均需傾聽神的啟示的話。

(三)本書中的三段信息內容、語氣和宣講的時間雖然各不相同，但卻貫穿同一的中心思想：審判與應許、懲罰與憐憫等重點交迭出現在三段信息中。

(四)本書中所宣講的預言儼然成為歷史事實，這是本書的另一特色：(1)撒瑪利亞的傾覆(一 6~7)；(2)耶路撒冷的淪陷及聖殿的被毀(三 12；七 13)；(3)百姓被擄分散巴比倫各地(四 10)；(4)被擄的餘民歸回故土(四 1~8；七 11，14~17)；(5)彌賽亞(基督)降生於伯利恆(五 2)。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中先知彌迦的話，有好多處被其他經卷所引用，例如：

(一)有關錫安和耶路撒冷的預言；彌三 12 比較耶二十六 18。

- (二) 聚集瘸腿的，招聚被趕出的；彌四 6~7 必較番三 19。
- (三) 有關彌賽亞(基督)的降生地；彌五 2 比較太二 5~6；約七 42。
- (四) 有關自己家裡的人成為仇敵；彌七 6 比較太十 35~36。

## 玖、鑰節

「萬民哪，你們都要聽！地和其上所有的，也都要側耳而聽！主耶和華從他的聖殿要見證你們的不是。」(一 2)

「我說：雅各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你們要聽！你們不當知道公平麼？」(三 1)

「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阿，要聽耶和華爭辯的話；因為耶和華要與祂的百姓爭辯，與以色列爭辯。」(六 2)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六 8)

「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要等候那救我的神；我的神必應允我。我的仇敵阿，不要向我誇耀；我雖跌倒，卻要起來；我雖坐在黑暗裡，耶和華卻作我的光。」(七 7~8)

「神阿，有何神像你，赦免罪孽，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必再憐憫我們，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七 18~19)

## 拾、鑰字

「聽、要聽、當聽、不聽」(一 2, 2；三 1, 9；五 15；六 1, 1, 2, 9；七 16)

「耶和華默示、耶和華見證、耶和華降臨、耶和華如此說、耶和華的心、耶和華的言語、耶和華必堅立、耶和華治理、耶和華救贖、耶和華籌劃、耶和華的大能、耶和華爭辯、耶和華公義的作為、耶和華喜悅、耶和華指示、耶和華呼叫、耶和華必應允、耶和華的惱怒」(一 1, 2, 3, 12；二 3, 7, 7；三 5；四 1, 7, 4, 10, 12；五 4, 10；六 2, 5, 7, 8, 9；七 7, 9, 15)

## 拾壹、內容大綱

### 【黑暗中的希望】

一、「萬民哪，你們都要聽！」——聽神對選民的審判和應許(一 1~二 13)

1. 以色列與猶大因拜偶像干罪(一 1~7)

2. 先知為選民所受罪罰哀哭(一 8~16)

3.有權勢者多行強暴必受罪罰(二 1~11)

4.應許神必招聚餘民歸回如羊歸牢(二 12~13)

二、「以色列家的官長阿，你們要聽！」——聽神對國權的審判和應許(三 1~五 15)

1.耶路撒冷必因政教領袖干罪而淪亡(三 1~12)

2.預言彌賽亞國必得建立(四 1~13)

3.預言彌賽亞必要降臨(五 1~4)

4.預言彌賽亞必要掌管國度並報應列國(五 5~15)

三、「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阿，要聽！」——聽神對罪世的審判和應許(六 1~七 20)

1.譴責眾民不敬畏神、觸犯神必遭刑罰(六 1~16)

2.先知代眾民向神認罪，求神施恩憐憫(七 1~17)

3.先知頌讚神，深知無何能像神，神必施恩憐憫(七 18~20)

## 那鴻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作者先知那鴻為書名。「那鴻(Nahum)」的希伯來原文字義是「被安慰的」或「受安慰者」，與「尼希米(Nehemiah)」(耶和華已安慰)和「米拿現(Menahem)」(安慰者)有關連。但本書中極少有「安慰」的成分，故可視為一種反諷。或者，本書對於猶太人敵國亞述和其首府尼尼微的報復性預言(參一 9)，對受迫害的猶太人而言，可算是一種的安慰。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是伊勒歌斯人先知「那鴻」(參一 1)，按原文雖與主耶穌的先祖「拿鴻」(路三 25)同名，但兩者並非同一個人。「伊勒歌斯」究在何處，很難推斷。有些聖經學者認為是在猶大南部，與先知「彌迦」的故鄉摩利沙相距不遠；有些則認為是在尼尼微廢墟以北約三十公里處的一個小鎮，據說那裡有一個古墓，那鴻即葬在該墳墓裡，由此可見先知那鴻對尼尼微城相當熟稔；又有些認為就是後來主耶穌事工的中心地迦百農，按其原文字根含有「那鴻」，意思是「那鴻之村」或「安慰之鄉」。

由本書的內容可以看見，作者那鴻是一個熱切的愛國者，具有深切的愛同胞情懷。當他看到自己同胞長期受侵略者的蹂躪，在外邦仇敵的壓迫下受苦，內心滿懷憤怒，切望神公義的審判早日臨

到。他具有十分敏銳的觀察力，從海洋、高山、風雨、河流、雲霧等大自然的景象，在在顯示神公義的忿怒。他的文筆又顯明他是一個詩人，能將他觀察所得的心靈感應，藉生動的筆法發表出來。

### 叁、寫作時地

本書主要在預言尼尼微城的覆滅，而根據史料，尼尼微城是在主前 612 年被巴比倫攻陷，故本書的寫作時間最遲應當在主前 612 年之前。又根據本書有關挪亞們的記載(參三 8)，可以推知當時挪亞們已經覆滅，而挪亞們即提比斯(Thebes)，是古時埃及南部的重要大城，它的主前 664 年為亞述王攻陷，故本書的寫作時間最早不應早於主前 664 年。總之，本書大約在主前 664 年至 612 年之間寫成。

本書的寫作地點不詳，有人認為是在猶大地。

### 肆、主旨要義

尼尼微人雖曾一度悔改而蒙神赦罪(參見《約拿書》)，但其後離棄神的救恩，抵擋神，又迫害神的子民，全然違背神公義的屬性，因此必然招致神的審判，自取滅亡。尼尼微人的遭遇，表明蒙恩者的行事為人必須與所蒙的恩相稱(參弗四 1)，各人仍須按自己的行為受神審判，方符神公義的原則。

### 伍、寫本書的動機

亞述乃南國猶大可怕的敵人，它於主前 721 年滅了北國以色列，又於主前 711 年擊敗埃及，接著，於主前 701 年，亞述王西拿基立上來攻擊猶大(參王下十八 13)。在上述這種情況之下，猶太人提心吊膽，惶惶不安。先知那鴻受感寫書，預言亞述國必遭神的審判，其結局必然覆滅。故本書的動機乃在安慰神的百姓，以消除他們的驚惶懼怕。而本書的預言，後來也都應驗。主前 612 年，亞述國亡於巴比倫和瑪代聯軍，首都尼尼微城也成了一片廢墟。

### 陸、本書的重要性

亞述是當時最強大的帝國，它的覆滅幾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然而本書卻在它最強盛的時候，預言它即將滅亡，而且還把尼尼微城如何被摧毀預先描述出來：「祂必以漲溢的洪水淹沒尼尼微。…」

河閘開放，宮殿沖沒」(參一 8；二 6)，顯示本書乃出於神啟示的最佳明證。

本書也顯示神的主權遍及全世界，不認識神的國家也在祂統管的範圍之內。

本書又啟示神以公義統管萬國，對於邪惡與欺壓者懷有公義的忿怒(參三 1~8)，祂終究必定會施報，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參一 2~3)。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本書的文筆體裁優美、生動，其詩詞在聖經中擁有突出的地位。

(二)本書表明神的雙重對立特性：一方面祂滿有憐憫和慈愛，「不輕易發怒」(參一 3)；另一方面祂是「忌邪施報的神，…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參一 2~3)。

(三)本書又表明神的公義，對強暴者而言，乃是自取滅亡的警戒；對於受害者而言，乃是滿有盼望的安慰。

(四)本書又藉亞述國的結局警告神的子民，蒙恩者若不保守自己在神的恩典中，將來必會面對神的審判和刑罰。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第一章所預言亞述侵略猶大的事，可參閱王下的十八、十九章。

本書和《約拿書》都與尼尼微城有關，但在《約拿書》裡，尼尼微城因悔改認罪而蒙神赦免；而在本書裡，尼尼微城則因背叛、遠離神，欺凌、壓迫神的百姓，故遭神判決，將必滅絕淨盡。兩書之間，相距約一百五十年。

舊約聖經中對於亞述的審判和結局，除了本書之外，神還藉其他的先知僕人們說了諸多預言，例如：賽七 18~20；十 17~19；十四 25；三十 31~32；三十一 8~9；結三十二 22~23；彌五 6；番二 13；亞十 11 等等。

本書和四福音書同樣描述三一神的屬性：(1)本書顯示耶和華是一切受造之物的主(參一 3~6)，四福音書則顯示主耶穌基督是掌管大自然的主，一切受造之物都聽從祂的命令；(2)本書描述耶和華是大能且公義的神，四福音書則描述主耶穌基督具有同樣的屬性。

本書顯示「雲彩為祂腳下的塵土」(參一 3)，《啟示錄》則描繪主耶穌基督是坐在雲上的(啟十四 14~20)。

本書形容「祂的忿怒如火傾倒」(參一 6)，《希伯來書》則形容「神是烈火」(來十二 29)，《彼得後書》進一步說明當神的日子來到，一切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參彼後三 10~13)。

## 玖、鑰節

「耶和華是忌邪施報的神。耶和華施報大有忿怒；向祂的敵人施報，向祂的仇敵懷怒。耶和華不輕易發怒，大有能力，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一 2~3 上)

「耶和華本為善，在患難的日子為人的保障，並且認得那些投靠祂的人。」(一 7)

「尼尼微人哪！設何謀攻擊耶和華呢？祂必將你們滅絕淨盡，災難不再興起。」(一 9)

「看哪，有報好信傳平安之人的腳登山，說，猶大阿，可以守你的節期，還你所許的願罷；因為那惡人不再從你中間經過；他已滅絕淨盡了。」(一 15)

## 拾、鑰字

「施報」(一 2，2，2)；「滅絕淨盡」(一 9，15)。

## 拾壹、內容大綱

### 【神對尼尼微的審判】

#### 一、審判的神(一章)

##### 1. 引言(一 1)

##### 2. 祂是大能且公義的神(一 2~8)

##### 3. 祂不能再容忍尼尼微的罪惡(一 9~15)

#### 二、神的審判(二章)

##### 1. 尼尼微必遭圍攻(二 1~7)

##### 2. 尼尼微必被劫掠(二 8~9)

##### 3. 尼尼微必成廢墟(二 10~13)

#### 二、審判的前因與後果(三章)

##### 1. 前因：尼尼微因罪行和邪污而受罰(三 1~7)

##### 2. 後果一：尼尼微必步挪亞們的後塵(三 8~10)

##### 3. 後果二：尼尼微終必毀滅(三 11~19)

## 壹、書名

本書以其作者先知「哈巴谷」為書名。「哈巴谷」原文字義「擁抱」，暗示作者以愛心「緊緊抱住」神的眾百姓，安慰並鼓勵他們，使他們以信心「緊緊抱住」神，明白神的旨意，使他們在苦難中，能堅定地經歷神同在的祝福。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顯然是先知哈巴谷(參一 1；二 1~2；三 1)。關於他的出身、籍貫、父家、生平事蹟，缺乏明文資料可供考證，僅從本書得知他是一位先知，名叫哈巴谷，奉命傳講神的默示(參一 1)。

又從「這歌交與伶長，用我的絲絃樂器」(參三 19 原文直譯)可以推測，他可能是一位祭司，出身利未人家族，在聖殿中供職或樂班裡的一員。

猶太人傳說他就是那被先知以利沙救活的書念婦人的兒子，因以利沙曾經告訴書念婦人「明年到這個時候，你必『抱』一個兒子」(參王下四 16，27，32~37)，故起名「哈巴谷」，就是「抱」的意思。另有次經傳說哈巴谷曾為但以理將食物送到獅子洞裡。但上述這些傳說純屬野叟曝言，並無可信的證據。

倒是他在本書中遇到不明白的問題時，一再執著的向神發問，彷彿「黏附」或「抱住」神，不肯輕易罷休，這跟他名字的意思相當符合。

## 參、寫作時地

根據本書的記載來看，那時還有聖殿和敬拜的事(參三 19)，故知本書是在被擄之前所寫，並非在被擄之後。

根據本書的預言，神將興起迦勒底人(參一 6)，迦勒底人就是巴比倫人，而非亞述人，可知他不是希西家和瑪拿西年間的先知，因為神是藉亞述人來懲罰瑪拿西的惡行(參代下三十三 11)。而巴比倫人的崛起，是在約西亞王後期，故本書的寫作時間不應早於主前 620 年(參王下二十二 3，18~20)。再者，耶路撒冷是在主前 587 年被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所攻陷(參代下三十六 17)，故本書的寫作時間不應遲於主前 588 年。最有可能的時間應當是在猶大王約雅敬年間，亦即主前 608~597 年。

至於本的寫作地點顯然是在猶大，因為只有在那裡才有聖殿和伶長。

## 肆、主旨要義

本書的主題是信心的探討與解惑：公義的神為何藉迦勒底人懲罰祂的選民？答案是迦勒底人只不過是神所使用的工具，目的是要引導神的選民回轉歸向神，迦勒底人最終仍須為他們自己的邪惡受罰。神的選民不可因環境艱難而灰心喪志，只要存著信心等候並仰望神，認識並經歷神大能的作為，至終神自己要成為神選民的享受和喜樂。

## 伍、寫本書的動機

先知哈巴谷書寫本書的動機，是為激勵他的同胞，在苦難中不可失去向著神的信心，因為神乃是公義的神，祂不能容忍邪惡橫行；祂也是慈愛信實的神，祂對選民的旨意是堅定不移的，祂大能的作為乃是為著選民的益處。「惟義人因信得生」，因信不看環境，單單仰望神，高唱「信心之歌」，乃是神兒女在逆境中的安慰與力量。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時值末世，外有邪惡政權的迫害，內有所謂「牧者們」背棄信仰，與邪惡的世界潮流妥協，誤導無知的信徒，以致信心被搖動，不知何去何從。本書的內容，正是末世教會所據以對抗時代潮流的利器——務必堅定信心，「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爭辯(爭戰)」。我們既然有這一位大能的神作我們的後盾，我們又何懼之有？所以本書的教訓，對末世教會更顯重要。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 本書作者先知哈巴谷的文學造詣極深，無論是第一、二章的散文，或是第三章的詩詞，都非常精緻、高雅，詩的意境也極其優美。

(二) 本書藉問答來描述作者與神之間的對話，顯示他與神之間心意的交流，表明本書乃是一種上乘的禱告——神與人交通無間。

(三) 本書開始於問，結束於唱；開始是驚奇，結束是讚美；開始是一種的不安，結束是得到了安息。

(四) 本書的篇幅雖然很短，卻一共出現了十五個問句(一 2, 3, 3, 12, 13, 13, 14, 17; 二 6,



7, 13, 18, 18, 19; 三 8), 藉發問而得到答案——「求問神」不失為解答疑惑之鑰。

(五)哈巴谷的字義是「擁抱」, 在本書中, 作者一面以信心擁抱神不放, 另一面以愛心擁抱她的同胞不放, 在神與人之間作了美好的橋樑。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約伯記》和《哈巴谷書》兩本書都同樣是探討「苦難」的書, 但前者關注約伯個人的受苦, 後者關注國家民族團體的受苦。

《那鴻書》和《哈巴谷書》兩本書的內容性質相似, 都說神對祂子民之仇敵的審判, 但前者是預言尼尼微(亞述)的結局, 後者是預言迦勒底(巴比倫)的結局。

本書引用過三次其他舊約聖經的話: (1)二 6 比較賽十四 4; (2)二 14 比較賽十一 9; (3)三 19 比較詩十八 33。

新約聖經中三次引用本書「義人因信得生」(參二 4)的話: (1)羅一 17 重點乃在「因」; (2)加三 11 重點乃在「信」; (3)來十 38 重點乃在「生」。

除此之外, 本書中有關基督的預言, 可從各新約聖經中得到應驗: (1)基督是從亙古太初就有, 自有永有之神, 祂是根基磐石(哈一 12; 約一 1, 14, 18; 西一 17; 林前三 11; 彼前二 4~8); (2)基督為人因信稱義救恩之主(哈二 4; 羅一 17; 三 24; 五 1; 弗二 8~9); (3)基督是全地上的人在聖殿中敬拜之主(哈二 20; 約二 16~21); (4)基督為審判世界大有能力威嚴榮耀之主(哈三 2, 3, 16; 路二十一 26~27)。

## 玖、鑰節

「惟義人因信得生。」(哈二 4 下)

「耶和華啊, 求你在這些年間復興你的作為, 在這些年間顯明出來; 在發怒的時候以憐憫為念。」(哈三 2)

## 拾、鑰字

「為何」(一 3, 3, 13, 13, 14); 「信」(一 5; 二 4; 三 9); 「復興」(三 2)。

## 拾壹、內容大綱

## 【惟義人因信得生】

### 一、先知的困惑與神的答覆(一 1~二 20)

#### 1.引言(一 1)

2.先知第一問：神為何容讓惡事不斷在猶大發生(一 2~4)

3.神的答覆：神將藉迦勒底人懲罰猶大(一 5~11)

4.先知第二問：神為何利用惡人懲罰選民(一 12~17)

5.神的答覆：神的審判終必臨到，惟義人因信得生(二 1~4)

6.惡人(迦勒底人)的五個災禍(二 5~20)

### 二、先知的禱告與頌讚(三 1~19)

1.求神在這些年間復興祂的作為(三 1~2)

2.神的顯現大有能力且可畏(三 3~15)

3.因神自己而歡欣且穩行在高處(三 16~19)

## 西番雅書提要

### 壹、書名

像其他小先知書一樣，本書以作者「西番雅」命名。其原文字義是「耶和華所隱藏的」或「耶和華的珍藏」，說出本書一方面顯明神隱藏在祂心中的奧秘(參一 1)，另一方面勸勉屬神的人在神發怒的日子來到之前，將自己隱藏起來(參二 3)。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是先知西番雅(參一 1)。根據作者自述，他是：

(一)「希西家的玄孫，亞瑪利雅的曾孫，基大利的孫子，古示的兒子」(參一 1)。通常先知自我介紹時，僅及於父親是誰(參賽一 1；耶一 1；結一 3；何一 1等)。

(二)出身猶大王室，高祖就是著名的希西家王。雖然在經文中並沒有提到「猶大王」字樣，但眾聖經學者大多推斷就是指希西家王，不然他沒有必要將家譜往上追溯到高祖。

(三)與作者同時期的猶大王是約西亞(參一 1；王下二十二 1；代下三十四 1)，他是希西家王的曾孫，是作者西番雅的叔輩，叔姪同一時代，且比姪兒年幼，並不稀奇。叔叔約西亞王在朝力圖改

革，姪兒西番雅在野鼎力為神說話，上下互相呼應。

(四)從本書內容得知，作者西番雅雖貴為宮廷中人物，但他秉性直率坦白，嚴厲中透露神的慈愛，定罪中卻帶著復興的盼望，一方面竭誠為神，另一方面衷心關切神的子民，他實在是事奉神之人的好榜樣。

(五)又從本書內容可知，先知西番雅特別關心祭司和獻祭的事(參一 4~5，7~9；三 4，18)，並且熟悉聖城耶路撒冷的地理和人口結構(參一 10~13；三 1~4)

## 叁、寫作時地

本書作者西番雅是在「猶大王亞們的兒子約西亞在位的時候」(參一 1)盡職工作，即可能是在約西亞王作王初期，第八年開始拆除各種偶像和邱壇，當時他尚年幼，直到第十二年才完全潔淨猶大和耶路撒冷，除掉邱壇和巴力的壇(參代下三十四 3)，所以先知西番雅才傳神的話說：「我必伸手攻擊猶大和耶路撒冷的一切居民，也必從這地方剪除所剩下的巴力…」(參一 4)。由此推算先知盡職的時間大約是在主前 639~630 年之間，更進而推知，先知西番雅和哈巴谷、耶利米是同一時代的先知，且是三人中最早盡職的一位先知。

至於寫本書的地點很可能是在猶大耶路撒冷，因為他在本書中稱呼猶大和耶路撒冷為「這地方」(參一 4)，他在書中也清楚指出「魚門、二城、瑪革提施(耶城的商業區)」(參一 10~11)等當時耶路撒冷城內的特殊地名。

## 肆、主旨要義

本書的中心信息主題是「審判」，一面宣告「耶和華的日子」迫在眉睫，當那日子到來時，猶大和耶路撒冷，以及周圍列國(非利士、摩押、亞捫、古實、亞述)必要被神嚴厲地懲罰；另一面也宣揚耶和華的恩慈與眷顧，勸勉神選民悔改歸向神，在末日必能歡然享受祂所賜的平安與喜樂。

## 伍、寫本書的動機

猶大王希西家的兒子瑪拿西和孫子亞們相繼為惡，祭祀偶像假神(參代下三十三 2，21~22)，雖經曾孫約西亞王著手改革，單仍舊未竟全功，故先知西番雅受感為神說話，提說神已忿怒至極，祂公義的審判即將來臨，祂的懲罰相當嚴厲可怕，但願神的選民能及早接受警惕而回轉，得以享受神為他們所預備的救恩。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揭露神長久隱忍不發的公義審判即將到來，又揭露祂在嚴厲的審判懲罰之中那隱藏的慈愛和恩典，給神的子民指點出一條重建美好關係的途徑。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 本書段落分明，第一章提及耶和華的日子，神選民必受懲治；第二章提及四圍列國必受神的懲罰；第三章以嚴責來警告神選民，並向他們指出復興之路，最後歌頌神恩。

(二) 本書大部分採用接近散文的文體，僅在最後附一小段詩體。

(三) 本書顯明神的審判與懲罰之中，含有愛的管教之意，目的不是為摧毀一切，而是為帶進一個新的局面。

(四) 本書多次提及「耶和華的日子」和那「日子」，共達十九次之多。

(五) 本書提到兩種不同的「餘民(中文譯作「剩下的」)」(參一 4；二 7)；前者是拜外邦偶像的餘民，後者是猶大家的餘民。

(六) 本書中所提偶像和猶大的惡行，乃是指瑪拿西和亞們年間所行的惡(參代下三十三章)，他們是猶大諸王中最壞的王。

(七) 本書在嚴厲的責罰之中，仍帶有不少的應許(參三 9，14~17)，給予人們黑暗中的光明，痛苦中的指望。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與《以賽亞書》和《耶利米書》，有些地方彼此相似，例如：(1) 番一 5 比較耶八 2；(2) 番一 12 比較耶四十八 11；(3) 番二 8 比較賽十六 6；(4) 番二 14 比較賽三十四 11；(5) 番二 15 比較賽四四十七 8。

本書第二章中所論外邦列國的刑罰，與《阿摩司書》中所記列國的預言頗為相似，故若將這兩本書一同研讀，可以更加明瞭外邦受罰的重要關鍵。

本書第一章中多次提到的「耶和華的日子」，雖然指的是猶大國即將亡於巴比倫，猶太人被擄到外邦各地之日子的說的，但它也是將來世界末日所要臨到萬國萬民的先兆，新約聖經稱它為「主耶穌基督的日子」(林前一 8)。到那日，神要藉主耶穌基督審判萬民(參太二十五 31~32)，按著公義審判、擊殺列國萬民(參啟十九 11~16)。這就連上本書第二、三章「耶和華發怒的日子」(參二 1~2；

三 8)，引進以色列的復興。

## 玖、鑰節

「我必伸手攻擊猶大和耶路撒冷的一切居民；也必從這地方剪除所剩下的巴力，並基瑪林的名和祭司。」(一 4)

「你要在主耶和華面前靜默無聲，因為耶和華的日子快到。耶和華已經豫備祭物，將他的客分別為聖。」(一 7)

「世上遵守耶和華典章的謙卑人哪，你們都當尋求耶和華；當尋求公義謙卑，或者在耶和華發怒的日子，可以隱藏起來。」(二 3)

「耶和華說，你們要等候我，直到我興起擄掠的日子，因為我已定意招聚列國，聚集列邦，將我的惱怒，就是我的烈怒，都傾在他們身上；我的忿怒如火，必燒滅全地。那時，我必使萬民用清潔的言語，好求告我耶和華的名，同心合意的事奉我。」(三 8~9)

「錫安的民哪，應當歌唱；以色列阿，應當歡呼；耶路撒冷的民哪，應當滿心歡喜快樂。」(三 14)

## 拾、鑰字

「日子、耶和華的日子、耶和華發怒的日子」等(一 7，8，14，15，16，18；二 1，3；三 8)

「中間」(三 3，5，11，12，15，17)

「忿怒、發怒、怒氣」等(一 15，18，18；二 1，1，3；三 8，8，8)

## 拾壹、內容大綱

### 【耶和華的日子】

一、神忿怒的審判與懲罰(一 1~三 7)

1. 引題(一 1)

2. 對全地的審判與懲罰(一 2~3)

3. 對猶大國的審判與懲罰(一 4~二 3)

4. 對周圍列國的審判與懲罰(二 4~15)

5. 猶大國受審的原因(三 1~7)

二、神審判後的施恩與拯救(三 8~20)

- 1.列國萬民受懲並其後的轉變(三 8~9)
- 2.以色列餘民的復興與頌恩(三 10~20)

## 哈該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以作者先知哈該之名作為書名。「哈該」的原文字義是「我的節期」或「耶和華的節期」，故有聖經學者推測他可能是在節期出生的，也可能受他本名含意的間接影響，使他對聖殿的重建懷有負擔，當然真正的負擔乃是從神的話而來(參一 1~5)。

### 貳、作者

關於先知哈該，除了本書之外，聖經中僅在《以斯拉記》有兩處提到他(參拉五 1；六 14)。這兩處聖經也讓我們知道：(1)他是一位先知；(2)他是和先知撒迦利亞同一時代的人物；(3)他對重建聖殿特有負擔，因此鼓勵神子民起來建造聖殿。

其餘有關他的事蹟傳說，可能純屬臆測，例如：(1)他可能曾經親眼目睹所羅門聖殿的被毀，因此當他看見新殿的根基時，和一些老年人大聲哭號(參拉三 12)。果爾，則當時他已年近古稀，故排名在撒迦利亞之前。(2)七十士譯本聖經認為詩篇第一百四十六篇至一百四十九篇，乃是餘民歸國後的詩篇，可能出自哈該之手，或撒迦利亞。

從本書中先知哈該的信息，讓我們看見他的一些說法和作法，可以奉為傳道人的模範：(1)他隱藏自己，不花時間去說明他的家世、生平，他只高舉神；(2)他不傳自己的話和思想，只傳「耶和華如此說」；(3)他不只譴責，並且安慰；不只批評，並且稱讚、鼓勵；(4)他不只傳道，並且實踐，他對建殿作了最大的努力(參拉五 1~2)。

### 參、寫作時地

根據本書的記載，先知哈該曾經先後三次傳講神的話，這三次都在大利烏王第二年，亦即主前 520 年，分別是在當年六月初一日、七月二十一日、九月二十四日(參一 1；二 1，10)。因此，本書的前後時間僅共三個月又二十四天。

至於本書的寫作地點，應當是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本書一共記載四篇從神來的信息，信息的中心都繞著建造聖殿。首先鼓勵百姓放下私心參與重建聖殿，其次應許這殿後來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接著警告在建殿時應當保守聖潔，最後似乎暗示這殿的建成與將來國度的降臨有密切的關係。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歸回耶路撒冷的餘民，原本熱心參與重建聖殿，很快的就立好了殿的根基，不意遭遇了阻撓，被迫停工，並且停頓了十五年之久(參拉四 24)。本書的寫成，用意就是在勸勉百姓速速重建聖殿，因為這殿與神子民的前途和神國度的關係至大。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是舊約最後三卷書之一，且都是被擄的餘民歸回之後的預言書，不但給我們看見舊約的總結：《哈該書》總結聖殿，《撒迦利亞書》總結先知，《瑪拉基書》總結律法；並且這三卷書也給我們看見新約恩典時代將會有如何的結局：《哈該書》結局於後來的聖殿，就是聖城新耶路撒冷之榮耀，《撒迦利亞書》結局於所有先知預言的實現，《瑪拉基書》結局於基督自己就是一切律法的總歸。因此，若要明白聖殿在神心目中的地位，如何關連到新約時代的教會，以及關連到新天新地中的聖城新耶路撒冷，便須透徹瞭解本書。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 本書的篇幅很短，總共僅有三十八節，是舊約三十九卷書中第二短的一卷，僅略長於《俄巴底亞書》的二十一節。

(二) 本書極少有抄本和譯文上的差異，可見其古抄本經卷的保存相當完整。

(三) 本書敘文平鋪直敘，言簡意賅，且各段落均有日期的記載(參一 1, 15；二 1, 10, 20)，沒有混淆。

(四)全書是由哈該的四篇信息所組成，且每篇均以「耶和華的話臨到先知哈該說」作為開頭。

(五)本書中有二十五次重複強調先知的信息來自神的話，例如：「萬軍耶和華說」、「耶和華如此說」、「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等。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的主題既是「聖殿」，而聖經中的聖殿共有下列幾種：(1)所羅門所造的殿(參王上六章；代下三至五章)；(2)所羅巴伯所造的殿(參拉三至六章；該一至二章)；(3)希律所修造的殿(約二 20)；(4)將來猶太人與敵基督立約時所用的殿(參但九 27；太二十四 15；帖後二 3~4)；(5)國度時期中的殿(參結四十 5)；(6)主耶穌(參約二 21)；(7)教會(參弗一 22)；(8)信徒(參林前三 16~17)。參閱括弧所列各書章節，可以使我們對建殿過程細節，以及聖殿所包含的屬靈意義更為瞭解。

## 玖、鑰節

「這殿仍然荒涼，你們自己還住天花板的房屋麼？」(一 4)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要省察自己的行為。你們要上山取木料，建造這殿；我就因此喜樂，且得榮耀；這是耶和華說的。」(一 7~8)

「耶和華說：所羅巴伯啊！雖然如此，你當剛強！約撒答的兒子大祭司約書亞啊！你也當剛強！這地的百姓，你們都當剛強作工，因為我與你們同在。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該二 4)

「萬國所羨慕的必來到；我就使這殿滿了榮耀。這殿后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該二 7, 9)

## 拾、鑰字

「建造」(一 2, 8)；「省察」(一 5, 7)；「榮耀」(一 8；二 3, 7, 9, 9)；「剛強」(二 4, 4, 4)

## 拾壹、內容大綱

### 【耶和華的話臨到先知哈該】

一、全書引言(一 1)

二、第一篇信息：勸勉一同參與重建聖殿(一 2~15)



- 三、第二篇信息：預言將來國度中聖殿的榮耀(二 1~9)
- 四、第三篇信息：呼籲保守聖潔方能蒙福(二 10~19)
- 五、第四篇信息：所羅巴伯所預表彌賽亞的得勝(二 20~23)

## 撒迦利亞書提要

### 壹、書名

一如其他小先知書，本書亦以作者先知撒迦利亞為書名。「撒迦利亞」這名的原文字義是「耶和華紀念」、「耶和華所紀念」或「耶和華已經紀念」，正如本書的中心信息，聖殿、聖民和神國，乃是神所紀念的。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是先知撒迦利亞，他是利未人祭司易多的孫子，比利家的兒子(參一 1)。但是在《以斯拉記》中只提到他是易多的孫子(參拉五 1；六 14)，而未提到比利家，並且「孫子」的原文也可翻作「兒子」；又在《尼希米記》中則提到他是易多族的族長(參尼十二 12，16)，而越過比利家。這些情形顯示，撒迦利亞的父親比利家可能英年早逝，所以撒迦利亞便直接成了他祖父的繼承人。總之，先知撒迦利亞出身利未人祭司家族，他不僅是先知，又是祭司，且是族長。

### 參、寫作時地

本書的作者先知撒迦利亞，與上一卷《哈該書》的作者先知哈該，乃同一時期的人物。哈該較年長，撒迦利亞較年輕；正如長者的特長，《哈該書》簡潔有力，內容謹慎且有深度，而年輕人所寫的《撒迦利亞書》則充滿活力與想像力，內容較廣且長。兩卷書均在大利烏第二年開始寫(參該一 1；亞一 1)，《哈該書》是在當年六月寫第一篇信息，全部四篇信息在四個月內完成(參該二 20)，而《撒迦利亞書》則在當年八月(即哈該之後二個月)開始寫第一篇信息(參亞一 1)，經過兩年零一個月後寫第三篇信息(參亞七 1)，至於何時寫第四和第五篇信息，則無明文記載。

在《尼希米記》中有一位易多族的撒迦利亞，是在約雅金作大祭司的時候，祭司兼作族長(參尼十二 12，16)，如果這位撒迦利亞與先知撒迦利亞是同一個人的話，則表示他的工作可能長達數

十年之久。

綜合上述推論，先知撒迦利亞盡職的時間大約是在主前 520~480 年，而本書的寫作時間大致可以分成三段：(1)一至六章於主前 520 年；(2)七至八章於主前 518 年；(3)九至十四章約在主前 500 年前後。

至於本書的寫作地點顯然是在猶大(參七 3~4)。

## 肆、主旨要義

本書可概略分成異象(一至六章)和預言(七至十四章)兩段。異象部分鼓勵神選民藉聖靈的大能之助，繼續重建聖殿，並除去生活中的罪孽，保持聖潔；預言部分則預言神選民的復興與繁榮，外邦列國的滅亡，以及彌賽亞降臨和再臨。

## 伍、寫本書的動機

歸回耶路撒冷的餘民，原本熱心參與重建聖殿，很快的就立好了殿的根基，不意遭遇了阻撓，被迫停工，並且停頓了十五年之久(參拉四 24)。本書的寫成，用意就是在勸勉百姓速速重建聖殿，因為這殿與神子民的前途和神國度的關係至大。故此，又在重建聖殿之後，追加了有關彌賽亞及其國度的預言。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是舊約最後三卷書之一，且都是被擄的餘民歸回之後的預言書，不但給我們看見舊約的總結：《哈該書》總結聖殿，《撒迦利亞書》總結先知，《瑪拉基書》總結律法；並且這三卷書也給我們看見新約恩典時代將會有如何的結局：《哈該書》結局於後來的聖殿，就是聖城新耶路撒冷之榮耀，《撒迦利亞書》結局於所有先知預言的實現，《瑪拉基書》結局於基督自己就是一切律法的總歸。因此，若要明白聖殿在神心目中的地位，如何關連到新約時代的教會，以及關連到新天新地中的聖城新耶路撒冷，便須透徹瞭解本書。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本書是小先知書中最長的一卷，也是最難解、最隱晦的一卷。

(二)本書是小先知書中最多異象的一卷，並且對異象的意義多有所解釋。

(三)天使與撒旦在本書卷中佔有相當的地位；天使的工作尤其明顯。

(四)天使介入解釋異象的意義，成為神與人之間溝通的媒介。

(五)神藉異象傳遞祂的心意，顯示神如何介入人類歷史，統管世界。

(六)本書分成異象和預言兩大部份，雖然彼此的風格和文筆有差異，但內容和思想可視為一整體；且預言部分很多被新約聖經引用，其權威性佐證係同一位先知所寫。

(七)本書中祭司的地位比其他先知書更為顯著，也多次強調悔改與除罪的必要。

(八)本書的預言部分極多有關彌賽亞和其國度，乃末世預言的重要資料來源。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與《哈該書》一前一後，同樣強調重建聖殿的重要性，故宜彼此對照，一起查讀。

本書與《彌迦書》是聖經中最多預言彌賽亞的兩本書卷。

本書與舊約中的《以西結書》、《但以理書》和新約的《啟示錄》是聖經中末世論最濃的四卷書。

本書是新約四福音書引用最多的一卷舊約聖經，甚至比引用長篇大論的《以賽亞書》還多；本書對《啟示錄》的影響也很大。

## 玖、鑰節

「與我說話的天使對我說：你要宣告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為耶路撒冷，為錫安，心裡極其火熱。」(一 14)

「萬軍之耶和華說，在顯出榮耀之後，差遣我去懲罰那擄掠你們的列國；摸你們的，就是摸祂眼中的瞳人。」(二 8)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為錫安心裡火熱。我為他火熱。向他的仇敵發烈怒。耶和華如此說：我現在回到錫安，要住在耶路撒冷中。耶路撒冷必稱為誠實的城，萬軍之耶和華的山必稱為聖山。」(八 2~3)

「耶和華必作全地的王。那日耶和華必為獨一無二的，祂的名也是獨一無二的。」(十四 9)

## 拾、鑰字

「火熱」(一 14；八 2，2)

「萬軍之耶和華」(一 3, 3, 4, 6, 12, 16, 17; 二 8, 9, 11; 三 7, 9, 10; 四 6, 9; 五 4; 六 12, 15; 七 3, 4, 9, 12, 12, 13; 八 1, 2, 3, 4, 6, 6, 7, 9, 9, 14, 19, 20, 21, 22, 23; 九 15; 十 3; 十二 5; 十三 2, 7; 十四 16, 17, 21, 21)

「那日」(三 10; 八 6, 10; 九 16; 十二 3, 4, 6, 8, 9, 11; 十三 1, 2, 4; 十四 4, 7, 8, 9, 13, 20, 21)

## 拾壹、內容大綱

### 【關乎重建聖殿的異象和彌賽亞國的預言】

#### 一、關乎重建聖殿的異象(一至六章)

1. 引言(一 1~6)
2. 騎馬者和四馬的異象(一 7~17)——神為耶路撒冷火熱
3. 四角和四匠的異象(一 18~21)——毀滅仇敵的能力
4. 持準繩者的異象(二 1~13)——耶路撒冷必要興旺
5. 大祭司約書亞穿新衣的異象(三 1~10)——除掉神子民的罪孽
6. 金燈臺和橄欖樹的異象(四 1~14)——靠聖靈的能力建造聖殿
7. 飛行書卷的異象(五 1~4)——違犯律法者必受懲治
8. 量器和婦人的異象(五 5~11)——潔淨國中罪惡
9. 四輛車的異象(六 1~8)——必要處治列國
10. 命為大祭司約書亞製作冠冕並加冠(六 9~15)

#### 二、關乎彌賽亞國的預言(七至十四章)

1. 藉禁食問題表明神厭棄宗教禮儀(七 1~14)
2. 預言耶路撒冷必要復興受列國尊崇(八 1~23)
3. 預言周圍列國必受懲罰(九 1~8)
4. 預言彌賽亞必要降臨帶來福分(九 9~十 12)
5. 預言以色列人棄絕彌賽亞的悲慘後果(十一 1~17)
6. 預言彌賽亞再臨拯救以色列民(十二 1~9)
7. 預言當彌賽亞再臨之際以色列民必要悔改認罪(十二 10~十四 3)
8. 預言彌賽亞再臨除滅仇敵，作全地之主(十四 4~21)

**瑪拉基書提要**

## 壹、書名

本書書名「瑪拉基」，其原文字義是「我的使者」，許多解經家認為這不是一位先知的名字，而是一種身份或職稱。所以，《七十士譯本》中將此稱呼視為普通名詞，而非專有名詞。本書乃是神差遣祂的使者傳達神的話語。

##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自稱「瑪拉基」(參一 1)，但在整本聖經中找不出另一個人名叫「瑪拉基」，而在舊約歷史書和先知書中，並沒有提到本書作者的事蹟，由此證明，本書是一位匿名先知所寫，正如新約《希伯來書》也沒有提到作者是誰。

不過，依據所有先知書的慣例，每一位作者均在書的開端寫明自己的名字以示負責，故我們何嘗不可將「瑪拉基」視為一位先知的名字，無論它是一個假想或真實的名字。

再者，如果「瑪拉基」不是人名，那末一章一節便須譯成：「耶和華藉我的使者傳給以色列的默示」，這樣的語法是說不通的。因此，仍宜將它視為人名。

又有不少古代教父和拉比、並著名的耶柔米、加爾文等人，以及《亞蘭文譯本》認為本書是文士以斯拉(參拉七 6，10~12)託名瑪拉基所寫的。若果，則以斯拉身兼祭司、文士和先知數職，他不僅號召並率領被擄餘民回到耶路撒冷重建聖殿，又教導他們認識律法，並且編纂舊約聖經、創建大會堂，對神的話語貢獻極大。

## 參、寫作時地

根據本書的內容，寫作之時聖殿已經重建完成，並且恢復獻祭事奉，我們可以推知本書比《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兩本書稍遲完成，大約主前 430 年至 400 年之間，是先知書甚至全部舊約聖經中最遲完成的一卷書。至於寫作地點顯然是在耶路撒冷。

## 肆、主旨要義

強調神永恆不變的愛，勉勵以色列人堅守與神所立的約，履行該盡的責任，特別是遵行律例典章明文訂定的獻祭、什一奉獻、道德規範等。若然，則慈愛且公義的神，必然轉向以色列人，醫治他們背道的病，使他們得免那大而可畏之日到來時的懲罰。

## 伍、寫本書的動機

由於神的子民以色列人偏離正道，漠視神對他們的慈愛，在獻給神的供物上污穢，對神不忠；未遵行什一奉獻，奪取神的物等等罪行，為此藉本書嚴嚴指斥，使以色列人明白其處境，期能在神審判之日到來之前，幡然醒悟，轉向他們的神。

## 陸、本書的重要性

本書是公認的舊約聖經中最後的一卷，其後長達四百餘年，不再有先知傳達神的話語，直到主耶穌基督降世。因此，本書在漫長的「沉默時期」發聲警告以色列人，指引他們的心轉向神，厥功甚偉。而主的先鋒施洗約翰，他的事工正是接續本書的最後宣告(四 5~6；參路一 17)，呼籲以色列人轉向神，為主耶穌基督的救贖鋪路。

##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的特點如下：

一、本書是舊約聖經中最後一卷先知書，猶太人稱本書作「先知書的印」，意指本書是所有先知書的印證和結尾。

二、本書特多以第一人稱「耶和華說」或「萬軍之耶和華說」表達神的話，在全書五十五節中，提到這種說法的竟有二十六次之多。

三、本書採用神人對話方式，點明人的愚昧無知，以及神的駁斥和指正，因此全書除充滿了「神說」之外，也貫穿了「你們說」、「你們卻說」和「你們還說」。

四、本書中對祭司的指責，乃是事奉神之人的警惕，人們在事奉上往往僅注意外表的行為，卻忽略了內心的動機和虔誠，以致不蒙神悅納。

五、本書顯明神非常看重祂的子民如何對待別人，例如以詭詐待弟兄和幼年所娶的妻，乃是神所憎惡的，必要受神審判。

六、本書也注重神子民生活上的見證，警戒人們不可犯姦淫、起假誓、虧負工價、欺壓弱小等，將來必被神懲治。

七、本書又注重財物的奉獻，凡在奉獻上短缺的，就是奪取神之物；凡在奉獻上忠實的，神必傾福給他們。

八、本書中不但充滿了警告、責備和刑罰，並且也充滿了期待、應許和賜福，表明神非常講理

且賞罰分明，公義與慈愛交集，顯出祂愛之深、責之切。

九、本書引導人們從外表的行為轉向心靈的層次，從眼前的事物轉向將來的盼望，從地上的生活轉向天上永存的價值，使人們的眼界為之深入、開闊和提昇。

十、本書供神的子民預備自己，以迎接彌賽亞的降臨；並在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到來之前，作好準備，免得失去蒙福的良機。

##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聖經學者多認為本書與《尼希米記》關係密切，其中用語和內容彼此相關，例如：(1)祭祀已在進行，可見當時聖殿已經重建完成(一 6~10，比較尼十 32~39)；(2)提到「你的省長」，可見當時尼希米正作省長(一 8，比較尼巴 9)；(3)祭司事奉神的態度漸趨冷淡，祭祀流於形式而無實際(一 6，比較尼十三 10)；(4)百姓以詭詐對待弟兄，欺壓窮人(二 10；三 5，比較尼五 1~5)；(5)百姓與外邦人通婚(二 11~12，比較尼十三 23~27)；(6)百姓不將當納的十分之一送入倉庫(三 8~11，比較尼十三 10~12)等。由此可見，本書作者先知瑪拉基很可能是在尼希米離開耶路撒冷，回去向波斯王述職期間(參尼十三 6~7)，書寫本書並盡職的。

本書所提神要差遣祂的使者(三 1~6)，以及差遣先知以利亞(四 5~6)，均曾被新約聖經引用而得著應驗：(1)「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面前預備道路」(三 1，比較太十一 10；可一 2；路七 27)；(2)「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亞到你們那裡去」(四 5，比較路一 17)，主耶穌更親自明言那要來的以利亞就是施洗約翰(太十一 14)。

上述神的差遣，又應驗在新約聖經中耶穌基督的再來，祂就是我們「所尋求的主」和「所仰慕的」(三 1)，以及耶穌基督再來前所出現的兩個穿毛衣的見證人其中之一就是那要來的以利亞(參啟十一 3)。

## 玖、鑰節

「耶和華說：我曾愛你們，你們卻說：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一 2)

「萬軍之耶和華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進入祂的殿，立約的使者，就是你們所仰慕的，快要來到。」(三 1)

「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三 10)

「但向你們敬畏我名的人，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其光線有醫治之能。你們必出來跳躍如圈裡的肥犢。」(四 2)

## 拾、鑰字

「在何事上、如何才是、用甚麼話」(一 2, 6, 7; 二 17; 三 7, 8, 13)

「耶和華說、萬軍之耶和華說、以色列的神說」(一 2, 2, 4, 6, 8, 9, 10, 11, 13, 13, 14; 二 2, 4, 8, 16, 16; 三 1, 5, 7, 10, 11, 12, 13, 17; 四 1, 3)

「你們說、你們卻說、你們還說」(一 2, 6, 7, 12, 13; 二 14, 17, 17; 三 8, 13, 14)

## 拾壹、內容大綱

### 【神人對話——人的強辯】

- 一、第一回合：你在何事上愛我們(一 1~5)
- 二、第二回合：我們在何事上藐視你的名(一 6)
- 三、第三回合：我們在何事上污穢你(一 7~二 9)
- 四、第四回合：為甚麼你不樂意收納我們的供物(二 10~16)
- 五、第五回合：我們在何事上煩瑣你(二 17)
- 六、第六回合：我們如何才是轉向呢(三 1~7)
- 七、第七回合：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三 8~12)
- 八、第八回合：我們用甚麼話頂撞了你(三 13~15)
- 九、結論：神必賜福敬畏祂的人，嚴懲惡人(三 16~四 6)